

# 中國邊政

چین چینگارا سیاستی

ཡུང་གོ་འཛམ་གཤིང་གི་ཡོན་ཏན་

中國邊政

目錄

95

漢滿蒙維藏合璧刊名

盛德大業永垂不朽

先總統 蔣公重視邊疆工作

政府遷台後之邊政措施

從民族主義觀點看漢唐之和親政策

三民主義統一中國與蒙藏的展望

中國北疆問題的回顧與前瞻

從民族文化觀點看蒙藏同胞的文化建設

夢駝鈴

簡介「布達拉宮詞」

國內外大事記

## 紀念年誕

(1)

宋念慈 (2)

丁慰慈 (7)

記者 (8)

林恩顯 (10)

馬起華 (21)

管東貴 (29)

趙洪茲 (36)

趙夢蘭 (41)

簡媚媚 (42)

(44)

中國邊政雜誌社印行

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十月出版

# 盛德大業永垂不朽

宋念慈

## ——紀念先總統 蔣公百年誕辰

### 前言

今年十月三十一日，適值先總統 蔣公百年誕辰，音容雖邇，世變方殷，感時傷世，凡屬國人，莫不衷心感念。凡今之人，因為生活條件優裕，壽逾百歲之人瑞，已屢見不鮮。但能如先總統 蔣公以其畢生之精力，為國家民族之生存而奮鬥，為真理正義而犧牲之人，古今中外能如先總統 蔣公者並不多覩。故為先總統在世之日，萬千民衆，咸願在其庇蔭之下，同戴其德，及其既逝，又莫不願繼志述事，為其未竟之理想而奮鬥。華盛頓為其族類之自由與獨立而奮鬥，先總統則為國家民族之生存發展與文化傳統，而與共匪倭寇作殊死戰，古今人奮鬥之精神相同，而其目標之廣狹與時代之意義不同。吾人生逢此天翻地覆的時代，是非混淆，皂白難分，「既不信又悖謬的世代」，唯有學習他的思想言行、恪遵他的遺言和指示，繼續努力，纔能使國族挺立於天地之間，同胞同登於衽席之上。

不過，先總統於其在世的數十餘年之間的嘉言懿行、豐功偉業、無論對父母、對同志同胞、對國家民族、對世界人類，甚至於對敵人，都有其一貫的仁愛思想，論其著述，博大精深，論其數量，浩如煙海。筆者雖曾屢窺門牆，未登堂奧，茲當 先生百歲誕辰之時，敬謹簡述平日所懷，以彰盛德大業於萬一云爾。

### 一、孝思

在中國固有倫理道德中，歷來均以孝道為首，故有百善孝為先之說，足徵其在中國人心目中所佔地位之重要。蔣公生長於耕讀之家，原非富有，九歲失怙，賴賢母王太夫人之教養，以迄於成人。太夫人以笄笄弱，門祚單薄，頗為吏胥勢豪所虐，戚族鄰里亦多旁觀，幾至產業被奪，先疇不保，幸賴太夫人艱苦周旋，得保稚弱。其對 蔣公撫愛之深，甚於師保，而其堅貞遠識，勉以自立，刻苦自強，以副大孝報國之義，至口體之養，世俗之譽，則其小焉者耳。夫有王太夫人之遠識於先，始啓發 蔣公報國盡孝之心於後，古人謂有賢母必有孝子，又謂「求忠臣必於孝子之門」，信然。

蔣公嘗言：「男兒惟以身許國，乃為無忝於所生」，蔣公自許身

黨國，畢生席不暇暖，艱苦備嘗，雖日在顛沛流離之中，而始終不敢一日忘懷者，也就是這一點，惟他所始終貫徹的孝，並非僅限於對母親一人之孝而已，他更將其義推而廣之，正如今人所習稱之「為民族盡大孝」是也。他嘗引 國父的話說：「先民之教，以孝為先」，「中國立國自有其道，不可徒效外國之皮毛，更不可抄襲帝國主義者之霸道」。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等八德，為吾中華立國之精神與道德，而孝道尤為國父遺教所特重。可知中國立國之道，自來皆以孝為本，唯孝莫大於尊親，其次曰不辱。所謂尊親，謂發揚光大吾祖先黃帝之遺緒，所謂不辱，謂當勿貽吾父母以隕越之羞。以我民族歷史文化之久遠，我不自亡，人熟得而亡我！誠使我同胞人人有恥不若人之覺悟，而昕夕惕勵於雪恥圖強之一念，鏗而不舍，金石可鏤，則不辱之義，庶乎得之。

蔣公在這段文字裏，可說將「孝親」與「不辱」之義，解釋得清清楚楚。孝親一節，他一生的功業，就是最有力的說明，譬如漢奸汪精衛，早年參加革命，後來勾結俄寇共匪破壞北伐，終至降志辱身，投降日寇，背叛國家，真可謂辱及先人，成為歷史上的罪人了。

我們由王太夫人的懿德，看出了母教的偉大意義，從先總統 蔣公一生的豐功偉績和孝行，認識了人類孝行的偉大意義，千古的有心人都應當以此為借鏡。

### 二、先知與遠見

蘇俄於一九一七年推翻帝俄政府之後，因環境惡劣，不得各國承認，且遵照列寧指示，亟圖在遠東尋求盟友起見，乃於公元一九一九年及一九二〇年，兩次宣言放棄帝俄時代所獲得之特權，並先後派其代表馬林及越飛等人，到北京和北方政府，到廣州和革命政府會談。蘇俄代表一方面與北京政府，假意敷衍，一方面又公開表示：「本代表尤有應行聲明者，倘以此項宣言為俄國完全放棄其在中國利益者！實屬大謬不然！蓋俄國在其宣言書內，雖曾聲明拋棄帝制政府之侵略政策，並允拋棄俄國因此項政策在中國所得之權利，惟此項問題未經中俄自願協商解決以前，則俄國在中國之權利尚未失效，且其合法而且公正之權利亦不能

因此項宣言而消滅。即如中東鐵路所有權，倘由俄國讓與中國人民之時，則俄國對於該鐵路之利益仍不消滅……」

蘇俄在中國南北兩方，一面玩弄其詭譎手法，以期影響中國朝野及歐美日本之外交界，一面更大力扶植中國共產黨徒，使其造謠生事。當時廣東之情勢尤為囂張，甚至軍閥政客之流，亦莫不相信蘇俄乃中國唯一真正友人。在此滿天謊言之中，惟 蔣公力持鎮靜，虛心觀察，不為邪說所惑，三個月後除口頭外並以書面歸報 國父，內容雖未發表。但由其致廖仲愷函之內容，大致可窺見其意見之一斑。當其歸國前夕見到共產國際對中國國民黨的決議文，觀其論調，可說對中國國民革命並沒有真切的認識，而其對中國社會，又強分階級，講求鬥爭，其對付革命友人的策略，反比對付敵人的策略為多，令人驚歎。

據 蔣公觀察，俄國共產黨殊無誠意可言，而留俄之中國共產黨員，對 國父惟有詆譏與懷疑而已。至俄共對中國之唯一方針，乃在造成中國共產黨為其正統，決不信吾黨可與之始終合作，而互策成功。至其對中國之政策，在滿蒙回藏諸部皆將為其蘇維埃之一，而對中國其他省份，亦未始無染指之意。

蔣公更正告廖仲愷，俄人信仰主義是一回事，其行事又是一回事，不可混為一談。據我看他們的所謂國際主義與世界革命者，皆不外凱撒之帝國主義，不過改易名稱，供人迷惑於其間而已。

古人說：哲人知幾。易繫辭也說：「知幾其神乎」。蔣公獨能於衆口喧騰滔滔者天下皆是之中，獨能以其慧眼，作深入之觀察，不為所欺，使共黨之鬼域伎倆無所遁形，誠所謂見微知著，鞭辟近裏者矣。譽之為革命之先知先覺，誰曰不宜？

### 三、領導北伐，統一中國

滿清政府懲於對外戰爭之屢次失敗，乃於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年）命袁世凱訓練新軍於天津附近之小站。新軍之兵源有來自直隸即今河北省者，有來自安徽之淮軍者。袁世凱死後，北洋軍閥分為直皖兩大系，馮國璋原籍直隸河間，成為直系領袖，段祺瑞原籍安徽合肥，為皖系首領。此外尚有東北之張作霖等，雖非出身直皖兩系，但獨樹一幟亦擁有數省地盤。清末朝政不綱，對新軍未能統馭，及至民初，袁世凱以心懷叵測，圖謀帝制，各地軍閥益形放縱。日俄英法等帝國主義者，更從他們背後，以金錢武器相資助，或以軍事顧問參加訓練與戰鬥指導，

致使軍閥之間氣焰高張，爭城奪地擴充地盤之戰，幾乎歲無寧日。民國十餘年間所發生之兩次奉直戰爭，直皖戰爭，又如四川湖南山東江浙等省之內亂，致使兵火連天，民不聊生。其間因軍閥內戰，如四川一省，迄民國十年前之田賦，已有預徵至民國九十年之地方。即此一端已可知人民之痛苦為何如了。

正因為各省均由軍閥割據，軍權至上，故真正成了所謂上無道揆，下無法守，無法無天的局面，甚至袁世凱想當皇帝，張勳想捧溥儀復辟，曹錕用金錢賄選當總統，一切傷天害理的不法行為，國父都一一看在眼里，所以他一本當年到西南獲法的初衷，極力反對北洋軍閥和其政府，在他晚年曾舉行兩次北伐，以期肅清軍閥，統一中國，不幸均以組織未臻健全，且軍需不繼，而未能克竟全功。蔣公繼承 國父遺志，首先弭平革命基地兩廣之叛逆，更進而於最短期間，肅清了革命的最大障礙——吳佩孚與孫傳芳。其間雖經過共匪和汪精衛互相勾結，製造分裂，以及日本帝國主義公然出兵山東，大肆殺戮軍民，製造慘案，阻撓北伐，但均經 蔣公以大無畏精神，予以克服，終於民國十六年的四月十八日，奠都南京，告慰 國父在天之靈。國民革命軍旋於六月八日，在北京全體市民懸掛青天白日滿地紅國旗歡迎下，正式進入北京城。六月二十日中央政府決議，將北京改名為北平。

蔣公在三民主義的薰和 國父英靈感召之下，自十五年六月受命領導北伐，前後計一年又半，歷盡艱辛，堅忍此百忍，打倒了全國頑強的軍閥，摧毀了帝國主義的陰謀破壞，使此破碎的河山和分崩離析的國家，復歸於統一，更使億兆同胞同登衽席之上，重獲自由與民權，這真是歷史上可歌可泣的大功勞！當他站在西山碧雲寺 國父靈前默禱獻祭的時候，他和很多戰友的眼淚，誰知那都是發自靈魂深處，正是和 國父的英靈相交流的！

### 四、黃埔建校和共匪的陰謀

國民革命軍北伐成功，有很多條件，就中黃埔軍校師生所發生的領導作用，是不可磨滅的。

蔣公於青年時代，在國內外學習軍事，對於軍事知識當然已有良好基礎。但自投身革命，在兩廣的複雜環境，且慣於朝秦暮楚，毫無中心信仰的軍隊之中，欲求在指揮運用上能夠得心應手，有所展布，亦深覺尚有所待。

民國十二年八月十六日，蔣公奉 國父命前往蘇聯報聘、交涉和

考察。在四個月的行程之中，他接觸了蘇俄政府的重要人，共產黨的領導人物史達林，和托洛茨基、季諾維埃夫等，以及第三國際的許多領導人物。他看到了蘇俄在戰後因實行共產主義失敗，而改行新經濟政策，以致民窮財盡的實際狀況，也看到了第三國際大會所通過的有關中國革命的決議。它指中國的革命是資產階級和小資產階級聯合進行的民主革命。蔣公認為這項決議，適足以表現其無知。

在考察過程中，蔣公發現了蘇聯軍隊中的黨代表制度，很想歸國後，也在軍中仿行。同時也聯想到軍中領導幹部教育制度之重要。

蔣公歸國之後，在其對國父的書面和口頭報告中，一定談到了創立訓練革命的軍事學校，以便訓練軍事幹部，掌握革命武力的建議。

國父果然於民國十三年元月二十四日，發表以蔣公為陸軍軍官學校籌備委員會委員長的命令。並指定以黃埔島上舊海軍學校為校址。同年五月三日，國父正式特任蔣公為陸軍軍官學校校長。五月八日第一期學生正式入學。從此黃埔陸軍官校便成了教育訓練中國國民革命軍事幹部的搖籃。

黃埔軍校之建立，在中國國民革命軍建軍史上，為第一件大事。自是之後，無論東征掃平陳逆炯明之亂，肅清劉震雲楊希閔餘孽，安定革命基地，均有莫大貢獻。而北伐軍之所以能勢如破竹，直抵幽燕，也末始非乘東征勝利之餘威，一鼓作氣，使軍閥聞風喪膽之所致。

不幸第三國際間知廣東革命政府有創建軍校之舉，它深感機會難得，遂派遣黨員極力滲入，一方面既派遣教官入掌相當重要職務，一方面又派其黨員入校受訓，以期將來能在軍事上發生作用。果然，共產黨員以個人資格加入國民黨之便，就盡力侵入這一寶貴地盤，攫奪了軍校和黨內的一切大權，幾乎成了鵲巢鳩佔之勢。所幸在不久以後，第三國際和由鮑羅廷所指揮的一夥共產匪徒的陰謀都被揭穿粉碎，而使革命的後方得以鞏固，更於十數年後，由這一支有組織有信仰的革命軍人，在保衛國民的神聖抗戰中，發揮了黃埔的忠勇精神，這一切都應歸功於蔣公的卓絕領導。

## 五、世界性的反共領導者

自從馬克斯於十九世紀創立的共產邪說，更由列寧改以布爾雪維克共黨姿態，出現於世人眼前之時，全世界不知有多少億萬人民橫遭屠戮，不知有多少酷愛和平的民族，被慘無人道的共匪暴力所摧殘。和平的農村、和諧的社會，有禮儀、講倫理道德的社會人群，橫被共匪所清算

鬥爭；掃地出門，使人流離困頓，饑寒而死。生氣勃勃生產豐富的農村，土地被沒收，農民遭清算，而受得愁雲慘霧，繁榮的工商都市，也變得百業蕭條，生產消退，人民生活無望之中，更生活在恐怖、壓迫、毫無生氣和絕望之中。蘇俄在所謂布爾雪維克共產黨革命七十年之後，直到如今，人民仍難免於饑寒，生活日日在恐怖壓迫之中，中國大陸共匪，自民國三十八年倚恃外力奪得政權之後，它的窮兇極惡，殺人不少，不眨眼的種種暴行，真是揚盡東海之波，也不足洗清其罪惡，雖罄南山之竹，也難寫盡它的暴行，可是直到現在，世人仍有迷戀於它的花言巧語者，它明明是在用陰謀詭計，或使用強大的武力在征服、或蠶食鯨吞弱小民族以及較為落伍地區，而相反地却仍有人認為它是愛好和平的國家，它們所實行的共產主義，是有助於和平，它們的主張，也含有真理。

當我們仔細思考一下共產黨所主張的無產階級專政（獨裁）制度，便立即可以發現那完全是屬於愚人的夢想。按照馬克思的定義，所謂無產階級，乃是資本主義極度發達國家的產業工人，馬克思認為共產主義唯有在資本主義高度發達的國家纔能實現，列寧則把貧農和士兵，甚至流氓地痞也都列入無產階級。在清末民初，我國乃是一個次殖民地型的農業社會，我國既沒有高度資本主義化的工業，當然就沒有那種產業工人，即使讓貧農和流氓地痞全加進去，以他們的知識能力，怎可期望他們能治理近代國家？蘇俄和中共幾十年的經驗，就是最好的證明。

國父在講三民主義時，便已清清楚楚地指明共產主義的謬誤和不能實行於中國了。蔣公師事國父，自俄考察歸國之後回憶蘇俄實行共產主義的破敗情形，和當時廣東在鮑羅廷汪精衛鄧演達等互相勾結下，所製造的分化鬥爭，以及在各處所發生的陰謀暴動，認為沒有一種現象合於中國國民革命的要求，並且更加強了他的反共信念。尤其是在開始準備北伐行動中，共產黨遵照第三國際的命令，事事掣肘和反對，迫到北伐軍光復了武漢，第三國際更指揮共匪全面掌握黨政大權，企圖成立共產政府。把中國國民黨正式列為第三國際下的一個黨。

當國民革命軍進入上海市郊之時，共匪也預先組織了所謂工人武裝糾察隊，企圖暴動，攻佔租界引起糾紛；在南京方面，共匪也派人乘北伐軍舉行入城式時，闖入英美日三個領事館，肆行侮辱騷擾，製造外國軍艦開砲殺傷我軍民事件。所有這些陰謀，都經蔣公的英明處斷，予以消滅。更迫使第三國際和在其支配之下的武漢共產集團，為之瓦解。也使國民政府在奠都南京以後的十年期間，在一面勦匪，也一面獲得了建設的機會。

## 六、剿匪

勦匪是反共工作的一部份，也是反共工作的一個形式，毫無疑義，它是蔣公畢生的未竟之志。

當共匪的各處暴動均遭失敗，共匪乃不得不將其武裝力量轉入農村，首先設法奪取當地團隊武裝，以武裝其匪黨農民隊伍，實行農民協會專政，然後由其所謂工農軍事委員會，鳩合農村及城市的其他武裝暴力，組織「工農革命軍」，用來逐步爭取勝利。

共匪除了接受俄國式的武裝暴動方式，更採行了中國舊式流氓所使用的殺燒掠奪，綁票勒贖，破壞廉恥倫理道德，蹂躪婦女，殺害兒童，裹脅大眾等等慘無人道的罪行。他們的目的在使貧農掠奪土地，殺害富農地主，武裝群眾，建立地方蘇維埃政權，擴大叛亂影響。政府有鑒於共匪盤踞在湖南江西兩省山區的嚴重性，曾兩次集中兵力圍剿，至民國二十年秋季，共匪已瀕臨消滅階段，日本帝國主義突於九月十八日出兵佔領瀋陽，不數日間，更進佔遼寧吉林兩省。政府鑒於事態嚴重，不得不將剿匪軍隊抽調出來，北上佈防。共匪得此良機，乃得與日寇在軍事上和政治上互相配合呼應，向政府夾攻。

共匪利用此一良機，在北平上海南京各大城市，煽動學生及共匪外圍同路人等，假藉請願名義，要求停止剿匪，對蔣公與國民政府盡情誣譏，迫使蔣公下野。但一般民眾，祇基於一時衝動，對於國家實力如何，即使抗日，究應採取何種步驟與方法，實皆一無所知，尤其對共產黨的陰謀伎倆、權謀，毫無所知。蔣公被迫下野之後，一時中樞失去了領導中心，匪勢又趨猖獗，朝野人士面對此國家嚴重危機，於「一二八」淞滬之戰後，力主蔣公復職。他於發動了五六兩次圍剿以後，已使匪區縮小到以前的五十分之一，匪軍已再無遊竄能力，遂不得不出之於突圍流竄之一途。

日寇在華北的進攻，變成了共匪的救命良方。它因此得以在第三國際的策動下，突圍流竄西北，打通了所謂的「國際路線」。

在七七抗戰開始之後，蔣公迫於形勢，不能不接納共匪「共赴國難」的請求。改編匪軍為八路軍和新四軍，歸閻錫山和顧祝同指揮。但在八年抗戰期間，匪軍祇是遊而不擊專扯國軍後退，裹脅群眾，擴充地盤，迫日寇宣布投降，政府甫行復員接收之際，共匪自延安立即發出全面叛亂的信號，致使一個因八年長期抗戰疲憊不堪的國家，再度陷入混戰狀態。共產黨用花言巧語，首先宣傳「反戰」，「中國人不打中國人」

，史達林和紅色記者欺騙美國，說中國共產黨是「土地改革者」，又說「中共不是共產黨」。可是民國三十八年美國派馬歇爾幾次強迫中國政府和共匪和談，徒白白給共匪製造機會擴大叛亂。結果還是由史大林派遣軍隊，替共匪佔據了東北，「中華人民共和國」偽組織的招牌，就這樣在北平新華宮上掛起來了。一齣由第三國際或蘇聯導演的雙簧，到此成功！

蔣公費盡了心血畢生反共，竟得這樣結果，誠是一大憾事，同時這也是中華自有史以來的最大災殃！

## 七、領導抗戰

民國二十六年七月七日，日本帝國主義軍隊，藉口搜查一名走失的士兵，要強行進入河北省的宛平城。日寇開砲攻擊，因之引起衝突。其實我國早已忍無可忍了。中日之間從此進入了全面戰爭狀態。

先總統蔣公一直想用和平方法解決中日間的問題，民國二十三年秋，便曾以徐道鄰的名義，對日發表「敵乎？友乎？」一文，透露中國政府對解決中日問題，所抱之最低希望。文章裏曾指明「只要日本有誠意謀解決，中國只須要求放棄土地侵略，歸還東北四省，其他方式，不必拘泥，過去懸案，應以誠意謀互利的解決，一掃國交上的障礙，人民應洞明大義，不作苛求，當局應忍辱負重，掬示忠誠。至於期望國際間發生波瀾，以為中國可乘此以求收復，則須知日本戰勝非中國之福，日本戰敗以至於滅亡，也非中國及東亞之福。……人類意義不在相阻，而在共存於世界進步，應視正道重於意氣。日本今日之冥行不顧，有類於狂夫之趨井，吾人視之孰不洞若觀火……」。

這段文字可說把蔣公對解決中日問題的心境，表露無遺。蔣公是不愛國的人麼？他為忍受同胞流離的痛苦，國土被敵寇鐵蹄蹂躪的痛苦，而甘願作屈辱的謀和？主要地就是因為他深知自己國家的強弱虛實，戰爭不是用空言所能支撐的。而最主要的還是在於我們當時不但沒有真正的盟國，而相反地，却在背後藏着一條巨熊，正在張牙舞爪企圖攫奪我們的土地和主權，何況同時在我們內部還有時時待機蠢動的大股共匪，它隨時有幫助或勾結敵寇來破壞我們國家根本的可能。另一方面，國內的交通網還沒有建設起來，足以支持抗戰的工業，也沒有基礎。同時，共匪的同路人和所謂的左傾分子，只是一味的叫囂，鼓吹抗戰，他或她們都是在意圖引起大戰，而消耗國家的實力，而匪幫與俄寇却可隨時取得漁翁之利。日寇見不及此，而共匪却心有成竹，故早已下定決心，

倘一旦大戰爆發，它便遊而不擊，祇以一分力量對付日寇，其餘的則用以牽掣國軍力量和發展組織。可是 蔣公的忠告，並沒有勸醒日寇的迷夢。

自二十六年的七月七日起，至三十四年日寇投降止，中國軍民慘死於日寇砲火虐殺之下者，何止千萬，財產的損失簡直不能以數計。但中國軍民在 蔣公的英明領導下，堅強不屈，八年之間亦使日寇付出慘重的代價。結果，維未亡國，亦與亡國相去不遠。倘非 蔣公於戰後不念舊惡，以德報怨，放棄賠償，保存其天皇制度，遣返俘虜及眷屬，則日本尚能有今日之建設乎？故謂日本最後乃被 蔣公所秉持的正義所擊倒，方是真萬確的事實。

本應有大規模建設機會的中國，竟毀於日寇侵略，本應有休養生息機會的戰勝之中國，復又毀於俄寇之陰謀詭計與共匪的滔天罪行。吾人痛定思痛，能不痛感日寇之頑冥，種下世界最大的禍根，而 蔣公的至理名言，祇能留供後人之追憶與憑弔！

因蒙 蔣公之英明領導，而使中國得免於被日寇滅亡之慘禍，亦幸得 蔣公之教誨，乃得曉然於反共抗俄之至理。吾人處今日之世，除力行三民主義，團結奮鬥而外，將何以慰 蔣公在天之靈？

## 八、制定憲法，推行憲政

蔣公認為在剿共的戰爭中，雖然遭到挫敗，但三民主義的思想並未失敗，而且大有可為。他主張國家統一，召開國民大會，制定憲法，實行憲政。

這幾項主張雖遭遇共黨的頑強抗拒，但在全國民眾面前，它無法狡賴，國民大會終於在各黨各派參加下，召開成功。大會制定了中華民國憲法，並於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一日公布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實施。自此政府遵照憲法實施民主憲政，全國人民依照憲法規定，都享有充分民主自由和權利。生活安定而富足，為世人有目共睹。我們政府退守台灣是由於軍事的失敗和蘇俄與共匪勾結顛覆所造成，但在四十年來實行民主憲政的成果來看，這確是先總統蔣公在另一戰場上的偉大成就。

## 九、土地改革，復興中華文化

政府於三十八年播遷來台，蔣公首先着手於中國國民黨之改造，成立中央改造委員會，實行黨員總登記，完成改組。數年之間，重振革命精神，士氣振奮。黨的改造工作同時在國軍部隊中推行，使自大陸撤退來台之國軍，數年之間整編訓練成爲一支世界上第一流之現代化武力，當共

匪於三十八年十月進擾金門，賴我將士英勇奮戰，卒將來犯共匪殲滅，造成金門古寧頭大捷，從此使共匪再不敢越雷池一步，給台灣奠定了安全的保障。

在內政方面，政府遷台之初，即着手於土地改革計劃。土地問題在我國歷史上爲一最大最難於解決的重大問題。故 國父在與中會結黨之初，民生主義中首重平均地權。中國共匪亦假土改名義，在廣大農村中殺掠掠奪，沒收土地，襲脅民衆，形同流寇。使廣大的農村陷於不安，人民橫遭屠戮，共匪於三十八年後，屠殺富農地主數達八千萬以上，沒收農民土地，成立人民公社，卒使土地荒蕪，生產斷絕，造成空前未有之大饑饉。是中國的土地改革問題，經共匪之暴力摧殘，反而更趨惡化。此項暴行已將共匪「土改」手段之愚劣殘酷而不合理，暴露無遺，此爲共產主義實行暴力土改最大且最嚴重失敗之明徵。

反之，我政府之土改政策，蔣公交由陳副總統執行，先由三七五減租而公地放領，最後乃實行耕者有其田政策，循序漸進從而達成了平均地權的目的，由此和平手段，而使數千年呻吟於貧農無土地耕種，而地主富農坐享其利的不合理現象，完全歸於消滅，惟地主富農亦因出讓土地獲得資金，以之運用於投資工業方面，此一舉指，不僅使農村中最嚴重之問題得以解決，同時亦促成奠定工業建設之基礎。由此農工問題之解決，同時復帶動文化教育及社會福利之建設，此一連串建設步驟之推行與成功，實爲 蔣公晚年無共匪窺擾下，不流一滴血，不勞一兵一卒，努力推行三民主義之最大成功，其造福於人類社會者，不獨爲當前受惠之人，而其成功範例之垂示，將使千萬世人群賴之有所依憑，證明三民主義耕者有其田政策，爲一最和平有益，最公平有效的救國主義，濟世良方，亦爲 蔣公心血所注，上報 國父垂教之恩，下慰全國民衆喁喁之望者，在天之靈，定當引爲快慰也。

蔣公誕生於公元一八八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畢生信仰三民主義，領導國民革命，爲實現中華民族之自由平等而奮鬥，尤其在八年抗倭戰爭中，以仁義爲甲冑，以道德爲干城，對鄰邦日、韓兩國可謂與滅繼絕。顯示中華文化之偉大精神，這與其晚年所提倡的復興中華文化，實與其生平所主張之力行哲學相一致。中華民族亦在其英明的領導之下，國家日臻昌隆，人民普遍富強康樂。惟國土尚待光復，大陸同胞倒懸待解，吾人感念盛德之餘，恪遵勿忘在莒之遺訓，努力擁護國策，團結奮鬥，其爲紀念 蔣公之唯一意義乎？不然，將適足以增 蔣公之遺憾於九泉，而徒爲黨國之罪人也。

# 先總統 蔣公重視邊疆工作

丁慰慈

三十一年八月，在日本偷襲珍珠港之後，綿延了五年由我國一肩承擔的艱苦抗戰，得稍紓喘息，而脫輻逾拾稔的新疆，也向中樞輸誠，國家民族的前途，在彼時是光明在望。先總統蔣公於萬幾叢脞中，飛抵蘭州，對於複雜而頭緒紛繁、複雜的邊疆工作，殫殫致意，并大聲疾呼，號召「有志青年去邊疆」。

蔣公指出，抗戰五年多，建國的基礎已經穩固奠定，西北各方面建設，無論就甘肅、青海、寧夏與新疆來說，都有長足的進步。敵寇企圖滅亡我們，徒然自陷泥淖，所侵占的土地，祇能限於交通便利之區的幾點幾線。先總統樂觀地預言，就世界戰局的發展與敵人侵略的趨勢整個地觀察，可以說我們中國的抗戰，已經得到了勝利。——證之其後於一九四五年全世界反侵略戰爭最後的結果，領袖當時的指示，若合符節。

蔣公認為，邊疆之待我們興辦建設者，雖窮畢生的精力與時間，亦做不完，不僅我們一生做不完，就是後世子孫在三五百年後，亦是做不完，祇要看我們有沒有這個志氣與決心，有沒有這個精神與魄力，須運用我們科學的智能，革命的精神，使國家一切建設，自無生有，變少為多。在這廣漠無垠的疆土上，如能利用我們無盡藏的人力、物力，發展我們的事業，就沒有不成功的。過去，我們本着既定的決心和方針，造成今天這樣有利的國際形勢，今後祇要能本着同樣的決心與精神，繼續奮鬥，一切事業必可突飛猛進，日新月異。

先總統蔣公指示，就黨務來說，舉凡宣傳主義，喚起民衆，以及組織民衆、訓練民衆等事宜，都要黨務同志，和軍政教育各方面主管，切實擔負起這些責任。

至於政治方面，要改革要建設的事項太多，蔣公說，六年以前，我曾看見政治、社會、文化、教育，遭破壞的地方很多，就是古代僅存的漢渠、唐渠，也都敗壞完了，令我為國家民族前途深感憂慮。目前，雖改善不少，但有待於我們努力的事項還很多，各位一定要有重新建設錦繡山河的抱負，才能完成建設西北的任務。

當年的左公柳，我們現在還可以看到，其時，縣長在辦理交代時，督轄的森林、樹木，都要點交。因此現在我們對西北各地的森林，必

須盡力保護，不可任令砍伐，聽其摧殘。對於林木，要較之愛護自己的生命，還要重視。至於川澤、渠溝，以及水利事業，更是開發農業之所必需，必須同等注意。抗戰時期，內陸交通，多賴牲畜，因此須推人及物，禁止虐待牲口，要養畜得法，不使疲弱，預防疾病，不使過勞，在開發西北中，才能與自己的努力相配合。綜上所述，造林、開渠、發展牧畜，和開發驛運四項，都須把握重點，實事求是地去做。

中國歷史開國，都是發源於西北，而不是在東南或其他地方，而最初中國與國際間的交通，亦是從陸上來，不是從海上，比如從前的阿克蘇與吐魯番，就是中國與印度和中亞細亞之間交通的唯一孔道，正如今天的上海天津一樣，目前我們的海口既然被敵人封鎖，國際交通，又再移利西北，西北所處的地位，又恢復和從前一樣地重要。如果前人所遺留下來的土地，都任令其荒蕪，實在是愧對古人，有忝我們的天職。大家如果有真正的事業心，有遠大志向，就必須到荒僻邊遠的地方，去開關我們固有的疆土，去充實我們的國防。

接着，蔣公在寧夏的訓話，更充分反映出在那前方緊急戰況中，後方應如何來配合第一線的作戰任務。蔣公說：軍隊駐紮一個地方，就要開拓一個地方，須不辭草創時期的一切辛勞，二三年之後，畜牧墾殖有了成績，輸力糧秣有了補充，不僅前方的一切補給困難可以解決，還可隨時作更遠大的發展，我們的口號是：前方的困難在前方解決，當地的困難在當地解決，當時的困難在當時解決。大家須知，總理知難行易的哲學，一切事業都要注重實行，惟有力行，才能克服一切、創造一切，大家篤實力行，貫徹到底，必能完成我抗戰大業所賦予的使命。

中華民族，乃是聯合我們漢滿蒙回藏五個家族組成的一個整體，民族組成的分子，就像兄弟合成的一個大家庭一樣。也就如國父所言的「結合四萬萬人為一堅固的民族」。我們中華民族，聚居於東亞大陸廣大肥美的土地，經過五千年歷代祖先慘淡經營的結果，歷史的演進，文化的傳統，說明我們五大家族是生命一體，不祇是榮辱與共，而且是休戚相關，至於國內各種宗教，誠如蔣公所說，都是我們民族文化構成的要素，政府一定要保護人民宗教的自由，而無所輕重。

三十年來，我們在復興基地，教育普及，文化蓬勃發展，商民樂於

市，耕者有其田，我國經濟建設，和對外貿易的擴大，蔚為全球發展中國家模範。我們要本 蔣公上述指示，以充實、求新、求進精神，將自

由中國成功經驗帶回大陸，建設邊疆。

## 政府遷台後之邊政措施 紀念先總統 蔣公百年誕辰

記者

我國幅員廣袤，歷史悠久，民族繁多，在我國一千一百四十餘萬平方公里中，舉凡東北、內外蒙、新疆、青康藏、雲貴等邊疆地區之面積，至少在六百萬平方公里以上，所佔面積不可謂不大；而滿、蒙、維（吾爾）、回、藏、苗、僛……等邊疆民族也有五十餘族系，不可謂不多，而我國五千年歷史中，歷朝歷代均有斷代史之撰著，而其記載與邊疆民族有關之人、事篇幅甚夥，吾人苟將此等記載自各史冊中抽出，如史記中抽出匈奴傳、衛青、霍去病傳等，請問史記將何其貧乏，而戰國時代各國修築長城之史實、漢高祖白登之圍、漢武伐匈奴之事……均將莫之所知，其他若漢書、後漢書、唐書……等亦莫不如此，從而可知邊疆民族，邊疆事務在我國歷史上實具有極重要之地位，因此歷朝歷代均有因其特殊之邊政措施，約略言之，不外下列各端：

阻之以城寨  
和之以婚姻  
餌之以祿位  
臨之以兵威  
限之以居處  
室之以語文  
誘之以貨利  
懷之以宗教  
脅之以質  
間之以亂

歷代治邊之策不出右列十項，雖均能適應各個不同之時代，但若細究之，右列十策，均缺一「誠」字，更不以同胞待遇各邊疆民族，所講究者不過治之之術而已，在一族一家當政之專制時代，容無大謬，但如行之於主權在民之共和國時代，則應全加否決，蓋我中華民國，自國父孫中山先生創建伊始，即以五族共和、民族平等相號召，既曰民族

平等，則歷代之治邊十策，則無一可以行之於中華民國，因此自民國肇造，即倡言國族平等，無論其為滿、蒙、維、藏……均與漢族立於絕對平等之地位，不僅如此，更訂定法保障蒙藏等邊族既得之權益與固有之傳統文化，如民國元年頒佈之「蒙古待遇條例」、「西藏待遇條款」等，其後復陸續訂頒法律以維護蒙藏地區之傳統地方行政組織，如「蒙古盟部旗組織法」等是，縱在日寇發動侵華戰爭兵連禍結之時，仍拔擢蒙藏維各邊族之俊彥頒儒為國民參政會參政員，充分貫徹國父五族共和、民族平等之政治主張，抗戰勝利後，原以各民族共同攜手建設新中國，不意共匪在蘇俄策翼下，全面叛國，終至河山易色、神州陸沉，中央政府播遷來台，雖偏處海隅，對於邊疆之措施，未嘗懈怠，仍在行政院下設置蒙藏委員會，以掌管蒙藏事務，此外又設置新疆省政府主席辦事處，嗣因主席樂博士病故，該機構改為新疆省政府主席辦事處，以掌管海外數十萬維、哈各族事務，至於蒙藏維哈以外各邊族事務，則由內政部民政司掌理。

政府遷台後，由於邊疆地區陷匪，邊政措施受制於客觀環境，紛紛改弦更張，針對現實情況，將工作重點分置於復興基地、海外暨敵後三方面，卅餘年來各有關邊政機構均在此三方面努力不懈，績效著著，民國四十八年三月十日，康巴藏胞首先掀起反共抗暴大轟，不旋踵安多、衛藏等地藏胞在其政教領袖達賴喇嘛領導下，全面投入反共抗暴陣營，以落後之武器在青康藏山區中，與中共匪軍展開戰鬪，戰況至為激烈，使風雲為之含悲，草木因而變色，直驚天地而泣鬼神，舉世震驚，終因火力懸殊，為共匪所鎮壓，達賴喇嘛率領數萬藏胞翻越喜馬拉雅山逃抵印度，我先總統 蔣公特於三月廿六日發表告西藏同胞書，文曰：

你們這次奮起反共抗暴，浴血作戰，乃是我中國大陸全體同胞反共革命最莊嚴、光輝的歷史第一頁開始，今日我雖身在臺灣，但我這一顆心，乃是與你們始終一起，反共作戰。尤其是這次拉薩戰

毛麻匪僭作，壯烈犧牲，更使我關懷倍切，時刻難忘。我中華民國政府，正在集中一切力量，給你們以繼續有效的援助。並號召海內外全體同胞，共同一致，給予你們以積極的支持。

你們不是孤立的，你們的反抗暴運動，不僅是爲了藏族全體的生存，爲了藏族個人的自由，發揮了大無畏的精神，並且對於自由亞洲各民族，各宗教的自由與安全，擔當了英勇無比的前鋒。所以世界上一切愛好自由，主張正義的國家和人民，都站在你們這一邊，支援你們！禱祝你們的成功！

我中華民國政府，一向尊重西藏固有的政治社會組織，保障西藏人民宗教信仰，和傳統生活的自由。我現在更鄭重聲明：西藏未來的政治制度與政治地位，一俟摧毀匪僞政權之後，西藏人民能自由表示其意志之時，我政府當本民族自決的原則，達成你們的願望。

西藏同胞們！朱毛共匪的傀儡政權，對於你們反抗暴的革命運動，使用殘忍、狂暴、恐怖、屠殺的手段，企圖加以壓迫和控制。我深信共匪的武裝暴力，縱能一時破壞你們的寺院，劫掠你們的城市，絕對不能毀滅你們革命的意志，和宗教的信仰，只要你們更加堅決，更加勇敢，繼續不斷的奮鬥到底，我必領導全國軍民，很快的與你們在大陸上約期會師，共同作戰，來完成我們反抗暴，救國家、救民族、救同胞的神聖使命。

上項書告實爲政府遷台後，中央對邊疆之最重要文告，在此文告中明白宣示西藏未來之政治地位，應視爲最重要之政治文件，不僅各邊政機構應奉爲規劃重建邊疆之指導綱領，即流亡海外之蒙、藏、維、哈……各邊族亦應視爲中央政府重視邊族政治地位之依據。

至於卅餘年來各項邊政措施，茲以前述在復興基地、在海外暨在敵後三方面略作敘述如后：

一、在復興基地：蒙藏新等地區，位處大陸邊陲，民國卅八年共匪全面叛國之際，因距離遙遠，交通困難，故迫隨政府播遷來台之蒙藏維哈各民族同胞爲數不多，因此在復興基地之邊政措施乃以培植邊族青年升學，就業，資助在台貧困邊胞生活，輔導在台邊胞社團活動，促進國人認識邊疆等項目，由於時空之限制，能在無可奈何之中，推行上述諸項邊政工作，已屬難能可貴。

在各邊政機構之邊政措施之外，學術社團之作爲尤其令人鼓舞，政府播遷來台之初，由於來台邊族同胞人數不多，曾在邊疆工作暨有志

研究邊政之內地漢人，發起籌組中國邊政協會，並按季發行「中國邊政」季刊一種，卅年來未曾中斷，此項毅力與成就，誠令人感佩不已。此外，國立政治大學於民國四十四年在台復校時，即設置邊政系，以培植內地有志邊政工作青年，該系係基於國家之邊疆政策，以民族學方法研究邊疆各民族之史地與生活習俗，以期獲得正確之邊政學識，在未處理邊政工作時，既不致落入大漢族沙文主義之窠臼，引起邊胞之反抗，亦不致陷於狹窄之地方主義意識，極具長遠之政治意義，卅年來該系會培植二百餘位畢業生，惜乎由於近年來偏處海隅，偏重經濟發展，該系畢業生謀職不易，遂於民國五十七年改系名爲民族社會學系，但同年在政大設置邊政研究所，至民國七十四年民社系再度易名爲社會學系，與邊政之關係益形淡薄；但邊政所則力求振作，曾於民國七十三年在該所所長林恩顯博士策劃下，獲得維吾爾籍立法委員阿不都拉先生鼎力贊助，並經教育部核撥專款，召開「國際中國邊疆學術會議」，計有十三個國家地區一百三十餘位學者來台參加此項會議，此項會議係屬空前創舉，其召開無異向全世界鄭重宣告：無論滿、蒙、藏、苗、苗、苗……各民族，均係中華民族之一份子，無論東北、內外蒙古、新疆、西藏、雲貴……都爲中華民國不可分割之領土，意義至爲重大。

在此尤值一提者，乃私立中國文化大學以私人興學之立場，亦能在該校民族與華僑研究所內之民族組，從事邊疆民族及問題之研究，誠令人感佩不已，此或因該校創辦人張曉峯先生歷任黨政要職，深

深體會國土完整、主權統一與國族團結之意義，始有此項舉措，爲國家培植邊政人才。

此外，新疆省政府辦事處深感旅居土耳其，中東一帶維族同胞多達數十萬人，其新生代對於本族語言，文字之學習，需要迫切，乃透過維籍立委阿布都拉先生籌設「維漢對照讀本暨辭典編纂委員會」，編纂維文讀本，寄贈海外維族同胞以爲其教授本族語文之教材，截至目前爲止，已編印七冊，旅外維族同胞反應至爲良好，據悉此項讀本經旅外維胞透過各種管道，運回新疆地區，極受新疆維胞之喜愛，更紛紛盼望維漢字典與能早日完成，使維族文化得以延續，維漢文化得以溝通。按阿不都拉先生係國際上最負盛名之維文學者，由阿氏主其事，吾人可預卜其必能完成。

二、在海外方面：旅居歐美、尼印、土耳其其中東各地蒙藏維哈各族同胞，爲數極多，約略估計總在百萬人以上，政府自需加以聯繫，其中

蒙藏同胞部份由蒙藏委員會負責聯繫之責，維哈同胞部份由新疆省政府辦事處負責聯絡，卅年來均有極佳進展。

蒙藏委員會前曾派員駐美聯絡旅居美歐各地喀爾穆克蒙胞及由台赴美之內蒙各盟旗蒙胞，成效卓著，除每年十月各地蒙胞均推舉代表組團回國參加國家各項慶典活動，顯示四海歸心，此外並於重要民族節慶如致祭成陵大典時，亦派代表回國參加，以示民族團結，對壯大反共聲勢，極具意義。

在海外藏胞方面，由於多聚居在印度、尼泊爾一帶，該地區政治情況至為複雜，兼以印度承襲英人謀藏之餘唾，對藏胞所組「流亡政府」多所控制，因此聯絡上誠非易易，在民國七十年以前幾無旅居尼印藏胞敢於來台，其後，蒙藏委員會派藏事處長李鴻烈氏以私人身份，隻身赴尼印訪問，闡明蒙藏會乃政府機構，其藏事工作之目的在於協助海外藏胞生活，並無其他目的，自是稍釋海外藏胞之疑慮，從此旅居尼印之藏籍活佛、喇嘛及一般藏胞，紛紛來台，或參加國家慶典，或弘揚佛法，而蒙藏委員會亦趁時舉辦海外藏籍青年職業技術訓練，使其獲得一技之長，返回僑居地後易於謀生，對改善其生活至有助益；此外，復由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設立西藏兒童之家，接運旅居尼印藏籍兒童回國接受國民教育，截至目前為止，來台藏童已有七十餘名，此項工作極具眼光。

至於旅居土耳其、中東一帶維哈各族同胞之聯絡工作，則由新疆省政府辦事處負責，或接運維哈青年回國升學，或對其貧困者施予資助，而海外維哈各族同胞亦於每年十月期間組團回國參加慶典活動，象徵五族共和，共同致力於三民主義統一中國。

三、在敵後方面：對大陸蒙、藏、新地區之工作，主要為心戰工作，按

自共匪竊據大陸後，對蒙藏新等地區暨蒙藏維哈等邊族同胞，初以欺騙方式，設立所謂「民族自治區域」，冀圖捨以虛名而收實際控制之實，對各邊疆地區之原有社會結構、民族文化、宗教信仰，肆意破壞，我政府乃針對此種狀況，對匪實施心戰，在中央廣播電台向大陸蒙藏新地區蒙藏維語節目開播，一方面揭穿共匪迫害邊胞實情，激發蒙藏維等邊族仇匪恨匪心理，一方面則報導我復興基地軍經建設進步實況，暨政府照顧各邊疆同胞之具體事實，冀能喚起各族邊胞心向中華民國，進而產生同仇敵愾意識，以加速匪偽政權之崩潰覆亡，此項心戰廣播實施以來，迭據有關方面轉來消息，頗受大陸蒙、藏、維哈各族之喜愛。

為擴大對匪心戰效果，近年來更製作心戰空飄傳單，以邊疆語文與漢文對照方式排印，配以相關圖書，由心戰單位俟適當時期空飄大陸各邊疆地區，相信亦必然產生某種效果。

至於以維吾爾文所譯印之「三民主義光明大道」一書，經分送旅土耳其及中東維吾爾同胞閱讀後，據稱經由各種方式該書已有部份流入大陸新疆地區，大陸維哈等族同胞對三民主義理論與理想甚為嚮往，而維漢對照讀本之流入新疆，益發肯定自我中華民國政府維護邊胞文化之具體有效作法，此類純文化學術之措施，亦產生某種程度之心戰效果。

以上所列學者，僅為政府遷台卅餘年來眾多有關邊政措施中之部份而已，由於筆者孤陋寡聞，掛一漏萬之處在所難免，然則無論如何，所有各項邊政措施，均本諸三民主義、中華民國憲法、先總統蔣公之訓示，茲值蔣公百年誕辰之慶，特酌加敘述如上，不周之處尚祈專家學者不吝指正。

## 從民族主義觀點看漢唐之和親政策

林恩顯

### 一、前言

國父孫中山先生講述三民主義已六十餘年，先總統蔣公繼承遺志，

北伐統一全國，領導抗戰，廢除不平等條約，從軍政而訓政，完成憲政時期的建立。然由於民國成立以來一連串內憂外患，在大陸未能有機會充分推行三民主義的建設。至政府遷台三十多年來，雖面臨中共的威脅，但政

府仍然堅持以三民主義建設台灣為未來全國實行三民主義的範例而努力。其結果在民生主義的土地改革、經濟建設方面，及民權主義的地方自治、民主憲政等方面，均有相當成就。惟獨民族主義方面未有明顯成績，仍多停留在當年「國父口號性主張」，及憲法條文中的原則性規定，而多未能進展到政策措施上實行。若探討其原因，不難發現「國父民族主義的基礎在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藉此團結國內各民族為一國族——中華民族。如此方有資格談到對外求我中國民族的獨立、平等，及解放。而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此項原則主張的實現必需從我國內各民族（即邊疆各民族）的研究與瞭解着手，由對各民族的正確瞭解方能制訂適合各民族均能接受的政策措施。可惜民國七十四年來我政府雖力求實行民族主義，然仍未能明瞭其中要點，甚至於研究三民主義之學者亦然，以致事倍而功半。政大三民主義研究所馬所長起華博士深明此理，自政大三民主義成立博士班開始延攬民族學、邊政研究學者講授民族主義，並與蒙藏委員會合辦此次「三民主義與蒙藏學術研討會」，我們希望透過這些努力喚起國人瞭解認識國內邊疆民族對實踐民族主義的重要性，進而制訂我國民族政策以為當前政治號召，並為光復大陸後實施依據，如此才能奠定「國父民族主義的實現基礎」。

本文係採歷史學、民族學及邊政研究的角度，從「國父民族主義的精神」及上述觀點來分析其與我國漢唐兩代的和親政策的關係，從而拋磚引玉期望國人注意「不重視研究瞭解邊疆民族，實無法實踐三民主義之民族主義」。可見中國邊疆之研究，不僅是學術性研究，也是當前實用性為實踐三民主義國家建設的重大研討課題焉。

## 二、和親政策的意義與淵源

### （一）和親政策的意義

「和親」俗稱「和番」，其定義不完全僅指中原朝廷公主下嫁邊族的婚姻關係，更非僅限於中國公主的遠嫁異域。和親往往包含着雙方的名分互贈禮物、互市等和好親善同盟的意義<sup>①</sup>。茲將雙方思想觀念、目的，及其內容、權利義務等分述如次：

在中原方面：對和親的基本思想觀念，係源淵於中國農業社會的家族稅屬制度。中國社會以家族為核心，而家族又建築在「子嗣」觀念之上，「子嗣」則來自婚姻<sup>②</sup>。且中國社會親屬當中，素有「舅甥」、「姑姪」的「特權親屬」(Jokingrelationship)習慣，及婚禮隆重俗習，可見「

婚姻關係」在中原社會至為重要。故有漢代劉(婁)敬獻和親計謂：

陛下誠能以適長公主妻單于，厚奉遺之，彼知漢女送厚禮，必慕以為關氏，生子必為太子，……冒頓在固為子婿，死，外孫為單于，豈曾聞孫敢與大父亢(抗)禮哉！兵可母戰以漸臣也。<sup>③</sup>

這就是中原人對「和親」觀念的具體表現。係希望以中原朝廷公主為橋樑建立姻親關係，逐漸達成避戰求和的境地。另外從其他中國朝代的和親綜合分析其目的：第一是「羈縻」使雙方彼此保持和好關係，進而令對方助我。羈縻對象有強有弱，強者讓其避免擾邊牧馬南下，使不為侵害；弱者使其聽我附我，增加我方勢力，並不附強敵為亂。第二借師——以同盟關係，借具有和親關係的部族兵力，以平定中原內亂，抵制外患，甚至於奪取天下。因此在中原農業朝廷言，常將和親作為拉攏、排擠、離間、分化敵國的手段，它具有政治外交的作用<sup>④</sup>。

在邊疆民族方面<sup>⑤</sup>：一般而言，可歸納為兩點：第一為經濟利益上，也即經濟財富上的，北亞游牧民族常利用和親關係在經濟貿易上確保廣大中原的優厚市場與豐富的嫁粧賜與，以補救游牧民族在食糧與衣物日用品上的不足。第二為名譽上，也是政治外交策略上，為了想藉「大國」中國之「威靈」以統率北亞游牧諸族<sup>⑥</sup>。

至於和親的內容，歸納史籍的記載，大約包括下列幾點：  
甲、名分的確定：所謂名分、正名，是中原人所重視。在歷史上中原與邊疆民族往來之際，中原往往寧願取「名」而捨「利」。而且在公主下嫁之前要先分封公主及駙馬官號，婚後確定雙方名分關係。例如隋、唐與突厥之和親即如此<sup>⑦</sup>。

乙、下嫁公主：中原公主身分可分下列等級：第一等皇女、皇妹，如唐對突厥、回紇和親就曾下嫁過皇女或皇妹。第二等親王女，如漢對烏孫。北周、唐對突厥。唐對回紇、吐蕃等和親。第三等宗室女，如漢對匈奴、烏孫。東魏對柔然。隋對突厥。唐對吐蕃、吐谷渾及南詔的和親。第四等宗室甥女，如唐對契丹、奚的和親。第五等其他，如功臣女、家人子、媵女、宮女等。從以上證明中原朝廷係依邊疆民族之強弱與關係而分別以不同身分之公主下嫁和親<sup>⑧</sup>。

丙、互贈禮物：在男方是送聘禮，北亞游牧民族以家畜、方物為禮。在女方主要是嫁粧和賜與，如漢高帝嫁家人子，給匈奴冒頓歲奉絮綢、酒米、食物各有數。漢武帝嫁細君給烏孫昆莫賜乘輿服、御物甚盛。至唐武德九年頡利率兵入寇，李世民曾謂：「吾與汝可汗面結和親，贈遺金帛，

前後無算<sup>⑨</sup>。等均為嫁粧和賜與的例證。

丁、互市：中原與游牧民族互市，一般的中原絲絹布、金銀器飾、農業食糧為大宗，與游牧民族的家畜、方物交易為主<sup>⑩</sup>。

關於中原農業朝廷與邊疆民族的和親，其雙方的權利與義務主要有兩項：其一為軍事同盟，如突厥沙鉢略可汗立，娶先可汗侄女金公主，至隋纂北周統一中國時，公主「自傷宗祀絕滅，每懷復隋之志，日夜言之於沙鉢略」<sup>⑪</sup>。沙鉢略謂：「我周家親也，今隋公自立而不能制，復何面見可賀敦（即千金公主）乎？」<sup>⑫</sup>。於是連結北齊殘黨，於開皇三（五八二）年領大軍入侵隋北，為其一例。又突厥啓民可汗因為公主關係，「畏天子之威」與妻家吐谷渾斷絕關係<sup>⑬</sup>。並隨從隋軍雲起征討契丹，「發騎二萬，受其處分，所謂雲起以突厥兵平定契丹」<sup>⑭</sup>。接着突厥又奉召以參加隋征討伊吾（Hami）之役<sup>⑮</sup>等，均係和親後軍事同盟的義務行動。其二為互市，如唐開元九年（七二一）二月丙戌，突厥毗伽可汗復使求和，上賜書謂：「曩昔國家與突厥和親，華夷安逸，甲兵休息，國家買突厥羊馬，突厥受國家繒帛，彼此豐給」<sup>⑯</sup>。就是一個好例子。

依據人類學家的研究，婚姻的目的大體上可分為經濟的、生殖的，和愛情的三方面，雖然每一民族的婚姻主要取向與其所著重的程度不盡相同，但一般而言，仍以生殖為主，即中國人所謂的「傳宗接代」為婚姻的最大任務。但在多妻的婚姻情形下，或許又提高了其他方面的目的了。尤其是部族與部族，國家與國家間的聯姻，其着眼點往往以政治、經濟、文化等為重點。

法國名社會學家馬歇·牟斯（M. Mauss）氏針對人類各種不同型態的禮物交換現象而提出「全面性報稱體系」（The system of total prestation）理論<sup>⑰</sup>。其主要觀念認為，在全面性報稱體系之下的身不由己的義務性交換、饋贈是社會中的階層秩序、權力關係；親屬及各種義務團體的分類關係、秩序和倫理；以及宗教上，神話傳統中所傳達的訊息所交互作用、影響所造成的。另外人類學家李維·史陀（Levi-Strauss）氏利用牟斯氏的概念，交換原則應用於女人之交換的婚姻現象上。李維·史陀強調交換是取代戰爭之一種有效的維持和平的方式。它可以使猜忌的兩個團體之間的緊張化為合作式的互助，化彼此的恐懼為友誼<sup>⑱</sup>。而群體間交換中最貴重，又最能使關係持久的交換就是女人的交換。這一來原可能是敵人的兩個團體，都成為彼此都有人質在對方的「親家」<sup>⑲</sup>。何翠萍、孫珍宜兩氏，又依上述禮物交換的角度審視傳統台灣社會對理想的，

也即門當戶對的聯姻關係的研究結果認為：台灣傳統社會理想的聯姻關係係視女人為寶物，作交換所形成的。對交換的雙方而言，兩方面都是為了達到再生產的目的。男方是為了縱面的再生產目的——生殖性的，而希望達成嗣系的綿延不絕；女方是為了橫面的再生產目的——生計性的，而希望達成關係的擴展、勢力的擴充<sup>⑳</sup>。

由以上理論來分析解釋中國中原朝廷與周邊民族之間的和親政策，當可突破過去純歷史學的解釋。也即加強和親政策在化解「胡人牧馬南下」，緩和中原與北亞游牧民族間的緊張衝突的情勢的功能；另一方面也可瞭解中原朝廷，尤其是隋唐兩代廣與邊疆各民族的聯姻和親的另一目的——在為橫面的再生產，即擴展橫的關係和勢力，以抵抗北方游牧民族，而雄視亞洲大陸。

## （二）和親政策的淵源

我國中原農業朝廷對邊疆民族的和親政策，係淵源於漢初。漢高祖初得天下國內未定，當時匈奴冒頓單于兵強控弦四十萬騎，雄霸北方數寇邊界，帝患之問計於奉春君劉（婁）敬，敬奏謂：

天下初定，士卒罷於兵革，未可以武服也。冒頓殺父代立，妻群母<sup>㉑</sup>，以力為威，未可以仁義說也，獨可以計久遠于孫為臣耳。然陛下恐不能為。帝曰：誠可何為不能，顧為奈何？敬曰：陛下誠能以適長公主妻單于，原奉遣之，彼知漢女送厚，蠻夷必慕為關氏，生子必為太子代單于，何者貪漢重幣，陛下以歲時所餘彼所鮮，數問遺，使辯士風諭以禮節，冒頓在固為子婿，死，外孫為單于，豈曾聞孫敢與大父亢禮哉！可毋戰以漸臣也。若陛下不能遣長公主，而令宗室及後宮詐稱公主，彼亦知，不肯貴近，無益也。帝曰：善，欲遣公主。呂后泣曰：姜惟一太子一女，奈何棄之匈奴？帝竟不能遣長公主，而取家人子為公主妻單于，使敬往結和親約。歲奉匈奴絮繒、酒食物各有數，約為兄弟以和親。冒頓乃少止<sup>㉒</sup>。

以上劉敬所提和親政策的要點包括：（1）下嫁皇女，（2）送厚。而其「計久遠于孫為臣」的理想，變失之以一廂情願，純以中原農業社會之倫理觀念來推論北亞游牧民族接受和親公主的想法。然却自此以後為各帝，甚至各朝代間採此項政策，成為中原重要的治邊政策焉。

## 三、漢唐之主要和親內容

### （一）漢朝

漢朝對匈奴的和親有六次，其中漢宣帝下嫁後宮良家女子王昭君一事

(西元前三十三年)爲另一種形式的婚姻關係。漢朝對烏孫和親二次，對西域鄯善王和親一次。其中漢朝與匈奴的和親，在景帝以前多少含有被迫

忍讓以希望後代改善關係的情形。而與烏孫的和親，則偏重政治外交上同盟聯合的意義，且頗有成效。其內容附表如下：

| 序順 | 紀年              | 公主名     | 公主出身     | 和親對象          | 在蕃地位    | 參與人士          | 聘禮或賞賜          | 和親成效                         | 記事出典        |
|----|-----------------|---------|----------|---------------|---------|---------------|----------------|------------------------------|-------------|
| 1  | 漢高帝九年<br>(前一九八) | 公主      | 家人子(宗室女) | 匈奴冒頓單于        | 闕氏      | 劉敬            | 歲奉絮綰、酒米、食物各有數。 | 約爲昆弟、冒頓乃少止。                  | 史記劉敬傳、匈奴傳   |
| 2  | 惠帝三年(前一九二)      | 公主      | 宗室女      | 匈奴單于          | 闕氏      |               |                |                              | 漢書孝惠帝傳、匈奴傳上 |
| 3  | 文帝六年(前一七四)      | 翁主      | 宗室女      | 于匈奴老上、稽粥單于    | 闕氏      |               |                |                              | 史記匈奴傳       |
| 4  | 景帝年間            | 翁主      |          | 匈奴軍臣單于        | 闕氏      | 通關市，給遺單于。     | 入盜邊無大寇         | 景帝之世，時小                      | 史記匈奴傳       |
| 5  | 武帝元封年間          | 細君      | 江都王建之女   | 烏孫王昆莫、岑陁      | 五妻(右夫人) | 賜乘輿服、御物、贈送甚盛。 |                | 前後下嫁三代君主，操縱政柄數十年，常與漢朝聯絡打擊匈奴。 | 漢書西域烏孫傳     |
| 6  | 武帝元封年間          | 解憂      | 楚王戊之孫女   | 烏孫王岑陁、翁鮮靡、泥靡  | 五妻      |               |                |                              | 漢書西域烏孫傳     |
| 7  | 元帝寬寧元年<br>(前三三) | 王昭君(主嬪) | 元帝後宮良家女子 | 匈奴呼韓邪、復株累若鞮單于 | 闕氏      |               |                |                              | 漢書匈奴傳       |
| 8  | 漢代              | 公主      | 昭帝宮女     | 鄯善五威屠耆        | 五妻      |               |                |                              | 漢書西域傳       |
| 9  | 漢代              | 蔡琰      | 蔡邕女      | 南匈奴左賢王        | 五妻      |               |                |                              | 後漢書烈女傳      |

唐與突厥和親五次，與吐谷渾三次，與奚三次，與契丹四次，與寧遠國一次，與回鶻八次，與南詔一次。其中唐與(東)突厥的和親中有三次正式下嫁公主和親，另有的來附外族公主下嫁突厥別程車鼻施可汗，及以名義上加封了一位來降的突厥高官之妻爲唐公主，時間上都集中在中廣以前。而唐對奚、契丹的和親，則大致在玄宗開元至天寶年間。唐與吐蕃的和親雖有遭受威脅性質，然唐朝必在戰勝之後方允和親，且唐公

主赴蕃均能發揮文化交流的作用。唐與吐谷渾的和親在時間上集中於西元六四〇至六五三年間，多係安撫其歸向唐朝性質。唐與回鶻的和親多爲報答回鶻在軍事上支援的成分，且多於中唐以後，其次數最多，也最隆重。因唐室非純漢族血統，含有北方游牧民族的血緣，所以華夷民族觀念較淡薄，能容納各民族於大唐帝國之中，因此表現於和親上也較爲普遍而廣大。其主要內容附表如下：

| 8.                                       | 7.                        | 6.                        | 5.                 | 4.                                      | 3.                            | 2.                        | 1.                             | 序順                         |
|------------------------------------------|---------------------------|---------------------------|--------------------|-----------------------------------------|-------------------------------|---------------------------|--------------------------------|----------------------------|
| 玄宗開元元年<br>(七一三)                          | 中宗景龍三年<br>(七〇九)           | 高宗永徽三或<br>四年(六五二<br>或六五三) | 高宗永徽三年<br>(六五二)    | 太宗貞觀十四<br>年(六四〇)                        | 太宗貞觀十四<br>年(六四〇)              | 太宗貞觀十年<br>(六三六)           | 唐太宗貞觀三<br>或十三年(六<br>二九或六三九     | 紀<br>年                     |
| 南和縣主                                     | 金城公主                      | 金明縣主                      | 金城縣主               | 文成公主                                    | 弘化公主                          | 南陽長公<br>主(衡陽<br>長公主)      | 定襄縣主                           | 公<br>主<br>名                |
| 宗室蜀王之<br>女                               | 雍王守禮女                     | 宗室女                       | 宗室女                | 宗室女                                     | 宗室女                           | 皇<br>妹                    | 宗室女                            | 公<br>主<br>出<br>身           |
| 突厥楊我支持<br>勒(默啜子)                         | 吐蕃贊善<br>隸縮贊               | 末吐谷渾<br>闌盧摸               | 末吐谷渾<br>蘇度摸        | 吐蕃贊普松贊<br>幹布王                           | 吐谷洋諸曷鉢                        | 爾突厥阿史那杜                   | 突厥左賢王阿<br>史那泥敦(一<br>名忠)        | 下<br>嫁<br>對<br>象           |
|                                          | 贊善妻                       | 武衛大<br>將軍梁<br>漢五妻         | 左領軍<br>衛大將<br>軍妻   | 五<br>妻                                  | 可汗妻                           |                           | 王<br>妻                         | 在<br>位<br>著                |
|                                          | 驍衛大將軍楊<br>矩爲主使            |                           |                    | 命禮部尚書江<br>夏五道宗送公<br>主                   | 左驍衛將軍准<br>陽王道明送公<br>主         |                           |                                | 參<br>與<br>婚<br>禮<br>人<br>士 |
|                                          | 賜錦綸數萬，<br>諸伎諸工悉從          |                           |                    |                                         | 資送甚厚                          |                           |                                | 聘<br>禮<br>或<br>賞<br>賜      |
| 年七<br>死楊<br>我一四                          | 在落三<br>十年                 |                           |                    |                                         |                               |                           |                                | 期<br>和<br>間<br>親           |
|                                          | 影響吐蕃文化甚<br>多，且化戰爭爲<br>和平。 |                           |                    | 在吐蕃對①建築<br>宮寶②罷耨面之<br>俗③佛教④法律<br>等頗有影響。 | 後公主隨諸鉢投<br>涼州，徙靈州，<br>入居中國邊境。 |                           | 懷慕中國，見中<br>國使者必泣涕，<br>請入侍，詔許之。 | 和<br>親<br>成<br>效           |
| 新、舊唐書突厥<br>傳、冊府元龜外<br>傳、冊府元龜外<br>治通鑑唐紀二六 | 舊唐書吐蕃傳上<br>、新唐書吐蕃傳        | 唐書二二一上、<br>吐谷渾傳。          | 唐書吐谷渾傳、<br>冊府元龜九七九 | 唐書吐蕃傳上、<br>通典一九〇、唐<br>令要六。              | 舊唐書本紀、冊<br>府之元龜唐當吐<br>谷渾傳。    | 新、舊唐書突厥<br>傳、資治通鑑唐<br>紀十。 | 新唐書突厥傳、<br>資治通鑑唐化十<br>一。       | 記<br>事<br>出<br>典           |

| 18.             | 17.             | 16.                | 15.              | 14.                | 13.                | 12.                                  | 11.             | 10.             | 9.                      |
|-----------------|-----------------|--------------------|------------------|--------------------|--------------------|--------------------------------------|-----------------|-----------------|-------------------------|
| 玄宗天寶四載<br>(七四五) | 玄宗天寶四載<br>(七四五) | 玄宗天寶三年<br>(七四四)    | 玄宗開元十四年<br>(七二六) | 玄宗開元間<br>(七二二或七二四) | 玄宗開元十年<br>(七二二)    | 玄宗開元五或十年<br>(七一七或七二二)                | 玄宗開元五年<br>(七一七) | 玄宗開元五年<br>(七一七) | 玄宗開元二年<br>(七一四)         |
| 靜樂公主<br>(獨孤氏)   | 宜芳公主<br>(楊氏)    | 和義公主               | 東華公主<br>(陳氏)     | 東光公主<br>(韋氏)       | 燕郡公主<br>(慕容氏)      | 史河公主<br>(金河公主)                       | 永樂公主            | 固安公主<br>(辛氏)    | 金山公主                    |
| 宗室女所出           | 宗室女所出           | 玄宗從弟李參第四女<br>(宗室女) | 宗室女所生            | 中宗外孫，成安公主女         | 率更會嘉賓女<br>(玄宗從妹所生) | 在唐十姓可汗阿史那懷道<br>(斛瑟羅之子)三女             | 東平王外孫楊元嗣女       | 宗室女             | 册突厥火拔頡利發石阿失畢妻爲唐金山公主     |
| 契丹王索懷秀          | 奚饒樂都督懷信王索延寵     | 寧遠國奉化王阿悉爛達干        | 契丹廢化郡王邵固         | 奚饒樂郡五魯蘇            | 契丹松漠郡五妻鬱于、吐于       | 突厥蘇祿(突厥車鼻施可汗、唐册忠服可汗)                 | 契丹松漠王李失活、婆固     | 奚王都督李大輔、魯蘇      | 突厥石阿失畢(唐册左武衛大將軍燕山郡王)    |
| 五妻              | 五妻              | 五妻                 | 五妻               | 五妻                 | 五妻                 | 可汗妻                                  | 王妻              | 王妻              | 王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賜宅一區、奴婢十人、馬十四匹、物千段。     |
|                 |                 |                    |                  |                    | 開元二十七年<br>唐收還      |                                      |                 |                 |                         |
|                 |                 |                    |                  |                    |                    |                                      |                 |                 |                         |
| 唐書契丹傳。          | 新唐書記狄奚傳、舊唐書本紀。  | 資治通鑑卷二一五。          | 唐書契丹傳。           | 唐書奚傳。              | 唐書契丹傳。             | 舊唐書突厥傳、新唐書突厥傳、册府元龜外臣部和親二、資治通鑑唐紀四、二八。 | 唐書契丹傳。          | 唐書奚傳。           | 舊唐書突厥傳、新唐書突厥傳、資治通鑑唐紀二六。 |

| 23.                      | 22.                                    | 21.                              | 20.                                              | 19.                        |
|--------------------------|----------------------------------------|----------------------------------|--------------------------------------------------|----------------------------|
| 代宗大曆四年<br>(七六九)          | 肅宗乾元二年<br>(七五九)                        | 肅宗乾元元年<br>(七五八)或<br>二年(七五九)      | 肅宗乾元元年<br>(七五八)                                  | 肅宗至德元年<br>(七五六)            |
| 崇徽公主                     | 小寧國公主(寧國公主之甥女，寧國公主歸因留回紇中爲可敦)           | 後封爲婆墨光親麗華毗伽可敦                    | 寧國公主                                             | 毗伽公主                       |
| 僕固懷恩幼女(視同代宗第十女)          | 榮王之女                                   | 僕因懷恩之女                           | 肅宗幼女                                             | 葛勒可汗可敦之妹                   |
| 回紇移地健牟羽可汗(繼室)            | 回紇縻延啜英武可汗和移地健英義(牟羽可汗)                  | 回紇移地健(後繼汗位爲牟羽可汗)                 | 回紇縻延啜葛勒可汗                                        | 唐敦煌郡五承寫(婚後擢爲宗正卿。回紇方面則封爲導護) |
| 可敦                       | 初爲腰女後爲可敦。                              | 初爲可汗次子，後爲可敦                      | 可敦                                               | 王妃                         |
| 兵部侍郎東涵。據節冊拜可敦。卿董晉爲判官。    |                                        |                                  | 漢中郡王瑒攝御史大夫爲冊命使，宗子右司部中丞兼御史中丞爲禮會使，並以副瑒，尙書右僕射裴冕送諸境。 |                            |
| 賜綵二萬疋                    |                                        |                                  | 回紇獻馬五百匹。貂裘、白氍毹等。唐賜服、綵、衣、信、銀、器、血。歲購絹二萬匹。          |                            |
| 十一(約?)年<br>(中元?)年<br>死八年 | 三十二<br>年，在<br>貞元七<br>年(七<br>九一)<br>五月死 | 十年，<br>在大曆<br>三年死<br>(七五<br>八)   | 一年，<br>乾元二<br>年八月<br>歸國(七<br>五九)                 |                            |
|                          |                                        |                                  |                                                  |                            |
| 新唐書回鶻傳、僕固傳、資治通鑑紀、冊府元龜外臣部 | 新唐書回鶻傳、舊唐書回紇傳、新唐書僕固傳。                  | 新唐書回鶻傳、舊唐書回紇傳、資治通鑑唐紀、冊府元龜外臣部和親二。 | 新唐書回鶻傳、舊唐書回紇傳、資治通鑑唐紀、冊府元龜外臣部和親二。                 |                            |

至於歷代中原朝廷下嫁邊族之「公主」，常視和親對象國家或部族的強弱、關係，及和親對象本人的地位而有所不同。一般而言，對強大而特別有關係者，如回鶻，多以皇女或皇妹下嫁；對於強大而無特殊關係者，如匈奴、烏孫、突厥、吐蕃等，多以親王女或宗室女下嫁；對於小國如奚

、契丹等則以異姓宗室甥女下嫁，功臣女、家人子皆代「皇女」者，表面上應作為「皇女」視之，亦下嫁強大國家。茲附中國歷朝和親下嫁公主之身份列表如次：

| 27.                                | 26.                                                               | 25.                    | 24.                                 |
|------------------------------------|-------------------------------------------------------------------|------------------------|-------------------------------------|
| 僖宗中和三年<br>(八八三)，<br>或乾符四年<br>(八七七) | 穆宗長慶元年<br>(八二一)                                                   | 德宗貞元五年<br>(七八九)？       | 德宗貞元四年<br>(七八八)                     |
| 主 安化長公                             | 太和公主                                                              | 葉公主(懷恩子爲回鶻葉護，故其女爲葉公主云) | 威安公主                                |
| 宗室女                                | 寬宗之女穆宗之第十妹                                                        | 僕固懷恩之孫女                | 德宗之八女                               |
| 南詔王蒙法                              | 回紇崇德可汗                                                            | 回紇頡莫賀天親可汗              | 回紇頡莫賀天親可汗、多邏斯忠貞可汗、阿啜奉誠可汗、骨出祿懷信可汗四人。 |
| 五 妻                                | 可 敦                                                               | 少可敦                    | 可 敦                                 |
| 曹王龜年宗正少卿爲使，大理司直徐雲虔副之。              | 左金吾衛大將軍胡證、光祿卿李憲持節護送、太府卿孝銳久婚禮使冊拜可汗可敦、宗正少卿嗣寧正少卿兼御史中丞充副使、虞部員外郎陳鴻爲判官。 |                        | 殿中監嗣王王湛然爲婚禮使，右僕射關播護送，且冊書轉可汗、可敦使。    |
|                                    | 回鶻納聘馬二萬、橐駝千匹                                                      |                        | 回紇納聘馬二千。                            |
|                                    | 二十年，在會昌元年離開回鶻，二年二月回朝。                                             |                        | 三十一元，在元和三年二月(八八〇)死。                 |
| 誠 款                                |                                                                   |                        |                                     |
| 新唐書南蠻、南詔傳。                         | 新唐書回鶻傳、舊唐書回紇傳、資治通鑑唐紀、冊府元龜外臣部和親二。                                  | 新唐書回鶻傳                 | 新唐書回鶻傳、舊唐書回紇傳、資治通鑑唐紀、冊府元龜外臣部和親二。    |

| 等級  | 公主身分      | 公名                                                          | 稱                                     | 和親對象 | 備註 |
|-----|-----------|-------------------------------------------------------------|---------------------------------------|------|----|
| 一   | 皇女        | 唐肅宗寧國公主、唐德宗咸公主                                              | 唐對回鶻                                  |      |    |
| 一   | 皇妹        | 唐穆宗太和公主、唐南(衡)陽長公主                                           | 唐對回鶻、唐對突厥                             |      |    |
| 二   | 親王女       | 漢江都王建女細君、唐南和縣主<br>唐雍五守禮女金城公主、唐榮王琬女少寧國公主                     | 漢對烏孫、唐對突厥<br>唐對吐蕃、唐對回鶻                |      |    |
| 三   | 宗室女       | 漢翁王<br>漢楚王成女孫解憂<br>唐文成公主<br>唐弘化公主、金城縣主、金明縣主<br>唐安化長公主       | 漢對匈奴<br>漢對烏孫<br>唐對吐蕃<br>唐對吐谷渾<br>唐對南詔 |      |    |
| 四   | 宗室甥女      | 唐永樂公主楊氏、燕郡公主慕容氏、東華公主陳氏、靜樂公主<br>獨孤氏<br>唐固安公主辛氏、東光公主韋氏、宜芳公主楊氏 | 唐對契丹<br>唐對奚                           |      |    |
| 等外甲 | 功臣女(包括漢蕃) | 唐崇徽公主僕固氏、交河公主阿史那瓦                                           | 唐對回鶻                                  |      |    |
| 等外乙 | 家人子       | 名為長公主                                                       | 漢對匈奴                                  |      |    |
| 不列等 | 宮嬪女       | 漢王昭君(後宮良家女子)                                                | 漢對匈奴                                  |      |    |

(註)：參考王桐齡：漢唐之和親政策，史學年報——。

#### 四、國父民族主義與漢唐和親政策

國父民族主義之主要內容包括：提倡民族精神、恢復民族固有智能和道德、中國民族自求解放、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聯合弱小民族共抗強權、濟弱扶傾與滅濟絕、完成大同世界等。其中前三者所謂「民族」，在國父革命成功之前係指漢民族而言，在革命成功之後則指包括漢滿蒙回藏等等的中華民族。而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乙項，係專對我邊境民族的重要主張。至於聯合弱小民族共抗強權，濟弱扶傾與滅濟絕，及世界大同等三項

，雖非專指邊疆民族，但與我邊族政策也有所關連。若就我國歷史上的和親政策精神加以分析，則不難發現其中多與上述國父民族主義的主張相吻合。今特摘其要點分述如次：

##### (一)民族平等

民族平等為國父民族主義的重要主張，也是解決民族問題最重要的原則。漢唐兩代對邊疆民族的和親政策事例中頗多民族平等的精神，茲舉其主要者於后：

1 華夷民族觀念的淡薄——民族優越感或隔閡常阻礙民族間的通婚，

尤其是定居的農業民族在婚姻上常有類似的保守性，當然中原農業民族也難於避免。然歷代中原農業朝廷對其周邊的民族却多能接受官方的通婚——和親。如漢代曾與匈奴和親六次，與烏孫和親二次，與西域都善和親一次。在唐代更多，先後與突厥、吐谷渾、吐蕃、奚、契丹、寧遠、回鶻、南詔等八個國家或部族行二十七次的公主下嫁和親行動。這顯示漢唐等中原五朝對邊疆民族在觀念上、態度上的接近，也是民族平等精神的表現。

2 和親對象的普遍——中原農業民族原本在個人婚姻觀念上甚為保守，且重視「門當戶對」原則。然與邊疆民族的和親情況時，在族別上却未採取「選強捨弱」，而強弱大小均有，這又顯示在和親政策上「強弱平等」、「民族平等」的精神，使和親對象頗為普遍。為此在唐玄宗開元年間曾引起強大的突厥毗伽可汗（Bilge Khagan）默棘連（七一六一—七三四）求婚未許的不滿云：「吐蕃大出也，唐與為昏，奚、契丹我奴而役也，亦尚主，獨突厥前後請不許云何？」<sup>(23)</sup>。

3 多尊重邊族婚制習俗——中原中華文化悠久且常以為自豪，然對邊疆民族和親行為中，却多能尊重邊族婚制習俗，諸如：接受中原視為「亂倫」的夫兄弟婚（即蒸報婚），及妻姊妹婚。這在漢唐與邊族的和親事例中，漢代文帝准以翁主先後下嫁匈奴老上、稽粥兩單于。武帝時先後下嫁細君公主給烏孫王昆莫、岑陟兩王，及解憂公主給烏孫先後嫁岑陟、翁歸靡、泥靡三王。元帝時王昭君也是先後嫁匈奴呼韓邪、復株橐若鞮兩單于。唐代玄宗時准先後嫁固安公主給奚王都督李大輔、魯蘇兩人。永樂公主先後嫁契丹松漠漢王李失活、娑固兩人。燕郡公主先後嫁契丹松漠郡王李鬱于、吐于兩人。德宗貞元年間先後嫁咸安公主給回紇頓莫賀天親可汗、多邏斯忠貞可汗、阿啜祿懷信可汗四代，均為夫兄弟婚（蒸報婚）的例證，故冊府元龜載：「皆從胡法繼尚公主」<sup>(24)</sup>。又回紇移地健至羽可汗先後娶僕固懷恩之女的婆墨光親麗華毗伽可敦及崇徽公主兩人，則屬妻姊妹婚的事例。

其次在和親的聘禮（dowry-price）上，也能接受游牧民族的家畜馬、羊等及方物。玉海（六）朝貢唐葉護獻寶鈿金帶條載：「（西突厥傳）……統葉護可汗來朝請昏，許之。詔高平王道立至其國，統葉護可汗遣珠統俟斤獻萬釘寶鈿金帶，馬五千匹，以藉約」。

中原公主婚後在邊地生活，也多能入境隨俗，如舊唐書迴紇傳載：「一乾元二年四月迴紇」毗伽闕可汗而死。……然公主亦依迴紇法務而大哭」。新唐書回鶻傳載：「（迴鶻崇德）可汗擇吉日冊（太和）公主為回鶻

可敦。可汗先昇樓東嚮坐，設氍毹於樓下以居，使群胡教公主胡法。公主始解唐服而衣胡衣，以一嫗待出樓前向西拜，可汗坐而視，公主再俯拜訖。復入氍毹中解前所服，而被可敦服，通裾大襦，皆茜色金飾，冠如角前後銳，復出樓前俯拜可汗如初禮。乃升曲輿，回鶻九相分負其輿，隨日右轉於庭者九，公主乃降輿昇樓與可汗俱東向坐，群臣以次謁可敦，可敦自有牙帳，以兩相出入帳中」。

## (二) 扶助弱小民族

扶助弱小民族也是 國父民族主義的重要主張，在中原朝廷與邊疆民族的和親政策中，固然有其政治上「離強聯弱」、「遠交近攻」，以避免「強上加強」威脅中原的目的。然未嘗不可僅安撫強者，而捨棄弱小。而環顧漢唐和親政策中，常在強大汗國中，捨大可汗而與小可汗和親；在大小民族中，也非僅與大民族通婚。這些均包含著「扶助弱小」民族的意義，值得我們注意。如漢代以蔡琰公主嫁南匈奴左賢王，以昭帝宮女嫁鄯善王尉屠耆。而唐代曾許婚於西突厥統葉護可汗，以對抗東突厥。至太宗貞觀年間，以弘化公主、永徽年間以金城縣主、金明縣主均嫁吐谷渾。開元年間以固安公主、開元年間以東光公主、天寶年間以宜芳公主均嫁奚。開元年間以永樂公主、燕郡公主、東華公主、天寶年間以靜樂公主均嫁契丹。天寶年間以和義公主嫁寧遠國，中和年間以安化縣公主嫁南詔等，都是這種例證。

## (三) 促進民族融合

國父講述民族主義時，經常強調國內各民族同化問題，希望漢族同化其他邊疆民族為一國族——中華民族，以比美美利堅合眾國。按我國歷朝與邊疆民族的和親政策中，其最長遠的影響，莫過於增進雙方血緣、文化、經濟、交通等方面的交流，而有助於民族的融合。今簡述如次：

1 血緣之融合——中原「漢民族」原來就是華夏族與周邊各民族融合而成，並非純粹一民族。故漢民族與邊疆民族在血緣上之混合不但有其淵源，且為時甚早，尤其於魏晉南北朝時在華北地區與北方游牧民族的融合更為普遍。至漢代採用和親政策，在避免游牧民族「一牧馬南下」方面雖未完全達成效果，但却透過官方公主遠嫁邊族，及民間所受的影響而通婚，致使雙方血緣交流。同時因為雙方和親所帶來的使節、高賈、軍官的頻繁來往，有意無意中促進了兩民族間的認識、瞭解，進而和好，故從長期性的觀點上言，對兩民族的血緣融合頗有貢獻。

2 文化之交流——漢書西域烏孫傳，漢武帝元封年間嫁細君公主給烏孫王昆英，武帝賜乘輿服、御物等贈遺甚盛。新唐書吐蕃傳亦云：

（太宗貞觀）十五年妻以宗女文成公主，詔江夏王道宗持節護送，築館河源王之國，弄贊率兵次柘海親迎見道宗執婿禮甚恭，見中國服飾之美，縮縮愧沮，歸國自以其先，未有昏帝女者，乃為公主築一城，以夸後世，遂立宮室以居公主。惡國人瞋面，弄贊下令國中禁之，自視麁陋熱銷為華風，遣諸豪子弟入國學習詩書，又請儒者典書疏帝伐遼遠，使祿東贊上書曰：陛下平定西方，日月所照並臣治之……高宗即位擢附馬都尉西海郡王，弄贊以書詔長孫無忌曰：天子初即位，下有不忠者，願勒兵赴國共討之，並獻全腓十五種以荐昭陵，進封賓王賜餉蕃渥，又請蠶種、酒人與碾硯等諸工，詔許<sup>25</sup>。

從以上兩例可知和親對雙方文物、服飾、建築、習俗、教育、生產工藝等，均有相當大的影響。

3 經濟之繁榮——在邊疆游牧民族而言，和親的最主要目的在經濟利益。蓋北方游牧民族因自然環境的因素，在生產供需上與農業社會形成依賴關係。而中原與邊族的公主下嫁和親過程中之聘禮、嫁粧、賜與、互市，及由於此項和親關係基礎上所進行的許多交通往來，對於雙方經濟交流，尤其對邊疆民族的生活必需品之補充與增進經濟繁榮均有助益。資治通鑑載：

（開元九年二月）丙戌，突厥毗伽復使來求和。上賜書，儉此曩昔國家與突厥和親，華夷安逸，甲兵休息，國家買突厥羊馬，突厥受國家綸帛，彼此豐給<sup>26</sup>。

舊唐書回紇傳亦載：

（長慶）二年（八二二）二月賜回紇馬價絹五萬匹。三月又賜馬價絹七萬匹。……上詔發綸帛七萬匹賜之，方還。五月命使冊立登囉骨沒密施令毗伽禮可汗遣品官田務豐領國書（賜幣）十二車使回國賜可汗及太和公主<sup>27</sup>。

從上兩例瞭解透過和親關係彼此貿易，及馬絹互市密切情形。

4 交通的開展——由於漢唐等各代與邊疆各族和親下嫁公主範圍之廣，人數之多，且每次公主出嫁禮儀（六孔）之繁多，雙方使節、聘禮、嫁粧之運送等均需依靠車馬交通方能達成，為達成這些官方重任，雙方均將努力開闢交通無疑，故公主下嫁的和親政策對中原與邊疆交通的開展當有貢獻。

#### （四）推進世界大同

大同世界仍 國父三民主義的最終理想，而漢唐兩代在邊疆的和親政策正是推進此種理想的步驟之一。蓋透過民族間的和親關係，促進血緣融合、文化交流、經濟合作、交通開展等，最後在唐代形成了天可汗的「亞東世界」性格的局面。其過程雖有部分武力成分在內，但漢唐等中原農業朝廷對邊疆民族的要求，僅在政治名分上的歸順或附屬，在實質政治上仍採自治成分的羈縻府體制，在經濟上從無徵稅壓掠奪取情事，相反的給予邊族許多經濟利益，故顯然與外國的殖民政策有別，因此和親政策對世界一家的大同世界的推進頗有貢獻。

### 五、結語

和親的意義並非一般所想像的僅指中原朝廷公主的下嫁邊族，而是雙方民族和好同盟的意思。其雙方對和親的目的雖不盡相同，而在中原並非僅為避戰的弱者表現，從我國歷朝對邊疆民族和親實例的研析知道，愈是強大的朝代採用和親政策愈多，如漢、隋、唐諸代；而弱小的朝代反而少，如三國、五代、宋諸代。就是在漢唐兩代中採用此項政策較多者，如漢代武帝，唐代太宗、玄宗等均為雄才大略的英主可為證明。至於有關和親政策的是非檢討，在採用此策當時贊成者多；而事後後人批評者衆，蓋後人多不甚瞭解其真意之故也。當然單從和親在求避免「胡人牧馬南下」而言，由於北方游牧民族自然環境及其文化傳統觀念的關係，確實無法完全產生效果。但如從其他政治外交目的，及長遠的民族間血緣、文化、經濟等角度的交流來看，則其影響不少矣。

從 國父民族主義觀點來看漢唐的和親政策，當然有其不盡相吻合之處，但大體而言，合者仍較不合者為多。綜觀在和親政策中具有：民族平等、扶助弱小民族、促進民族融合，及推進世界大同等精神，均為我民族主義的要義所在。因此漢唐之和親政策乃實踐 國父民族主義的重大途徑，深具啓示作用。不過婚姻僅能做為示範性質，要其產生大成效乃需民間拋棄民族成見，鼓勵通婚才是邁向融合成國族——中華民族的最佳方式，也才是中國民族未來發展的正確方向。（本文作者為國立政治大學邊政研究所教授）

### 附註

①參閱拙著：「隨唐兩代對突厥的和親政策研究，中華文化復興月刊三一—二，台北。」

②見柳宗元與楊京兆憑書云：「孟子稱：不孝有三，無後為大」。

- ③冊府元龜九七八外臣部和親一。或史記卷九九劉敬傳。
- ④參考拙著：突厥分裂的原因及其影響，人文學報第三期，中華民國人文科學研究會，民國六十七年四月，台北。
- ⑤主要指北亞游牧民族為主。
- ⑥見日本護雅夫師著：隋唐シチエルク國家，頁一〇七，古代史講座，東京，一九六四。
- ⑦見拙著：隋唐兩代對突厥的和親政策研究，頁二十三。
- ⑧參考王桐齡氏：漢唐之和親政策，史學年報一一一，台灣學生書局重印，民國五十八年八月，台北。
- ⑨賜與一項包括：聘禮、公主嫁粧、及雙方皇帝、可汗的賜予朝貢禮物等。
- ⑩資治通鑑卷二二二唐紀二八。及冊府元龜卷九九九外臣部互市條。
- ⑪隋唐卷八十四，列傳四十九北狄突厥傳。
- ⑫隋唐卷五十一，列傳十六烏孫寬傳附長孫晟傳。
- ⑬隋唐西突厥傳。
- ⑭舊唐書韋雲起傳。
- ⑮隋唐薛世雄傳。

- ⑯資治通鑑卷二二二唐紀二八。
- ⑰Marce Mauss 著 Ian Gunnison 英譯 The Gift-forms and functions of exchange in archaic societies 何翠萍、汪珍宜兩氏中譯，第一版台北市，允晨文化公司，民國七十三年。
- ⑱Levi-Strauss, Claude: The Elementary structures of Kinship. p. 67-68 Boston Beacon Press 1969 引自註⑲。
- ⑲同註十七書，牟斯著何翠萍、汪珍宜兩氏譯：禮物——舊社會中文換的形式與功能，頁六。
- ⑳同上書頁二十一。
- ㉑冊府元龜卷九七八外臣部和親一。史記卷九九劉敬傳。
- ㉒又稱「蒸報婚」，為北方游牧民族之婚俗。民族學上稱為「夫兄弟婚」(Levirate)之擴大。
- ㉓見新唐書卷二一五下傳一四〇下突厥傳下二上。
- ㉔冊府元龜九七九外臣和親二。
- ㉕新唐書卷二一六上，傳一四一上，吐蕃上，二上、三下。
- ㉖通志通鑑二二二唐紀二八，並參閱冊府元龜九七九外臣部互市條。
- ㉗舊唐書回紇傳。

## 三民主義統一中國與蒙藏的展望

馬起華

### 提 要

一、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是中國的光明大道，是全中國人共同的願望。自民國七十年提出此一號召後，已經引起了海內外中國人強烈的迴響。

二、無論從民族、文化、歷史、地理的觀點來看，蒙藏都是中國的一部份，蒙藏同胞和中國其他地區的中國人，都是合體同命的中國人。特別是自大陸及蒙藏全面淪於共產黨統治之手後，大陸和蒙藏同胞都受到共產主義的毒害，受到共產黨的壓迫，因此反抗和消滅共產政權，以建立一個三民主義的國家，是全體中國人共同努力奮鬥的鵠的。

三、三十多年來的事實證明三民主義無論在理念、制度及實踐上，均優於共產主義。三民主義在台灣有了輝煌的成就，自能實行於大陸，實行於蒙藏。從三民主義的蒙藏政策、憲法對於邊疆地區的規定，以及過去對於蒙藏同胞的關懷與扶助看來，都說明了三民主義為蒙藏所必需。從共產黨對於蒙藏同胞的迫害與欺騙的事實看來，都可以證明共產主義是蒙藏的禍源。蒙藏同胞應比較三民主義的優劣，而有所取捨從違。

四、因此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是全體中國人的事，蒙藏同胞自不例外。蒙藏同胞掙脫共產黨的枷鎖，而實行三民主義，是三民

主義統一中國重要的一環。因此蒙藏的前途，繫於三民主義統一中國的成敗。而蒙藏同胞能夠反抗共產黨的暴政，能夠一致起來從事反共復國的工作，必有助於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大業的完成。

### 壹、三民主義統一中國運動與蒙藏的前途

民國七十年，執政黨十二全大會提出了「貫徹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的號召，隨即成為我國的基本國策，為國家為國人指出了應走的道路和努力奮鬥的方向與正鵠。

三民主義統一中國的大政方針，是根據事實經驗而決定的。事實經驗是，民國三十八年大陸淪於中共統治之下，台灣海峽兩岸便形成了優劣顯然不同的兩個世界：中國大陸共產主義的世界，台澎金馬復興基地三民主義的世界。海峽兩岸住的是中國人，竟過著苦樂不同的兩種生活，證明了三民主義優於共產主義；顯示出共產主義不適用於中國，三民主義才是中國人所需要的。因而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乃是中國人的共同心願。

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的三大目標是：求國家的自由平等，反對侵略擴張；求政治的自由平等，反對極權專政；求經濟的自由平等，反對集體控制。統一中國應該是真正獨立的、真正民主的、真正平等的、真正自由的、真正均富的、真正進步的、真正開放的，和真正和平的中國。復興基地以此為努力的目標，而中共在大陸上所作為，無一不與此背道而馳。因此為了中國的出路和中國人的福祉，中共必須放棄共產主義，而統一在三民主義的旗幟之下；必須放棄無產階級專政即人民民主專政，而統一在中華民國憲政體制之下；必須放棄馬列毛思想，而統一在中華文化之下<sup>①</sup>。

由於三民主義統一中國的方向的正確，所以自民國七十年發起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運動以來，已經激起了海內外和大陸中國人廣泛的迴響和共鳴。大家殷切期盼此一運動的成功，可說是心同理同的。

不過，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是一項史無前例的艱鉅運動。必須結合各黨派與無黨派、各宗教、各民族、各行業、各地區，與全體中國人的力量，才能達成此一自救救國進而救世的偉大使命。

蒙藏是我國的一部分，其幅員超過全國總面積的一半。蒙藏和內地有合體同命的關係。大陸淪陷後，蒙古隨後為俄共所赤化，西藏隨後為中共所赤化。赤化的意義是，根據馬列主義，剝奪這兩個地方人民的自由權利，

消滅其崇教信仰，改變其生活方式，甚至加以血腥鎮壓與屠殺，陷蒙藏同胞於萬劫不復之悲慘世界；使蒙藏同胞和大陸同胞同受到共產政權的迫害，過著同樣痛苦的生活。

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是要驅除馬列，恢復中華，建立一個國家獨立、民族平等，政治自由和民生樂利的三民主義現代國家。由於中國之命運就是蒙藏之命運，由於蒙藏的前途，繫於三民主義統一中國運動之成敗，因此，蒙藏同胞在這一大偉大的統一運動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他們應該同全體中國人作肩並肩手携手的奮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之日，也正是蒙藏同胞粉碎共產主義的桎梏，重獲自由再見天日之時。

### 貳、從蒙藏內地的統合關係看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

無論從歷史、民族、文化、政制及地理的觀點來看<sup>②</sup>，蒙藏都屬於邊疆。邊疆係相對於內地而言，並非價值判斷的詞彙。居住或生活在邊疆的民族，和居住或生活在內地的民族，皆屬於中華民族。這可從左述各項情況來說明和了解其統合關係。

「首先就族群（ethnic group）的歸屬來說：

人類學者按照膚色、髮質硬度與形狀，及面貌，將真人（Homo sapiens）區分為高加索種、蒙古種、尼格羅種，及澳洲種。其中蒙古種分為三支：第一支是蒙古本支，包括蒙古人、中國人、日本人及韓國人。第二支是移居到美洲的印第安人。第三支包括西藏人及東南亞人（或稱南島系）<sup>③</sup>。蒙古種，皮膚黃，又稱為黃種。這些同屬蒙古種的族群，由遷移而分佈在各地。西元前二千五百年至二千年間，華北新石器時代文化的晚期，開始向南移民，或經淮河流域沿東南海岸南下，或經漢水南下到雲夢湖區，或經嘉陵江及長江中游入西南森林區。這時代的民族，其文化源自華北，但具有新的特徵。今日所說的漢藏系、南島系，及漢藏系內的各分支，均屬於同一族群。後來華南龍山式文化繼續發達，日後復受北方殷周文化的影響，其在東南沿海者發展成為幾何印紋陶文化，史稱南蠻百越<sup>④</sup>。

蒙古種可依血統、生活、語言、宗教四種標準而區分為十五系：漢系、通古斯系、朝鮮系、蒙古系、烏梁海系、突厥系、塔吉克系、俄羅斯系、康藏系、囉麼系、侗傣系、僂吉系、苗傣系、福摩薩系、及越南系⑤。

中華民族是由漢、滿、蒙、回、藏、苗、壯族、高山族等五十多個同祖群的宗族合成的一個大民族。「融合於中華民族的宗族，歷代都有增加，但融合的動力是文化而不是武力，融合的方法是同化而不是征服。在五十年前。我們黃河、長江、黑龍江、珠江諸流域，有無數宗族分佈於其間。自五帝以後，文字記載較多，宗族組織更斑斑可考。四海之內，各地的宗族若非同源於一個始祖，即是相結以累世的婚姻。詩經上說：『文王孫子，本支百世』，就是說同一血統的大小宗支。詩經上又說：『豈伊異人，昆弟甥舅』，就是說，各宗族之間，血統相維之外，還有婚姻的繫屬。中國古代的民族就是這樣構成。」⑥蒙藏和其他民族的通婚，有信史可考的，如漢朝與匈奴的和親，李陵、蘇武在匈奴娶妻生子，唐代文成公主嫁到西藏，元代蒙古與高麗統治階層間的通婚。這種婚姻雖然規模不大，但宗族間有血統的混合，則不可避免。

### 二次就文化的涵化來說：

民族的統合或融合，除了血統上的通婚，最重要的是文化的互相涵化。例如蒙古初起漠北，建立龐大帝國，其三公、中書令、六部等官制，不少仿自遼宋。元世祖入主中原，「命劉秉忠、許衡定官制，以中書省管政事，樞密院管兵，御史台司糾劾。又設行省行台，使內外均其輕重，以相維繫。立法之善，殆為漢唐所不及。然上自中書省，下逮郡縣親民之吏，必以蒙古人爲之長，漢人南人貳之。」⑦試想政府首長，蒙人、漢人、南人並置，豈有不相互影響之理？又元代所設的行中書省，爲後來三四百年行省或省制的濫觴。元世祖以蒙古傳統的原則管理蒙古本部及成吉思汗以來所建立的大帝國；以中原漢唐的原則治理漢南漢地。關於後者，用漢法、漢人，使中原人能安業力農。此外，並允許儒、道、釋等教自由流行。由於中原文化的優越，同化了許多西域人和蒙古人（元順帝退出大都後，塞外蒙古族居留關內者三十四萬人）⑧。

唐代文成公主遠嫁西藏（吐蕃）的首領贊普棄宗弄讚，對於促進漢藏文化之交流，有很大的貢獻。史稱：「太宗貞觀十五年，以文成公主妻之。令禮部尚書江夏郡王道宗主婚，持節送公主於吐蕃。弄讚率其部兵，次柏海親迎於河源。見道宗執子婿之禮甚恭。既而歎大國服飾禮儀之美，俯

仰有愧沮之色。及與公主歸國。謂所親曰：『我父祖未有通婚上國者，今我得尚大唐公主，爲幸實多。當爲公主築一城以誇示後代。遂築城邑，立棟宇以居處焉。公主惡其人赭面，弄讚令全國中權且罷之；自亦釋氍毹，襲紉綺，漸慕華風。仍遣酋豪子弟請入國學，以習詩書。又請中國識文之人典其表疏。』⑨

西藏佛教傳自尼泊爾，但受中國的影響很大，密宗來自中原。佛教徒自中國輸入各種藝術與習俗、茶葉、陶器、水磨、織布機、蠶桑、造酒、紙墨、醫學、天文學等，都是由內地傳入西藏的。

元世祖將西藏收入版圖。一面置宣政院於其地，專司番事。一面以其地廣而險遠，思有以其俗而崇其教，乃封西番教主帕克斯巴爲「大寶法王」，加以「大元帥」之號。百年之間，元政府對於西藏喇嘛，禮遇有加。明代稱西藏爲烏斯藏。崇信其宗教，化導其人民。西藏教徒來朝者，禮遇厚於元代。康熙時出兵討平了率兵侵入西藏的準噶爾酋策妄阿布坦後，西藏便正式成爲中國的領土。清庭簡派駐藏大臣及幫辦大臣，治理其政事。並極力維護西藏宗教。所以西藏和中原保持了二百年的良好關係。到了清末以後，由於中原多故，無暇顧及邊疆，而佔領印度的英國對西藏有侵略野心，使西藏受到很大的威脅。北伐成功後，定都南京。西康代表格桑澤仁及西藏代表官敦札西等請求改康藏爲三個行省，但以康藏連年發生糾紛，建省暫從緩議。唯自民國十七年起，中央設蒙藏委員會，專辦蒙藏事務，關於西藏之建設，積極計畫，努力進行，中藏情感日益密切。由於西藏和內地在歷史上有長久而複雜的互動關係，有助於促進兩地文化的交流與融和。

中原和蒙藏的關係史就是彼此互動與涵化的紀錄，蒙藏兩地與中原民族的交往，是兩利互惠之事。藩屬前來朝貢，大都是心悅誠服的內附，中原朝廷賞賜的禮物，價值和數量往往超過藩屬所貢的方物特產（這叫做厚往而薄來）。漢人與蒙藏同胞的往來，通常有助於彼此的涵化。

### 三次就地理的聯屬關係來說：

中國的山脈河流，自成完整的系統。試由西向東加以鳥瞰：由亞洲屋脊之帕米爾高原，北路沿天山阿爾泰山脈以至於東三省，中路沿崑崙山脈以至於東南平原，南路沿喜馬拉雅山以至於中南半島。在三大山脈之間，有黑龍江、黃河、長江、珠江諸流域。中華民族的生存發展，即在這幾個流域之間，沒有一個區域可以割裂，可以隔離，也沒有一個區域可以自成一個獨立的局面。在上述的完整山河系統之下，各個區域各有其特殊的資

源與特有的土壤，所以各區域的生活，或為狩獵，或事游牧，或進於農工，或宜於礦冶，或專於魚鹽，其分工基於自然的條件，其交易出於生活的必需。遠在鐵路輪船發明使用之前，彼此之間，商業往來即至為繁密。此種經濟的共同生活即為政治統一以及民族融和的基礎。其次，上述的完整山河系統，如有一個區域為異族所佔據，國家即失去了自衛上的天然屏障。中原之地，河、淮、江、漢之間，沒有一處可以作為鞏固的邊防。所以台灣、澎湖、東北、內外蒙古、新疆、西藏，沒有一處不是保衛民族生存的要塞。這些地方的割裂，即為中國國防的撤除<sup>⑩</sup>。從國防地理來說，東自圖們江口起，西至帕米爾高原止，長達一萬多公里，與蘇俄為界；東北、蒙古、新疆與蘇俄接壤，隨時受到蘇俄的威脅。在崑崙高原西南都是西藏高原，則與印度等國接壤。而蒙藏由於地勢高峻，軍事上和中原或隴甘青一帶，有高屋建瓴的形勢。歷史上中原和北方及西藏的軍事衝突，可以提供這方面的資料證明。

從以上幾點，可知中國各民族、各地區有一定程度的統合性。此種統合性，造成了各民族各地區共同的命運。「中國五千年的歷史，即為各宗族共同命運的紀錄。此共同之紀錄，構成了各宗族融合為中華民族。更由中華民族為共禦外侮以保障其生存而造成中國國家悠久的歷史。」<sup>⑪</sup>

中華民族諸宗族的融和與同化，係以文化為其主要的媒介，其涵化是自然的，其歷程是和平的。這和三民主義的王道精神是一致的。因而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包括蒙藏在內，是順理成章的。

### 叁、從過去三民主義的蒙藏政策看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

對蒙藏的政策是對邊疆政策的一環。已往的邊疆政策，往往因邊疆的情勢及主政者的着眼而有不同。其中有防禦性的政策（如秦築長城），開拓性的政策（如漢武帝開疆拓土），羈縻性的政策（羈縻者牽制維繫，求取和平相處之意。和親即是一項羈縻政策），文德性的政策（興滅繼絕，厚往薄來，懷柔遠人），及建設性的政策（把邊疆和內地同等看待，予以建設）。<sup>⑫</sup>前三者為自周秦至清所採取的政策，後二者為三民主義的邊疆政策重要的原則。

三民主義的邊疆政策，是以三民主義為指導方針的。也就是一方面將三民主義實行於蒙藏等邊疆，一方面依據主義、政綱及憲法，保障邊疆同胞的權益。

三民主義是自由平等的主義。因而國內各民族應自求解放，誰也不壓迫

誰，達到一律平等。這是國民黨一大宣言所主張的。民國成立後，提倡五族共和，就是漢、滿、蒙、回、藏各以平等的地位，共同建立一個三民主義的國家和政府。但五族之中，滿族幾乎完全漢化了，漢蒙回藏亦有相互涵化的現象。而除此五族外，尚有其他許多宗族。因而可以像美國那樣構成一個民族的熔爐（melting pot）<sup>⑬</sup>，這就是中山先生在民國八年所主張的漢族與其他各族，「相見以誠，合為一爐而冶之，以成一中華民族。」<sup>⑭</sup>由於各民族人數有多寡，生活條件有優劣，因而不免有強弱。「建國大綱」第三條規定：「對於國內之弱小民族，政府當扶植之，使之能自決自治。」此與（national self-determination），不宜混為

一談。民族自決是讓被壓民族自由票決而獨立自主。中山先生主張國內民族一律平等，自無一個民族壓迫其他宗族之事，國內民族自不發生民族自決的問題。何況生活在邊疆地區的民族，由於和外國接壤，在強鄰虎視之下，如果與民族自決，便可能受到鄰國的煽動、分化而高唱民族自決，實則落入鄰國的圈套，成為侵略的犧牲品，過去外蒙古和西藏的獨立，就是血的教訓。所以在中國境內不宜民族自決，以免為有侵略野心的鄰國所乘。因而「自決自治」宜解為，由於邊疆民族有其特殊的歷史背景、文化模式、生活方式、風俗習慣，因而應該自行決定其自治方式。並且有自衛能力，以抵抗外來的侵略。

民國十八年，國民黨三大大會對政治報告之決議說：「本黨致力國民革命，既以實行三民主義為唯一目的，則吾人對於蒙古、西藏、新疆省，除實行三民主義外，實無第二個要求。雖此數地人民之方言、習俗與他省不同，在國家行政上稍呈特殊之形式，然在歷史上、地理上及國民經濟上，則固同為中華民族之一部，而皆處於受帝國主義壓迫者也。」所以「中國境內之民族應以互相親愛一致團結於三民主義之下，為達到完全排除外來帝國主義目的唯一途徑。誠以本黨之三民主義，於民族主義上，乃求漢、滿、蒙、回、藏人民密切團結，成一強固有力之國族，對外爭國際平等之地位。於民權主義上，乃求增進國內民族自治之能力與幸福，使人民能行使直接民權，參與國家之政治。於民生主義上，乃求發展國內一切人民之經濟力量，完成國民經濟之組織，解決自身衣、食、住、行之生活需要問題也。」尚應「根據國家生存上共同之利益，努力實現漢、滿、蒙、回、藏諸族有組織的密切團結，共謀經濟上、政治上、教育上之建議。」<sup>⑮</sup>

民國三十五年國民大會制定的「中華民國憲法」，第五條規定：「中華民國各民族一律平等。」憲法並將邊疆地區列為基本國策之一，予以明條

規定：「國家對於邊疆地區各民族之地位，應予以合法之保障，並於其地方自治事業，特別予以扶植。」（第一六八條）。「國家對於邊疆地區各民族之教育、文化、交通、水利、衛生及其他經濟、社會事業，應積極舉辦，並扶助其發展。對於土地使用，應依其氣候、土壤性質及人民生活習慣之所宜，予以保障及發展。」（第一六九條）。

在民權主義方面，憲法特別規定國民大會、立法院及監察院的蒙藏代表委員名額，並於行憲後選出，參與中央政治<sup>(16)</sup>。

由上可知，三民主義的蒙藏政策，是將蒙藏和其他地區視同一體，並扶助及促進其自治、經濟、文教、生活的發展<sup>(17)</sup>。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就是要貫徹此種目標。

### 肆、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是要推翻大陸的和蒙藏的共產暴政

抗戰勝利以後，由於蒙藏為共產黨所赤化，因而三民主義的蒙藏政策，便須以和蒙藏攜手並肩大家一起來推翻共產暴政、消滅共產主義為主要着眼。茲將中共如何赤化及迫害蒙藏同胞情形略加說明如下：

#### 一、外蒙古：

在蘇俄煽動下，蒙古的赤化由來已久。民國十年，蒙共代表齊集恰克圖，成立蒙古人民黨，及蒙古人民政府。同年十一月，蒙古人民黨加入共產國際。民國十四年，易名為蒙古人民革命黨，在外蒙古從事共產主義革命。至民國六十五年，已有黨員七萬人，佔外蒙總人口三%，並有支部兩千多個。它是控制外蒙政制、奴役外蒙同胞唯一的政黨。它的組織、運作及黨政關係，是俄共的翻版。實施中央集權制，以政治局為集體領導及決策的中心機構。蒙共憲法規定，蒙古人民共和國的最高權力機關為「大人民呼拉爾（呼拉爾即國會）」，此種呼拉爾為最高立法機關，它的組織和職權與中共的全國人代會，大同小異。俄共的各級蘇維埃，中共的各級人代會，蒙古的各級人民呼拉爾，性質和作用都是一樣的，都是專人民之政的機構，名義上經由選舉產生，實際上是由共產黨一手包辦的。

由於外蒙政權是在蘇俄羽翼下所建立的，因而是蘇俄的附庸，蒙共對於俄共必須唯命是從。蒙共向俄共的榜樣努力學習；蒙共的中央及地方領導幹部都要由俄共加以訓練，外蒙政權直接受蘇俄駐蒙大使的指揮，間接服從莫斯科的命令。

蘇俄對於外蒙古的侵略企圖，中山先生已經看出來了。他呼籲外蒙同胞注意「俄人野心勃勃，乘機待發，蒙古情形，尤為艱險。」民國二年，袁世凱承認外蒙自治，為中國領土之一部分，中國保持在外蒙之宗主權名義，不干涉其內政，亦無監督其外交之權力。民國四年，庫倫

活佛宣布外蒙取消獨立，改為自治。一九一九年，俄共革命成功後，白俄擬勾結日本，脅迫外蒙政府獨立，以外蒙為根據地，而對抗赤俄。外蒙請求北京政府援助。北京政府派徐樹錚為籌邊使，至庫倫，撤消外蒙的自治，並由北京政府策封庫倫活佛為「蒙古善輔仁博包多哲命尊丹巴呼圖克圖汗」。民國十年，白俄殘部攻陷庫倫，以庫倫活佛為大汗，成立外蒙左便命政府。這就成了俄共侵入外蒙的藉口。俄共於民國十年，召集外蒙左便分子，組織「蒙古人民黨」「蒙古人民臨時政府」及「蒙古人民軍」，建立俄共聯軍，佔領庫倫，正式成立「蒙古人民革命政府」，定國號為「蒙古人民國」。民國十二年，中山先生與俄共代表越飛發表「聯合宣言」，其中越飛君向孫博士宣稱：「俄國現政府決無亦從無欲在外蒙實施帝國主義政策，或使其脫離中國之意向與目的。」民國十三年，簽訂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及附件規定：「蘇聯政府承認外蒙為中華民國之一部分；及尊重該領土內中國之主權。」民國二十年，國民政府公布「蒙古盟部族組織法」，規定：「蒙古地方之軍事外交及其他國家行政，均由國民政府處理。民國三十四年二月，美、英、蘇簽訂「雅爾達密約」，讓蘇聯併吞外蒙。我國政府迫於國內外的政府情勢，於同年八月十四日，與蘇聯簽訂「中蘇友好同盟條約」。我政府聲明：「如外蒙之公民投票證實其獨立的願望，中國政府當承認外蒙之獨立。」十月二十四日，外蒙公民投票，贊成獨立。此項投票係在蘇俄導演及蒙共操縱之下的記名投票，並不能證明蒙胞本其自由意志表示獨立的願望。民國三十六年，外蒙騎兵在蘇俄戰車和空軍掩護支援下，進攻新疆省的北塔山，企圖奪佔該地。民國三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我國向聯合國第四次大會提出控蘇案，指控蘇聯違反「中蘇友好條約」，侵略我外蒙古、唐努烏梁海等邊境地區。民國四十一年，聯合國大會決議通過我國所提的控蘇案。蘇聯既不友好，我國政府乃於二月二十五日，宣告廢止「中蘇友好同盟條約」及其他有關文件。使外蒙獨立失去法理上的依據，而不再是一個國家<sup>(18)</sup>。

外蒙古名為獨立，實在是蘇聯的衛星國，它的地位並不比蘇聯的加盟共和國為高。蘇聯對於外蒙的控制，愈來愈加緊，散布在各地的蘇聯專家，負責監督外蒙各機關，外蒙政府的一切活動都須經過克里姆林宮的批准。而蒙共是一個落伍腐化的組織。在它的高壓統治下，貪污、黑市、浪費，集體農場弊端叢生，因而蒙胞生活至為痛苦。其次，和其他共產政權下的情形一樣，人民都失去了自由權利的保障。

#### 二、內蒙古

戈壁沙漠是內外蒙古的天然界限。外蒙古在漠北，內蒙古在漠南。內

蒙古是古來漠北游牧民族和中原農業民族爭奪和爭戰之地，戰略地位至為重要。清朝把內蒙古分為六盟：東四盟是哲理木盟、卓索圖盟、昭烏達盟及錫林郭勒盟；西二盟是烏察蘭部盟及伊克昭盟。共二十四部，四十九旗。盟置盟長，旗置扎薩克，並有親王、貝勒、貝子、輔國公、鎮國公、台吉等封爵。民國成立後，將內蒙古析建為熱河、察哈爾、綏遠三個特別區。民國十七年分別改建為省。內蒙古面積一一八萬餘平方公里，現有人口一九三七萬。內蒙古富於農牧林礦資源，是古來北方民族與南方民族經常爭奪和生息之地，經濟地位至為重要。目前在這一地區的宗族，有漢人、蒙古人、回族、朝鮮族、滿族、達斡爾族、鄂倫族、錫伯族及俄羅斯族等。中共佔領內蒙後，儘量將大批待業青年及要鎮壓的份子下放邊疆各地插隊落戶，目前內蒙古以漢人最多，次為蒙古人<sup>(19)</sup>。

民國三十六年，中共在其擴大叛亂的戰爭中，指定蒙族幹部烏爾夫進行割據興安、遼北、察哈爾等蒙族聚居地區，成立內蒙古自治區。民國四十三年撤銷綏遠省建制，民國四十五年撤銷熱河省建制及察哈爾省建制，擴大了內蒙古自治區。自治區及自治政府設於呼和浩特（歸綏）市，轄呼倫貝爾、興安、哲里木、伊克昭、錫林格勒、巴彥淖爾、烏蘭察布、阿拉善八個盟，盟下設縣、市，及四個區轄市。

中共搞的民族自治區，只是一個統戰邊疆民族的策略和措施。收買漢奸、訓練民族幹部，以便控制蒙胞。故並無自治之實，自治區的人民根本沒有自治權。因中共是內蒙古的太上政府，特別是中共黨委，更是大權在握，自治區首長莫不惟命是聽。

中共統治內蒙古後，即對蒙胞進行思想改造，向蒙胞灌輸馬列毛思想。採羈縻、削弱、隔絕、愚禁等政策。不但該地區沒有自由權利，文字變了形，宗教被迫害，而且生活也很艱苦。中共迫使那些居住在荒寒地區的少數游牧民族，改為定居生活，使他們難以適應。並將他們所不歡迎的退伍軍人、墾荒隊及支邊青年，由外大量移入，於是彼此爭草場，爭牧地，爭水，爭生存，互相衝突、猜疑、歧視，大家都不能安居樂業。蒙胞起而反對中共的移民政策，抗議中共在內蒙安置待業青年的政策，中共奴役及歧視蒙胞的政策，使他們生活不下去，他們有機會就要起來反抗。

### 三、西藏：

西藏這一個迷人的香格里拉，和世界第一高原，自從被中共解放之後，便成了人間地獄，西藏同胞飽嘗了共產主義和共產制度的壓迫、奴役之苦。

藏胞分佈的地區很廣。除西藏地方有一百二十多萬人外，青海省五十

四萬人，甘肅省二十餘萬人，四川省四萬餘人，雲南省三萬餘人。中共於民國三十九年相繼佔領甘、青、川、康、滇等省及西藏後，對於這些地區，採取所謂「和平協商」方式，進行「民主改革」、「土地改革」及「農業合作化」。對於藏胞採俄式少數民族政策，以「限制、利用、改造、鎮壓」的手段，以達其「打擊、征服、消滅」的目的。

民國三十九年十一月，共軍進攻西藏，藏軍失敗，於四十年接受「和平解散」。四十五年成立「西藏自治籌備委員會」，將西藏地方行政畫分為西藏地方政府（由達賴領導）、班禪堪布會議廳委員會（由班禪領導）、及昌都地區人民解放委員會（由投共之藏軍總司令凱墨領導）三個行政區，以便控制。後來由於中共對藏胞之迫害及對達賴喇嘛之種種劫持，引起藏胞不滿，於是自民國四十八年的西藏抗暴運動，達賴逃亡印度。同年八月，中共解散西藏地方政府，成立軍管會並將西藏全區劃分為日喀則、昌都、山南、塔工、黑河、江孜、阿里等七個專區及拉薩市，將西藏原有的一區一合併調整為八十個縣。五十四年結束了西藏自治區人民委員會。中共對於西藏，一方面設立西藏軍區派十餘萬大軍駐紮採取軍事鎮壓，一方面在西藏設立共產黨的各級組織，實行共產黨統治。而且黨政軍首長由一人擔任，次級幹部交叉兼職，黨的內部業務職能，則要求「黨政對口」，以加強黨對政府的實質領導。黨的組織細胞滲透到西藏社會的每一個角落<sup>(20)</sup>。這麼一來，藏胞便完全在中共控制之下，還有什麼自由權利可言？

由於歷史和地理因素，西藏同胞有其適應環境的一套特殊社會結構、生活方式和宗教信仰。中共入藏後，採用暴力鎮壓、土改、殘殺，及農牧合作社等措施，來摧毀藏胞此種社會結構、習俗和宗教信仰，並搜括藏胞的財產，榨取軍事資源，以鞏固共產黨的專政統治。川甘青反共人士代表在聯名上政府函中指出：「中共利用土改對活佛、管事，及其所謂民主人士，一律鬥爭。大部分屠殺或關進牢獄。以後更擴展至川甘青康各省，對所有各民族各寺院之擄掠、毒殺，日甚一日，以致各族同胞被迫紛紛起義，對匪反抗。」藏胞彌曼會在抗暴宣言中指出，「中共除榨取現今存於我們手中的穀物之外，復強迫我們人民打開一世紀之久的穀倉，他們更奪走我們貯藏的金銀條子。在南都和中部，在優先興建國道及兵營，兵工廠之名目下，毀滅了數千英畝的農地。在東部與東北部，中共實行了共產形式的土地改革。生活在那些地方的半數人口是農夫，半數則是牧民，中共為實行其土地改革，曾移入大批的移民，而各分配給他們以西藏的農地。他們是這樣的施行了集體農場。中共在這樣的手段下，使被劫掠的西藏農民一日工作達十二小時以上，其所得尚不足供其一餐。在所有物的分配上，牠

們連西藏人民個人日常生活的必需品如毛毯、房屋及衣著等都不稍給。」蒙胞在抗暴宣言中指責中共：「爲修築這數千萬的公路，他們使用西藏人，一始強迫罪犯一樣。因此其中數千人由於需要食物與適當的照顧而死亡。」<sup>(21)</sup>

西藏是一個佛教盛行的地方，藏胞大都有虔誠的信仰，宗教生活成了他們生活的一部份。佛教和共產主義是水火不相容的。共產黨認爲宗教是人民的鴉片烟。宗教阻礙黨的社會主義總路線的貫徹，束縛勞動人民共產主義思想的成長。由於它本身的反動性，因此也最容易被人們的敵人用來危害祖國的社會主義建設和民族的發展。宗教散佈消極的情緒，不利於人民鼓足幹勁，力爭上游地建設社會主義。宗教傳播人人爲自己，上帝爲個人的自私自利的思想，搭救自己的靈魂，使自已上天堂，破壞集體利益。繁重的宗教負擔，阻礙民族的發展，使人民生活長期貧困，散佈宗教偏見，破壞祖國統一和民族團結，並使勞動人民模糊了階級意識，以宗教仇恨來代替階級鬥爭，破壞了勞動人民的階級團結。共產黨肯定宗教是反動的，反科學的，反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世界觀，和全體勞動人民的利益完全對立，和共產主義思想完全對立<sup>(22)</sup>。

由於共產黨對於宗教有上面的看法，所以它在民國四十年五月和西藏代表簽訂的「和平解放西藏協議」中第七條的保證，便成了謊言和廢紙。第七條是這樣說的：「實行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規定的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尊重西藏人民的宗教信仰和風俗習慣，保護喇嘛寺廟，寺廟財產的收入，中共不予變更。」

於是藏胞信仰了一千三百多年的佛教，便遭受到前所未有的浩劫。中共有計畫的、殘酷的摧毀藏胞的宗教信仰，迫使佛教徒放棄其純正的信仰，迫使僧侶像罪犯一樣去修築公路與兵營，大批僧衆因此而餓死；並迫使僧侶結婚。控制拉薩各寺廟，即使佛像和塑像也要納稅。民國四十八年後，中共對西藏寺廟推行「三反運動」（反剝削、反封建、反剝削），沒收寺廟與喇嘛的財產，包括土地、房屋、牲畜等。並搶走了拉薩布達拉宮的聖物和寶藏，摧毀了幾千座寺廟，徹底消滅西藏的佛教文化。

由於中共對於西藏種種令人髮指的暴行，使得藏胞的物質生活和信仰生活，都受到了無法忍受的嚴酷處遇。可是，忍耐是有限度的，於是爆發了一連串轟轟烈烈的抗暴運動。民國四十二年，西藏東部曾經發生抗暴事件。四十三年，西康、川、甘均先後發生過抗暴事件。四十五年，中共捕殺西康巴塘寺活佛，引發抗暴事件，共軍死傷三萬多人。藏胞爲了抗暴，由川、甘、青、滇、康、藏各地藏族人士聯合組成「彌曼會」，作爲領導

中心。反共抗暴重心逐漸移到西藏境內。四十七年九月間，西藏共魯集合拉薩三大寺的喇嘛，宣布鎮壓抗暴的決心，並請達賴與反共游擊隊談和，爲達賴所拒絕。十月，在拉薩東南活動的西康藏胞反共武力，曾一度攻佔澤當。十二月中旬，康藏反共藏胞，計畫聯合圍攻拉薩共軍，以事機不密，被中共偵知了，便在拉薩附近和共軍發生戰鬥。四十八年三月，聯合反共軍與共軍展開戰鬥，並在拉薩周圍據點修築工事，佈置了大量機關槍陣地和武裝隊伍，截斷拉薩向北的青藏公路交通。隨著和共軍展開一次激烈的戰鬥，共軍見到藏胞，不論僧侶男女老幼，一律殺害。反共聯軍在共軍飛機大砲的攻擊下傷亡甚爲慘重。共軍死傷亦不少。抗暴運動發生後，西藏地方政府及抗暴軍主力先後轉進至印度，中共便解散西藏地方政府，由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行使職權，實行「民主改革」。另一方面，調集兵力，加強軍事部署，實行武力鎮壓。但抗暴活動仍是不斷發生。

民國五十六年三月二十六日，先總統 蔣公發表了「告西藏同胞書」，指出西藏反共抗暴，浴血作戰，乃是外中國大陸全體同胞反共革命最莊嚴光輝的歷史第一頁。「尤其其拉薩戰爭，我藏胞僧侶，壯烈犧牲，更使我倍覺關切，時刻難忘。我中華民國政府，正在集中一切力量，給你們以繼續有效的援助。並號召海內外全體同胞，共同一致，給予你們以積極的支持。」又告訴藏胞說：「你們不是孤立的，你們的反共抗暴運動，不僅是爲了藏族全體的生存，爲了藏胞個人的自由，發揮了大無畏的精神，並且對於亞洲各民族、各宗教的自由與安全，擔當了英勇無比的前鋒。所以世界上一切愛好自由、主張正義的國家和人民，都站在你們這一邊，支援你們。」又說：「共匪對於你們反共抗暴的革命運動，使用殘忍、狂暴、恐怖、屠殺的手段，企圖加以鎮壓和控制。我深信共匪的武裝暴力，縱能一時破壞你們的寺院，劫掠你們的城市，絕對不能毀滅你們革命的意志，和宗教的信仰。末了並表示我全國軍民要與藏胞「共同作戰，來完成我們反共抗暴，救國家救同胞的神聖使命。」<sup>(23)</sup>

於是海內外同胞一致響應 蔣總統的號召，對藏胞的抗暴展開支援的行動。而藏胞是永遠不會屈服的，民國七十四年初，中共派遣十萬名漢族建設隊伍到西藏，佔據了不少工作崗位，給只靠勞動生活的藏胞很大的壓力，很多人無法找到工作，日子愈來愈不好過。三月十五日，拉薩地區建築公司的工人結合群眾進行罷工，反對共匪現行政策。他們說：「共產黨經常說好聽的話，特別是一九七九年宣布百分之八十的漢族搬出西藏的決定，實際上並沒有執行，完全是欺騙的手段。現在又來了大量的人，這些人不像什麼建設人員，這些人三年前都是軍人，這麼多的軍人到西藏的目

的是什麼，是要鎮壓人民。」<sup>(24)</sup>

中共統治內蒙和西藏，是根據它所制定的「民族區域自治法」來實行的。上項自治法保證中央人民政府的統一領導和國家總的方針政策和計畫在各民族自治地方的貫徹執行。並保證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機關充分行使自治權，照顧各民族自治地方的特點和需要，使自治機關有高於一般地方的自主權。這本來是中共對於少數民族的一種統戰方式，實際上是由共產黨控制著地方自治機關。蒙藏同胞被壓迫得喘不過氣來，有什麼自治可言？七十四年九月中共西藏軍區政治部加強民族宗教統戰<sup>(25)</sup>，來誘騙藏胞，可是藏胞累積被中共迫害的痛苦經驗，正如七十二年四川理塘等地抗暴藏胞所說的：「共產黨從來不做好事，共產主義是我們受苦的禍根，現在不論他們說什麼，千萬不要上當。」<sup>(26)</sup>

中華民國政府一向注重誠信，說話算話，絕不說謊。先總統 蔣公在「告西藏同胞書」中說：「我中華民國政府一向尊重西藏固有的政治社會組織，保障西藏人民宗教信仰，和傳統生活的自由。我現在更鄭重聲明：西藏未來的政治制度與政治地位，一俟摧毀匪偽政權之後，西藏人民能自由表示其自由意志之時，我政府當本民族自決的原則，達成你們的願望。」<sup>(27)</sup>這是一項不變的原則，當為國人所共知。

四由上可知，蒙古、西藏和大陸遭受同樣的命運，那就是，都於抗戰勝利之後淪於共產黨的統治之下；蒙藏同胞和大陸同胞同樣受到共產黨的奴役和迫害。因此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應該包含蒙藏在內。蒙藏和大陸都應該以驅除馬列，恢復中華為共同的行動指標，以實行三民主義為共同的努力取向。

### 伍、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與蒙藏的關係

一蒙藏是中華民國的一部分，蒙藏同胞都是中國人。中華民國是合體同命的，合則兩利，離則兩害。包括蒙藏同胞在內的全體中國人的共同敵人，是共產政權，所以消滅共產政權是全體中國人共同的責任。

二三民主義是一種救國救民主義，國是指包括蒙藏在內的中華民國，民是指包括蒙藏同胞在內的中華民國人民。所以三民主義是救國救民主義，也是救蒙藏和救蒙藏同胞的主義。

三三民主義是以全中國為着眼而提出的政治理念和主張，當為全體中國人所必需。它能實行於台澎金馬復興基地而卓著成效，當可實行於大陸和蒙藏而有成效。三十多年的事實證明共產主義不如三民主義，三民主義優於共產主義。因而三民主義是包括蒙藏同胞在內的全體中國人應走的光

明大道。三民主義是平等自由的主義，只有它才能保障各民族平等的地位，只有它才能保障蒙藏同胞自由的生活。只有它才能扶助蒙藏的自治，改善蒙藏同胞的生活。容許這樣說，三民主義如在蒙藏實行，對於蒙藏同胞是有益無害的。因此蒙藏同胞該閱讀三民主義，認知三民主義與蒙藏的關係，並比較三民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優劣，而有所捨從違。有關方面，應將「中國的光明大道——三民主義」一書及三民主義在台灣實行的成果資料，譯為蒙文及藏文，設法送給蒙藏同胞閱讀。

四中華民國憲法是一部三民主義的憲法，行憲在實質上的意義就是實行三民主義。憲法第五條規定：「中華民國各民族一律平等。」故國內任何民族對於蒙藏同胞均不得有所歧視。憲法第一六八條規定：「國家對於邊疆地區各民族之地位應予以合法之保障，並於其地方自治事業特別予以扶植。」第一六九條對於邊疆地區各民族之教育、文化、交通、水利、衛生等之舉辦，都作了具體詳明的規定。依據憲法保障和扶助邊疆民族，是一項基本國策。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的大業完成之後，必然依照這些規定來增進蒙藏同胞的幸福。所以蒙藏同胞為自身利益打算，應該一起來共同襄助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大業的完成。

### 註 解

- ①七十一年十一月出版，「中央月刊」第十五卷第一期，頁八—二八。
- ②邊疆的範圍，有歷史邊疆說，民族邊疆說，文化邊疆說，政制邊疆說，及地理邊疆說。見周昆田，三民主義的邊疆政策（七十二年，中央文物供應社出版），頁一—七。
- ③陳奇祿，「中華民族在台灣的拓展與中華文化的宏揚」，國防部青島幹訓練班編印，革命理論研究班教材選集，第一輯，頁二—三—二一四。
- ④李亦園，「邊疆民族概述」，國防研究院編印，邊疆論文集（五十三年），第一冊，頁四五—二。
- ⑤馬起華，政治學原理（都編大學用書，七十四年，大中國圖書公司出版），下冊，頁一〇九六—一一〇五。
- ⑥蔣中正先生，「中國之命運」，蔣總統思想言論集（五十五年，中央文物供應社發行），卷四，頁一—二。
- ⑦新元史，卷二十二，百官制一。
- ⑧參見姚從吾，「忽必烈對於漢化態度的分析」，大陸雜誌社編印，元明史研究論集，五十九年出版，頁三〇七—三二二。
- ⑨舊唐書卷一九六上，味著列傳上。

③「中國之命運」，同註⑥，頁二。

⑪同註⑩，頁四。

⑫周昆田，前書，頁七一—一〇。

⑬至一九八四年為止，美國外來移民有一五五種，其中人數最多者為墨西哥人、德國人、加拿大人、義大利人，及英國人。見The China News，Oct. 22, 1984。美國早期移民大部份來自歐洲。移入者多歸化美國，並沐受美國文化，成為美國人。

⑭三民主義概要，四十一年，台北帕米爾書店出版，頁三。

⑮轉引自周昆田，前書，頁三九。

⑯三個中央民意機構第一屆蒙藏代表委員人數如下：

A、國民大會代表部分：蒙古各盟部與特別旗計選出代表五十七人，西藏選出三十九人。

B、立法委員部分：蒙古各盟部與特別旗選出立委二十二二人，西藏選出十三人。

C、監察委員部分：蒙古選出七人，西藏選出八人。

⑰本次學術會議，董樹藩教授的論文「行憲以來中央對蒙藏的措施」一文，列舉三民主義的蒙藏政策如下：(A)促進蒙藏同胞地位平等，(B)扶植蒙

## 中國北疆問題的回顧與前瞻

管東貴

### 一、前言

中國北方的長城，標誌着兩千餘年來中國的國防問題是以北疆為最嚴重。為甚麼中國最嚴重的國防問題一直是在北疆？我們現在還是處在歷史上同樣的問題旋渦之中嗎？這是本文所要討論的主要問題。檢討中國北疆的歷史，或將有助於我們認識這些問題。

歷史上記載到的華夏跟北疆鄰族之間的衝突，事實上要比長城的構築早得多。周易既濟爻辭：「（殷）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①。高宗即殷王武丁，在位時間大致是公元前十四至十三世紀之間；當時的國都是在現在河南省的安陽。關於「鬼方」，據王國維先生考證說：「我國古時有一強梁之外族。其族西自汧隴，環中國而北；東及太行、常山間

藏地方自治，(C)協助蒙藏經濟建設，(D)尊重蒙藏信仰，(E)維護蒙藏社會習俗，(F)建立主管蒙藏事務機構，(G)建設蒙藏地區，鞏固國防安全。

⑱以上詳見黃耀銓，外蒙古真相研究（六十八年，碩士論文），頁七一五六。

⑲李煌淵，「內蒙古經濟現況分析」，蒙藏委員會主編，蒙藏現況研討會論文集（七十四年出版），頁七八。

⑳參見王章陵，「西藏政治權力結構的變遷」，同註⑲，頁一一七一—一三〇。

㉑郭寄嶠著，民國以來中央對蒙藏的施政（七十三年，中央文物供應社出版），頁七六—七七。

㉒參見朱青，「共產主義是徹底的無神論者」，一九五九年三月號「民族團結」，頁一七一—一八。

㉓民國五十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台北各報。

㉔七十四年六月五日「重要敵情彙報」，第六七八號，頁一〇。

㉕七十四年十月二日「重要敵情彙報」，第六九五號，頁五一—六。

㉖七十二年八月二十四日「重要敵情彙報」，第五八五號，頁九。

㉗五十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台北各報。

。中間或分或合，時入侵暴中國……中國之稱之也，隨時異名，因地殊號……其見於殷周間者曰鬼方、曰混夷、曰雋鬻；其在宗周之季則曰玁狁；入春秋後則始謂之戎，繼號曰狄；戰國以降又稱之曰胡、曰匈奴」②。

自武丁以後，華夏跟北疆鄰族之間的衝突歷一千餘年，到漢代發展成為一個高潮。這個高潮的起伏，正可以作為我們認識中國北疆問題的性質的一個樣本。同時這也是漢、匈兩民族間的一番痛苦經驗，子孫後代應虛心檢討。

### 二、歷史的回顧

當秦始皇統一中國的時候，「使蒙恬將十萬之衆北擊胡，悉收河南

地（按，指今河套北部一帶）。因河爲塞，築四十四縣城臨河，徙適戍以充之，而通直道，自九原至雲陽，因邊山險塹豁谷可繕者治之，起臨洮遼東萬餘里（按：即指現在所謂的萬里長城）。又度河據陽山北假中。當是之時，東胡疆而月氏盛。匈奴單于曰頭曼，頭曼不勝秦，北徙③。但十餘年後，秦始皇去世，在一場不健全的政權轉移陰謀下，蒙恬被害，不久秦朝也隨之崩潰。「於是匈奴得寬，復稍度河南，與中國界於故塞」④。

楚、漢相持期間，匈奴內部也發生政權轉移的大變化：頭曼子冒頓弑父自立，併滅東胡，統一北疆，成爲一個空前強大的北亞大帝國。在中國方面，楚、漢相持結束，劉邦建立了統一中國的漢朝，形成了兩強並峙的局面。就在劉邦統一建立漢朝後兩年，韓王信叛漢投匈奴；漢高祖親率三十二萬大軍（多爲步兵）向北進擊。結果中了冒頓四十萬大軍（盡爲騎兵）的埋伏。劉邦被困於平城（今山西大同）之白登，七天七夜，內外不得相救餉。幸賴陳平秘計。始得突圍歸來⑤。初建的漢朝幾乎就在這一場估計錯誤的衝突中被摧毀。

劉邦突圍歸來後，體認到新建的漢朝正處在內有強藩（異姓諸侯王）外有強鄰（匈奴）的雙重威脅之中。同時，國家的經濟也在民無隔夜之糧這種極其困頓的狀況之下。所以接受了劉敬的建議，跟匈奴和親，並且每年給予大量的物資，冀求北疆的安寧⑥。然而，匈奴並不認真遵守和親的約束，仍然時常來騷擾邊境。呂后當政時，冒頓甚至給呂后一封輕漫式的求婚信。漢朝朝廷雖然認爲這是莫大侮辱，但無力計較，所以只好忍耐，婉言回覆⑦。

匈奴在冒頓手下，勢力一直在擴張。文帝三年（177 B.C.）前後，他派右賢王「夷滅月氏」（按，本居祁連，郭煌間，經此役後，西遷中亞），盡斬殺降下之。定樓蘭、烏孫、呼揭及其旁二十六國，皆以爲匈奴。諸引弓之民，并爲一家，北州以定⑧。其叛國之大，似不在當時與朝之下。當時漢朝跟匈奴雖仍維持和親納奉的關係，但仍時遭匈奴的侵擾；文帝嘗一度欲御駕親征，但爲太后所勸阻，真是一籌莫展，直到景帝時代，情勢依舊。

自高祖七年平城之困（200 B.C.），到景帝末（141 B.C.），正好六十年。在這六十年中，漢朝對匈奴已有多重的忍辱積怨：一是高祖時的平城之耻；二是呂后受冒頓謾辭之辱；三是匈奴不守和親約束，恣意犯邊。

漢到武帝時，內政及經濟等問題，已大體解決。而武帝本人又是年

輕氣盛，雄才大略，有高度的榮譽感與自尊心。所以很快就改變了對匈奴的態度——由被動變爲主動，由消極的防守變爲積極的攻擊；決定以實力解決北疆問題。漢武帝採取了主力決戰的戰略，希望用實力來擊潰匈奴的組織；並且經過了兩個階段的戰略部署，才改變北疆的情勢。

第一階段是在武帝元朔二年（127 B.C.）由主父偃提出的戰略計劃：奪取朔方，進軍陰山⑨。這計畫由衛青執行，結果奪得了朔方。遂大事移民，實行屯田，以厚儲實力。到元朔五年及六年，漢接連發動了兩次大規模的攻擊。元朔五年那次，出兵十餘萬，擊敗了匈奴右賢王⑩。元朔六年那次，出兵「十餘萬騎」，直撲匈奴單于的大本營陰山，結果大勝，迫使單于退出陰山；不過，在這次戰役中，漢前將軍趙信（故胡小王之降漢者）被俘，趙信把漢朝的戰略計畫完全告訴了單于，勸單于遷往漠北，以誘疲憊漢軍而取勝⑪。匈奴單于聽從了他的意見，對趙信大加重用。

對匈奴而言，陰山不僅有良好的牧地與獵場，而且可以輕易地牧馬於漢人的邊塞，進可以伺機侵入漢邊，退可以有所隱蔽。還有更重要的，陰山是他們的世守之區，是冒頓單于建立匈奴大帝國的發祥地；對整個匈奴民族而言，長期作爲政治中心的陰山已成了他們精神上的聖地。所以，單于退出陰山，是匈奴上的一大轉變。據說：「邊長老言，匈奴失陰山之後，過之未嘗不哭」⑫。由此可以看出，這對匈奴民族精神上打擊之大。

然而對漢朝而言，發動對匈奴的戰爭，目的並不是奪取陰山，而且想徹底擊潰足以威脅漢朝安全的匈奴組織。所以，單于之退出陰山，使武帝經略北疆的目的一時落空。

武帝爲了想徹底解除北疆的安全威脅，所以經過幾年的策劃與準備，於元狩四年（119 B.C.）發動空前強大的兵力，單是軍馬即多達十四萬匹，由衛青和霍去病兩人率領，越過沙漠跟匈奴單于作主力決戰。結果，漢朝勝利了，「是後匈奴遠遁，而幕南無王庭」⑬。這場戰爭對漢、匈奴方都產生了重大的影響。在匈奴方面，認識了漢朝的實力與決心，知道沙漠也已不足爲屏障。所以更向遠離漢朝的西北遷移。在漢朝方面，這場戰爭雖然展示了實力與決心，使匈奴震恐；然而却仍然沒有達到擊潰匈奴組織的目的。而且人力與物力的消耗都使漢朝有精疲力竭之感，尤其軍馬的消耗，出塞時十餘萬匹，回來時剩幾萬匹而已。所以

有十幾年的時間漢朝無力對匈奴再發動戰爭<sup>⑭</sup>。

第二階段是元狩四年漠北之役後，漢積極建設河西，以斷匈奴右臂，使之孤立無援。緣因自冒頓單于征服西域後，在西域設有日逐王，屬下有僮僕都尉，徵取諸國賦稅。所以西域對匈奴財源有很大的幫助<sup>⑮</sup>。元狩四年，衛青、霍去病追擊匈奴單于於漠北時，單于「潰漢圍西北遁走」，為的一方面是相依賴西域的財源，另一方面則是好跟羌人互通聲氣來共同對付漢朝。另外，漢朝方面，漠北之役前兩年，即元狩二年，漢會兩度遣霍去病將萬騎出隴西千餘里，過居延，攻祁連山，匈奴渾邪王及休屠王大敗。單于怒，欲誅渾邪王及休屠王，兩王乃降漢，河西於是為漢所控制<sup>⑯</sup>。元狩四年漠北之役後，匈奴單于既向西北遷移，又與羌人加緊勾結，而漢人一時又無力再作大出擊，所以乃積極建設河西，冀能隔絕匈奴跟羌人的勾結，並切斷他們跟西域的關係。

先是漠北之役後，漢武帝問張騫關於西域的情形。張騫乃建議遣使往西域招烏孫東來居故渾邪之地，以斷匈奴右臂<sup>⑰</sup>。武帝遂派張騫去聯絡烏孫。但結果並沒有成功。所以漢朝積極建設河西。到元鼎（116-111 B.C.）末元封（110-105 B.C.）初，漢朝的國防據點已自朔方向西越過黃河，經河西，一直延伸到玉門<sup>⑱</sup>。而且向河西一帶大量移民，把整個西北邊疆建設成了一個有數十萬軍民的國防屯田網<sup>⑲</sup>。然而，當河西的戰略部署完整後，漢朝曾兩度派軍隊出塞探索匈奴軍情，一出九原（今河套外東北部），一出令居（今甘肅永登），各兩千餘里，均不見匈奴踪影<sup>⑳</sup>。就在這種情形下，建設河西作為追擊匈奴的戰略基地的作用，開始發生了變化。那就是漢朝為了想購買西域大宛國名馬（當時漢朝最希望獲得的戰略物資）不得，使者被劫殺，而於太初元年及三年（104及102 B.C.）發動了兩次征大宛之役。當時，漢朝曾有一支軍隊跟匈奴單于發生衝突，全軍覆沒<sup>㉑</sup>，所以「公卿及識者皆願罷擊宛軍，專力攻故」，但未為武帝接受<sup>㉒</sup>。於是，動員全國的力量，數十萬人馬伐大宛。戰爭是勝利了，漢朝的國威也遠揚於蔥嶺以西，並取回大宛馬三千餘匹。然而漢朝死亡的人數却不下於此數十倍。

征大宛之役勝利後，漢武帝下了困胡之詔<sup>㉓</sup>。經過了一段時間的準備，到天漢四年（97 B.C.）及征和三年（90 B.C.），針對匈奴單于發動了兩次大規模的攻擊，皆由征大宛之役的英雄人物李廣利率領。第一次出動步騎共二十餘萬，結果無功而還<sup>㉔</sup>。第二次也出動了十多萬人，結果因李廣利家屬受巫蠱之禍的連累而投降於匈奴<sup>㉕</sup>。這時候，武帝

的太子劉徹（衛皇后所生）也因巫蠱之禍而犧牲<sup>㉖</sup>。武帝在喪子之痛及李廣利投降匈奴等事件的打擊下，雄心受挫，鬥志喪失。不再派軍出擊匈奴，連桑弘羊等人提出積極經營西域的輪台屯田奏<sup>㉗</sup>時，武帝也在心灰意懶的情形下，以人民生活困苦為理由，拒絕了這符合他當年「斷匈奴右臂」戰略目的的積極性計畫<sup>㉘</sup>。兩年後，武帝去世（七十歲）。他的這項遺志，要到三十年後宣帝神爵年間以鄭吉為西域都護時，才算得到實現。但是到西漢末年，國內政局一亂，整個漢朝在西域的建設都前功盡棄。而匈奴也在這段時期重振旗鼓。所以又跟漢朝發生了軍事衝突。最後由竇憲領大軍出擊，單于敗，遠徙；竇憲乃請班固作銘，勒石燕然山以記其功<sup>㉙</sup>。漢朝跟匈奴的衝突才告一段落。

### 三、近代中國北疆情勢鳥瞰

如果我們拿中國近幾百年來北疆情況的變化來跟漢代的情形作粗略的比較，不難發現頗有相似之處，不過，近代的北疆威脅中國的不是同屬蒙古利亞種的阿爾泰語族，而是深目高鼻的高加索種的斯拉夫族。

中國近三千年的歷史，從「巨視」的觀點看，有兩次大的轉變。第一次轉變是由周至秦漢，經歷了春秋戰國數百年，始由周代封建體制的政治與社會轉變為中央集權皇帝制的政治與社會。第二次轉變是由清朝至民國，由中央集權皇帝制轉變為權能區分民主立憲制，在第一次轉變過程中，經春秋戰國數百年的紛亂，中國融合了相鄰各民族於一體，而形成漢朝大帝國；這時候中國的北疆出現了一個空前強大的匈奴大帝國，形成兩強並峙的局面。我們現在是處在第二次轉變的過程中，而北疆也出現了一個野心勃勃的強鄰——以斯拉夫民族為主幹的蘇俄。在漢代，跟匈奴衝突時，中國握有人口與文化兩方面的優勢，所以當政治與社會恢復安定以後，就有足夠的力量去面對北疆的威脅。然而現在，中國却失去了一項優勢，那就是文化的優勢，尤其是物質文化。從這樣的比較上看，中國現在所面臨北疆的外患威脅，較歷史上的任何時候都危險。這是特別值得我們大家注意的一點。

斯拉夫民族於明代晚期越過烏拉爾山脈後，不過幾十年的時間，滾滾東來的浪潮就已到了太平洋西岸的鄂霍次克海。到明、清之間，俄國人跟中國人的衝突即已時有所聞。例如康熙九年（1670 A.D.）俄皇密令其尼布楚總管派使者至中國北京，勸康熙皇帝歸順俄國皇帝最高統治之下：

……應向中國皇帝說知：領有全部大俄羅斯、小俄羅斯、白俄羅斯獨裁大君主皇帝及大王兼領多國之俄皇陛下皇威遠屆，已有多國君主歸依大皇帝陛下最高統治之下……彼中國皇帝亦應盡力求得領有全部大俄羅斯、小俄羅斯、白俄羅斯獨裁大君主皇帝陛下之恩惠，歸依大皇帝陛下最高統治之下……大皇帝陛下必將愛護中國皇帝於其皇恩浩蕩之中，並保護之，使免於敵人之侵害。彼中國皇帝可獨得歸依大君主陛下，處於俄皇陛下最高統治之下，永久不離；並向大君主納入貢賦……大君主陛下所屬人等應准在中國及兩國境內自由營商。為此，彼中國皇帝應准將大皇帝陛下之使臣放行無阻，並向大皇帝陛下致書答復……（原件攝影見故宮俄文史料）<sup>29</sup>。康熙皇帝並沒有理睬俄皇這一套。於是俄國遂加緊其武裝侵擾中國邊境的行為。清初這類記載甚多，茲舉一例如下：

初順治間，俄羅斯部落曰羅刹者，竊據黑龍江，築城雅克薩之地，侵擾索倫、達呼爾等。及是，諭察罕汗，嚴禁羅刹，毋擾隱陞。而羅刹仍復潛侵淨理溪等處，遷延不還。二十一年八月，遣副都統郎談公彭春率兵往達呼爾、索倫、觀羅刹情形。將行，上面諭曰：「羅刹犯我黑龍江一帶，侵擾民人，昔發兵進討，未獲剪除。近聞蔓延至赫哲、費雅哈，侵掠不已……」<sup>30</sup>。

於是，興安嶺外、黑龍江北、烏蘇里江以東等地的廣大區域，漸被俄國巧取豪奪。入民國後，蘇俄在共產主義政權下繼續其侵略中國新疆及東北之土地與權益，並慫恿蒙古脫離中國獨立，然後控制蒙古，使其俄羅斯化，進而企圖以這種俄羅斯化的計畫推展至熱察綏寧等省（即所謂的「內蒙古」）<sup>31</sup>。

匈奴對漢朝的侵擾只是爲了經濟利益，而蘇俄對中國却有貪圖無厭的領土野心！尤其去年九月，蘇俄又建成了全長三一四六公里的新西伯利亞鐵路，其軍事目的顯然遠大於經濟目的，這是在有長遠歷史背景的蘇俄向外擴張野心下而作戰略部署的又一具體表現<sup>32</sup>。相關各國家及各民族應特別提高警覺。

#### 四、結 論

漢朝，尤其是武帝時期，跟匈奴衝突的這段歷史，對我們認識過去中國北疆問題的特性是有幫助的，引伸之，則對認識它未來的發展也有啓示的作用。

漢武帝自建元三年（138 B.C.）派張騫往西域邀結月氏，以共同對付匈奴，到征和四年（89 B.C.）下輪台之詔，停止一切軍事活動，共五十年。在軍事方面，就戰場拼鬥而言，大體上算是成功了，因爲匈奴不但已被迫退出陰山，而其在西域的霸主地位也因漢征大宛之役的勝利而動搖。但就擊潰匈奴組織的目的而言，漢武帝並沒有成功。從長遠的歷史觀點上看，不但漢武帝沒有成功，後代也沒有真正的成功者，所以仍一再有北疆問題，甚至有所謂的「征服王朝」。何以中國的北疆會有「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的困擾？這是值得深思的問題。

由武帝接受主父偃的意見，奪取朔方，進軍陰山，又追擊匈奴單于於漠北這一連串的行動看，可以看出武帝是想憑實力跟匈奴作主力決戰，以擊潰匈奴的組織，根除北疆的威脅。在那幾十年的拼鬥中，漢朝開疆拓土，締造了光輝燦爛的歷史；但財力的過度消耗，對經濟、社會以及政治，却也都留下了深遠的不良影響。

「實力」是國防安全的根本。所以有國防安全上的問題，就會產生「實力主義」的思想。尤其在應付緊急情況的時候，訴諸「實力」，用「戰爭」的方式去解決，是很難避免的。然而，從長遠的觀點上去看，用「實力」去解決問題的行動方式，並非只有「戰爭」一途，它可以有所不同。例如漢宣帝時代（53-49 B.C.）軍事老將趙充國被派去處理羌族問題時，宣帝要他速戰速決，他不贊成；他認爲漢朝應該以大力來推行屯田，加強邊防，使羌人無法爲害於漠邊，不必急用耗費鉅大的軍事行動去對付，等羌人一時鼓動的力量消失，則自然會潰散而來歸化，其效果尤善於戰而取勝。宣帝接受了他的意見，而趙充國的辦法也果然獲得了成功<sup>33</sup>。在這幾十年前的武帝時代，漢、匈關係爲甚麼會走上「戰爭」一途？據觀察有四項主要因素，三項在漢朝方面，一項在匈奴方面。漢朝方面的三項是：一、忍辱積怨太深；二、已有強大的實力；三、漢武帝有利用這實力來解決北疆問題的能力與意願。匈奴方面的一項是誘因人對羌人的態度不同，主要原因即在於漢人對羌人沒有「忍辱積怨」的心理因素，也沒有「統一組織所發揮的強大力量」的威脅感。由這樣的比較，就不難看出「誘因」的重要了。中國歷史上北疆問題之所以一再發生，一發生就顯得嚴重，似乎就是困在這樣一個「結」中的緣故；「長城」是南方農業民族單方面解「結」的一種方法，漢武帝採取戰爭一途是另一種方法。中國歷史上幾個享有盛名的皇帝，如秦皇、漢武、唐

太宗，也是經略北疆最出色的君主，他們主要都是選擇了後一條路——戰爭；然而却也都無法避免動搖國體，盛極而衰的後果。而且「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的問題依然存在。

漢朝能憑強大的武力征服離長安「一萬二千五百五十里」<sup>②</sup>的大宛國，何以不能解決北疆匈奴的問題？我認為這可能是由於漢、匈兩族的生態環境和文化特性有根本上的差別，而根源於這種差別所導致的衝突，非戰爭所能根本解決。

史記上有一「行國」一辭，是指游牧民族建立的政權，因為國中人民以逐水草徙為常態，不定居。這顯然是相對於有田舍、城廓，而以定居為常態的農業民族所建的國家而言的。匈奴是標準的「行國」。他們之所以能建立為強大的「行國」，向各地的游牧部落發號施令，除了高度的組織能力外，還有兩項重要的因素就是：大草原的地理背景和快速的交通工具——馬。羌族之所不能建立起強大的國家，主要即是由於他們缺乏其中的前一因素；他們自稱為四岳的裔胄，也就是山地民族的子孫的意思。這一對比，可以使我們更清楚地看出大草原的地理背景對於匈奴建為大國的重要。

在歐亞大陸北緯四十度至五十度左右，是一條狹長的草原與沙漠相雜的地帶，宜於游牧。尤其中國北疆一帶，近農業大國，有貿易之利，以致部落流徙不絕。所以一旦有不世之才的大部落首領出現，就容易兼併而形成為游牧大國。匈奴善於牧馬，自小習於騎射。他們不僅利用馬來組成強大快速的騎兵隊，也利用它來作為傳達消息和號令以及緊急遷徙的快速交通工具。所以漢代的人把他們形容為長了長腿的人<sup>③</sup>。他們從個人到國家，都因為有優良而充足的馬匹為交通工具，在那個廣大的草原地帶隨處可安家可以立國，所以秦時匈奴單于頭曼不勝秦，北徙；六月氏受匈奴侵迫，也能西徙中亞，臣大夏；武帝時的匈奴也是一樣。再比較漢朝的情形看。漢人耕田而食，建屋而居，築城而守，文化的特性是固著於土地，跟匈奴之逐水草徙，有明顯的對比。札奇斯欽先生稱之為「定」與「動」的對比。北疆草原地區不宜農耕，漢人無法久留。所以對匈奴的威脅，亟望能憑武力一舉解決。這也是漢朝之所以要採取「主力決戰」戰略的主要原因。就人口與生產力而言，漢人都在匈奴之上<sup>④</sup>。然而，馬的品質及騎射的技術，却都難跟匈奴相比。因為匈奴在遼闊的草原地帶育馬，馬自小可盡力馳騁，比漢人之以馬苑牧馬，更能鍛練出馬的良好體力與耐力；而漢人的騎兵，也不是自小就練習

騎射，在當時的環境下，大都要到服兵役的年齡才有練習騎射的機會（邊郡情形即使稍異，也不可能像匈奴那樣，人人皆自小以習騎射為常；也即農業民族與游牧民族對於後代的養成教育有根本上的差別）。所以漢人跟匈奴作戰往往要以量取勝。但是，在沙漠地帶作戰，漢朝潛力（人口與生產力）的發揮都受到限制，因為軍隊不能就地取食，而必須齎糧行軍<sup>⑤</sup>。所以到了沙漠或草原地帶作戰，不能久留，而務求速戰速決<sup>⑥</sup>。而且只能勝不能敗，因為一旦失敗，很難逃出匈奴騎兵的追擊；即使幸而逃脫，也難在沙漠地帶求活。如果匈奴失敗，儘管也有重大傷亡，但單于總是可以逃出，漢軍無追擊。而且游牧的匈奴易散易聚。這就是為甚麼漢朝能在戰場上跟匈奴爭勝，但却不能解決問題的一套相關的原因。後代的情形也大致跟漢朝相似，所以一直有「野火春風」之困。

我們再回頭看漢征大宛的情形。大宛固然有良馬，但大宛是定居的農業國家：史記大宛列傳（頁三一六〇）記載：「大宛在匈奴西南，在漢正西，去漢可萬里。其俗土著，耕田，田稻麥。有蒲陶酒。多善馬，馬汗血，其先天馬子也。有城廓室廡。其屬邑大小七十餘城，眾可數十萬。其兵弓矛騎射」。他們跟漢人一樣，耕田而食，建屋而居，築城而守；人民跟土地有密切的關係。所以當漢朝大軍壓境時，國王和貴族們只習慣地向內城逃避，不能像匈奴或大月氏那樣集體向外遷徙，而終被漢軍征服。漢與大宛是「定」與「動」相比。漢的力量大，自然能解決問題。比較這樣的例子看，我們可以更清楚地看出，漢與匈奴之間基於文化性質的「定」與「動」的對比所反映的中國歷史上北疆問題的關鍵所在。

不過，就歷史論歷史，過去中國的北疆問題既然是根源於文化性質的差異，而秦皇、漢武、唐太宗等人又不能納異質文化於一體，則他們所能做到的當然只是憑一時之力解決一時的問題，這也就是他們所能盡的歷史責任了。

現在中國北疆的情況已有了根本的變化。第一，在北疆除蒙族之外，已介入了高加索種的斯拉夫族，蒙族的地位已不像斯拉夫民族東來以前那樣獨霸北疆的局面了，而是被夾在漢與斯拉夫兩族之間。第二，近代科技的力量已可以突破空間的限制，不僅使馬失去了在戰爭中的重要地位，而且也能突破文化性質的限制，使游牧、農業與工業三種生產方式的文化整合在一個擴大的文化體系之內。所以歷史上異質文化對立的問題，現在已失去其原先的不可調和性了。在這些根本的變化所形成

的新局勢下，蒙族的處境最為艱苦，因為蒙族人口既少，文化的力量也小，尤其是物力方面，天然資源不足，經濟的依賴性大。在兩大之間難為小的情形下，蒙族作何選擇？在均衡的夾縫中求生存與發展？……

從中國歷史上兩次大轉變的觀點去看，我們現在是在由辛亥革命所揭開的第二次大轉變過程中。第一次大轉變的特徵是文化的新生與民族的融合。文化的新生所反映的價值體系的改變，表現在政治與社會方面的最為明顯，那就是：由封建制變為中央集權皇帝制，相應而生的是世襲變為尚賢，社會趨向開放，參與的管道增，流動也增大，平民皇帝、布衣卿相，就是在這種情勢下出現的。四裔民族的融合也很明顯：由春秋初期的尊王攘夷，到晚期的和戎論（晉魏絳可為代表），再經過戰國時代的加速發展，到漢代乃融合成為一族——漢族，建為大國，在漢朝政府的高級職位中有很多是戎狄子孫的後裔，最顯著的例子如武帝臨終託孤而受詔輔政的四人之一金日磾，原是武帝元狩二年降於漢的匈奴休屠王的太子<sup>⑨</sup>。其他封侯的例子也甚多<sup>⑩</sup>。民族融合之所以如此迅速進展，一方面是出於歷史的趨勢所造成，另一方面則是出於漢、匈兩族之間只有語言與文化的不同，沒有體質外貌上的顯著差別，而語言與文化是容易改變的，所以容易順乎自然地融合。

再看我們現在所處的第二次大轉變，不難發現也有文化的新生與民族的融合兩項特徵。在文化新生方面，表現在政治與社會層面的是由中央集權皇帝制轉變為權能區分民主立憲制，而以由各級民意代表所組成的議會為權力運作體，社會更開放，流動更大，參與管道與參與面也較前更大。至於民族的融合，在辛亥革命成功後，統以「中華」之名為共同族名，舖開了民族融合的大道，這也是歷史的潮流。與民族融合同時並進的是整合游牧、農業與工業等生產方式的大文化體系的建立。這在歷史背景上、地緣上、以及經濟價值上，都是順乎自然的；而且也正是孫中山先生擬訂實業計畫的精神所在。

從這樣的歷史觀點去看中國北疆的新局勢與新問題，遠景是樂觀的光明的；狹隘的思想是死胡同。從這樣的觀點去看中華民族的前途與希望，可以激發出一個人在工作崗位上的智慧與活力。從這樣的觀點去看個人的生命，會發現生命充滿了意義。我們有幸生在這樣的一個大時代，能為大民族融合的理想努力、奉獻。（本文作者為中央研究院史語所研究員）

## 附 註

①見台北藝文印書館景印十三經注疏本，頁一三六。

②見王國維觀堂集林卷十三，台北藝文印書館景印本，頁一四八。

③史記卷一一〇匈奴列傳，標點本，頁二八八六—二八八七。按，下引史記及兩漢書皆據標點本，不另註明。

④同上史記，頁二八八七—二八八八。

⑤同上史記，頁二八九四；又漢書卷一高帝紀，頁六三。

⑥參看史記卷九十九劉敬列傳，頁二七一—二七二。

⑦漢書卷九十四匈奴傳（頁三七五四）：「孝惠、高后時，冒頓驕，乃為書，使遺高后，曰：『孤憤之君，生於沮澤之中，長於平原牛馬之域，數至邊境，願遊中國。陛下獨立，孤憤獨居，兩主不樂，無以自虞，願以所有，易其所無。』高后曰：『善。』令大謁者張澤報書曰：『單于不忘弊邑，賜之以書，弊邑恐懼。退日自圖，年老氣衰，髮齒墮落，行步失度，單于過聽，不足以自污。弊邑無罪，宜在見赦。竊有御車二乘，馬二駟，以奉常駕。』冒頓得書，復使使來謝曰：『未嘗聞中國禮義，陛下幸而赦之。』因獻馬，遂和親。」

⑧史記匈奴列傳，頁二八九六引冒頓單于致文帝書。

⑨史記卷一一二主父偃列傳（頁二九六一）：「偃盛言：朔方地肥饒，外阻何，蒙恬城之，以邊匈奴，內省轉輸戍漕，廣中國，滅胡之本也。上覽其說，下公卿議，皆言不便。公孫弘曰：『秦時常發三十萬衆築北河，終不可就，已而棄之。』主父偃盛言其便，上竟用父計，立朔方郡（按，即今河套北部）。」

⑩史記匈奴傳（頁二九〇七）：「匈奴右賢王怨漢奪之河南地而築朔方，數為寇、盜邊，及入河南，侵擾朔方，殺略吏民甚衆。其明年春（按，即元朔五年，參漢書武帝紀），漢以衛青為大將軍，將六將軍，十餘人，出朔方，高闕，擊胡。右賢王以為漢兵不能至，飲酒醉，漢兵出塞六七百里，夜圍右賢王。右賢王大驚，脫身逃走，諸精騎往往隨後去。漢得右賢王衆男女萬五千人，裨小王十餘人。」

⑪同上史記（頁二九〇七）：「其明年春（按，即元朔六年），漢復遣大將軍衛青將六將軍，兵十餘萬騎，乃再出定襄數百擊匈奴，得首虜前後九萬九千餘級，而漢亦亡兩將軍，軍三千餘騎。右將軍建得以身脫，而前將軍翁侯趙信兵不利，降匈奴。趙信者，故胡小王，降漢，漢封為翁侯，以前將軍與右將軍并軍分行，獨遇單于既得翁侯，以為

自次王，用其姊妻之，與謀漢。信教單于益北絕幕，以誘罷漢兵，微極而取之，無近塞。單于從其計」。

⑫見漢書卷九十四匈奴傳下（頁三八〇三）引元帝時候應奏疏。

⑬史記匈奴列傳（頁二九一〇）：「其明年（按，據漢書武帝紀爲元狩四年）春，漢謀曰：『翁侯信爲單于計，居幕北，以爲漢兵不能至』。乃粟馬發十萬騎（按，史記衛將軍驃騎列傳頁二九三四作『大將軍青、驃騎將軍去病各將五萬騎，步兵轉者踵軍數十萬』），負私從馬凡十四萬匹，糧重不與焉。令大將軍青、驃騎將軍去病中分軍，大將軍定襄，驃騎將軍出代，咸約絕幕擊匈奴。單于聞之，遠其輜重，以精兵待於幕北，與漢大將軍接戰一日……單于遂獨身與壯騎數百潰漢圍西北遁走。漢兵夜追不得……北至闕顏山趙信城而還……漢驃騎將軍之出代二千餘里，與左賢王接戰……左賢王將皆遁走。驃騎封於狼居胥山，禪姑衍，臨翰海而還。是後匈奴遠遁，而幕南無王庭」。

⑭史記卷一一一衛將軍驃騎列傳（頁二九三八）：「兩軍之出塞，塞閑官及私馬漢兩將軍大出圍單于，所殺虜八九萬，而漢士卒物故亦數萬，漢馬死者十餘萬。匈奴雖病，遠去，而漢馬亦少，無以復往……漢方復收士馬，會驃騎將軍去病死，於是漢久不北擊胡」。

⑮漢書卷九十六西域傳下（頁三八七二）：「西域諸國大率土著……皆役屬匈奴。匈奴西邊日逐王置僮都尉，使領西城，常居焉耆、危須、尉黎間，賦稅諸國，取富給焉」。

⑯史記匈奴列傳（頁二九〇九）：「單于怒渾邪王、休屠王居西方爲漢所殺虜數萬人，欲召誅之。渾邪王與休屠王恐，謀降漢，漢使驃騎將軍往迎之。渾邪王殺休屠王，并將其衆降漢」。

⑰史記卷一二三大宛列傳（頁三一六七）：「天子數問大夏之屬。蹇旣失侯，因言曰：『臣居匈奴中，聞烏狐王號昆莫……今單于新困於漢，而故渾邪地空無人。蠻夷俗貪財物，今誠以此時而厚幣賂烏孫，招以益東，居故渾邪之地，與漢結爲昆弟。其勢宜聽，聽則是斷匈奴右臂也』」。

⑱參看史記大宛列傳，頁三一七一—三一七二。

⑲史記卷三十平準書（頁一四三八）：「數萬人渡河築令居（按，今甘肅永登）。初置張掖、酒泉郡。而上郡、朔方、西河、河西、開田官，斥塞卒，六十萬人戍田之。中國繕道饋糧，遠者三千里，近者千餘里，皆仰給大農。邊兵（按，指兵器）不足，乃發武庫工官兵器以贍

之」。另請參看管東貴「漢代的屯田與開邊」一文，載中央研究院史語所集刊第四十五本第一分，民國六十二年十月。

⑳史記匈奴列傳（頁二九一三）：「烏維單于三年（漢武帝元鼎六年，一一一〇），漢已滅南越，遣故太僕賀將萬五千騎，出九原二千餘里，至浮苴井而還，不見匈奴一人。漢又遣故從驃侯趙破匈奴萬餘騎，出居數千里，至河水而還，亦不見匈奴一人」。

㉑參看史記匈奴列傳，頁二九一五；大宛列傳，頁三一七六。另，漢書武帝紀太初元年、二年。

㉒參看史記大宛列傳，頁三一七六。

㉓史記匈奴列傳（頁二九一九）：「漢既誅大宛，威震外國。天子意欲遂困胡，乃下詔曰：『高皇帝遺朕平城之憂，高后時單于書絕悖逆。昔齊襄公復九世之仇，春秋大之』。是歲太初四年也」。

㉔參看漢書匈奴傳上，頁三七七七。

㉕同上，頁三七七九—三七八〇。

㉖參看漢書卷六十三武五十傳，頁二七四二—二七四七。

㉗參看漢書西域傳下，頁三九一二，按，資治通鑑繫上奏事於征和四年。另請參看漢書王先謙補注（藝文印書館四史本），頁一六六五。

㉘武帝即位時是漢朝經濟情況最佳時期。自元朔二年後，經十多年經略外方的戰爭，經濟情況已有明顯惡化的現象。然而，在征和三年武帝還派李廣利率十多萬人出擊匈奴單于，過一年（桑弘羊等上輪台屯田奏）就突然想到人民的窮困，可見這是漢武帝找堂皇之辭爲藉口而已，請參看漢書西域傳下，頁三九一二—三九一四；史記平準書，頁一四二〇—一四四一。

㉙轉引自吳相湘著「俄帝侵略中國史」，頁七，國立編譯館出版，正中書局印行，民國四十三年三月初版。按，引文中標點，本文略有重標處。

㉚見皇朝文獻通考卷三百四裔考八「北：俄羅斯」，民國二十年三月商務印書館萬有文庫本，頁七四八三。另請參看皇朝通典「邊防：北：俄羅斯」。

㉛請參看郝致誠「現階段中共的少數民族政策」，頁三四—三五，載「蒙藏現況研討會論文集」，蒙藏委員會主編，民國七十四年四月出版。

㉜請參看中央日報地圖周刊第一九四五期，民國七十三年十月六日。

③請參看管東貴「漢代處理羌族問題的辦法檢討」，食貨月刊，復刊二卷三期，民國六十一年六月。

④見漢書西域傳上，頁三八九五。

⑤漢武帝時韓安國說匈奴「負戎馬之足，懷鳥獸之心，遷徙鳥舉，難得而制也」（見史記卷一〇八韓長孺列傳，頁二八六一）。

⑥漢書卷四十八賈誼傳（頁二二四一）：「匈奴之衆，不過漢一大郡」。又賈誼新書卷四「匈奴篇」認爲匈奴「戶口三十萬耳，未及漢千石大縣也」；同書「卑勢篇」又說「臣竊料匈奴之衆，不過漢一千石大縣」（上海中華書局影印抱經堂四部備要本）。惟史記匈奴列傳引文帝時中行說言（頁二八九九）：「匈奴人衆不能當漢之一郡」。郡與縣雖不同，要皆表明匈奴人口只不過是漢的一小部份而已。按，據史記及漢書記載，漢高祖遭平城之困時，匈奴騎兵四十萬（按，此役漢高祖被困，史記及漢書所載匈奴兵數可能有些誇大）。綜觀這些資

料粗略的估計，漢初匈奴的全部人口，充其量也不過百萬。而漢朝當時的人口則大約有九百萬（見管東貴「戰國至漢初的人口變遷」，載中央研究院史語所集刊第五十本第四分，民國六十八年）。

⑦史記主父偃列傳（頁二九五四）：「夫匈奴無城廓之居，委積之守，遷徙鳥舉，難得而制也。輕兵深入，糧食必絕；踵糧以行，重不及事」。

⑧元狩四年漠北之役，漢以克賓顏山趙信城獲勝後，「得匈奴積粟食軍，軍留一日而還，悉燒其城餘糧以歸」（史記衛將軍驃騎列傳，頁二九三五）。

⑨參看漢書卷六十八霍光金日磾傳，頁二九三二。

⑩請參看陳良佐「西漢異族封侯之分析」，載大陸雜誌四十卷三期，民國五十九年二月。

## 從民族文化觀點看蒙藏同胞的文化建設

趙洪慈

### 提要

中國是一個民族族支複雜的國家，蒙藏同胞是其主要成份之一。長期以來，不獨發展了各自的文化體系及社會制度，抑且近代以來與中原地區的漢族同胞維持著融洽緊密的政治、經濟和文化關係。然而，中共統治大陸之後，推展共產主義，實施無產階級專政，給蒙藏同胞帶來史無前例的浩劫；改革、消滅其傳統文化，造成蒙藏同胞的文化危機。蒙藏文化是中華民族文化的一部分，復興中華文化，對蒙藏同胞文化生機的存亡絕續，自不能坐視不救。拯救之道，端在以「國父三民主義爲準則，重建蒙藏同胞的文化景觀」。

### 緒言

自秦代以來，中國已經是一個民族國家，族支複雜；蒙藏同胞是其中主要成份之一。據資料顯示，蒙古族人有一百四十萬多人，分佈地區包括：蒙古地方及熱河、察哈爾、綏遠、寧夏、新疆、吉林、黑龍江、青海、甘肅、河北、河南等省①。藏族有三百八十七萬多人，聚居或散居地區爲西藏地方及四川、青海、甘肅、雲南等省②。兩者使用語文不同；宗教信仰都是喇嘛教。西藏以農業爲主，兼有畜牧業，蒙胞則主要以放牧爲營生。由於社會經濟形態不同，政治體制及社會結構也各自成體系。然而，傳統上兩者均沿襲私有財產制度，並由此一社會制度衍生民族文化與社

### 首傳習。

蒙胞主要聚居區的內蒙古，自秦至清，就北方游牧民族與中原的關係而言，基於生存空間的拓展和經濟資源的維護與爭奪，時有爭端與殺伐，期間，蒙胞或因戰敗而內附，或由通婚而媾和，或因經濟上的需求而彼此互市，長久以來，融合了彼此的歷史文化③。民國以來，歷經日、俄兩國擾攘之後，國民政府於民國十七（一九二八）年，公佈設置熱河、察哈爾、綏遠、寧夏、青海等省的命令；民國二十（一九三一）年公佈「蒙古盟部旗組織法案」之後，內蒙等地等同中原省縣④。但是，蒙胞的社會組織及其社會經濟制度等等，一仍舊貫。

西藏和中原的關係，雖可追溯到虞舜時代，然而至唐代貞觀十五年（六四一年）文成公主下嫁藏王松贊干布之時起，文化交流頻繁<sup>⑤</sup>。元、明、清三代，冊封使節，不絕於途。清季康熙五十七（一七一八）年，派兵擊破準噶爾的入侵西藏，奉第七輩達賴格桑嘉錯入藏，並留兵駐紮拉薩，乃有駐藏大臣之設，並為藏胞建立喇嘛轉世的全瓶掣籤制度<sup>⑥</sup>。民國肇造，達賴圓寂，坐床等大典，國民政府均派員入藏致祭與主持；一切儀注，都按照清代駐藏大臣的舊例，不稍更張。中藏關係，極為融洽。對藏胞的歷史文化乃至社會傳統，向極尊重。

民國三十八（一九四九）年，中共建立政權之始，蒙藏同胞亦關進入鐵幕。多年來，中共在大陸開展瘋狂的社會主義革命與建設運動，也為蒙藏同胞的傳統社會帶來了空前的巨變；從意識形態的破與立，到民間一般風俗習慣的改革與創立，目標指向中共所崇信的社會主義文化；質言之，即是將蒙藏同胞的傳統民族文化，以中共黨的單一意識形態作為型塑的存廢標尺。它運用的社會運動，不下數十次之多，主要為：建立政權初期的「民主改革」、「社會主義改造」、「反右派整風」、「三面紅旗」、及其後的「文化大革命」；等等。波濤洶湧，鬥爭不息，運動的性質，姑不論其經濟性、政治性及社會性，其對象都是傳統的社會，直接衝擊了蒙藏同胞的文化生機。

本文的目的不在敘述蒙藏同胞世守廣續的文化脈絡及其內涵，亦不在於評析其文化的特殊性，及其與其他族支文化的異質性，而擬透過對中共文化政策理論、制度和措施的剖述，說明中共對蒙藏同胞文化的破壞與摧殘，並試圖通過民族文化觀點，研擬蒙藏同胞的文化傳輸與建設。

## 一、中共政權與蒙藏文化

文化是民族的具體表徵；是一個民族發生、發展的歷史過程的客觀存在。中共嘗謂「中國是一個多民族國家」，蒙藏同胞是有別於漢族的少數民族，有一套「少數民族政策」作為施政依據；政策的理論基礎，早期是「馬列主義中國化」，當前則是「四個堅持」<sup>⑦</sup>，本質上兩者一脈相通，都是根植於共產主義的意識形態之中。於此，有必要對其政策理論加以簡釋，並藉以顯示蒙藏同胞遭凌文化浩劫的根源所在。

### （一）中共民族文化理論

中共自稱為「馬列主義政黨」，在大陸意圖實踐馬列主義，亦毋庸置疑。馬列主義的理論重要部分包含：辯證唯物論和歷史唯物論（亦稱唯物

史觀）；共產黨人慣用這兩種理論來研究人類社會，並說明人類社會歷史的發展過程。由這兩種理論，導引出人類社會歷史的發展規律，進而界定其發展階段。他們堅認那是足以詮釋人類歷史本質的唯一無二的學說。

1 辯證唯物論，原本是馬克思主義的世界觀；它是關於自然、社會和思維的發展規律的學說，是在十九世紀四十年代以後，近代共產主義創始人馬克思和恩格斯，運用德國古典哲學家黑格爾（F. HEGEL, 1770-1831）的辯證法批判過去的唯物論，尤其是費爾巴哈（L. FEUERBACH, 1804-1872）的唯物論的基礎上建立起來的。它的主要內容是：（1）世界乃至宇宙是物質構成的。全部哲學的最高指涉，是精神和物質、思維和存在的關係問題。共產主義的信徒們，認為物質是先於精神而存在，精神本身亦是物質的最高產物。主張：「不是人們的意識決定人們的存在，恰恰相反，正是人們的社會存在決定人們的意識。」（2）物質是運動的，且有一定的運動規律。世界是按照物質運動規律發展的，世界上形形色色的現象，是運動着的物質的各種型態；各現象由辯證法所判知的相互依存、相互制約，體現出運動着的物質的運動規律。（3）因此，世界是可認識的。辯證唯物論不僅承認世界的物質性及其發展的規律性，而且承認物質世界及其規律性是完全可以認識的，而認識依存於實踐，由感性認識提高到理性認識<sup>⑧</sup>。（4）一切舊唯物論者只在企圖說明世界，辯證唯物論者，不僅要「解釋世界」，重要的是「改造」世界<sup>⑨</sup>。

人類文化有精神和物質兩個層面，亦即文化可由精神的、物質的兩面體現出來。辯證唯物論者，既然認為物質為第一性，精神為第二性，精神從屬於物質，後者先於前者而存在；並且相隨物質的運動變化而發展。如是蒙藏同胞習以為常的傳統文化，只可承認其為物質運動過程中的一時的或瞬間的、偶然的體現物質運動規律的現象而已。而且，不但可以依據辯證法加以解釋，同時可以加以「改造」。因此，可以說，共產黨徒，在哲學基礎上，根本不承認非共產社會的人類文化為恒久的、不變的。

2 歷史唯物論，亦稱唯物史觀或人類歷史的經濟解釋。這一屬於哲學領域中方法論的理論，是共產主義者把辯證唯物論的原理應用到人類社會歷史方面，作為解釋歷史過程的工具。認為社會的物質生活條件——生產方式決定社會面貌、社會思想、政治觀點和政治制度；也就是說，社會的物質生產方式（生產力和生產關係），是社會存在（「精神文明」）和發展的基礎。馬克思在「政治經濟學批判序言」中就這樣寫道：

人們在自己生活的社會生產中，彼此間發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人們本身意志為轉移的關係，即與當時物質生產力的發展程度相適

合的生產關係。這生產關係的總和就構成了這個社會的經濟結構，即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層建築所藉以樹立起來，而且有一定社會意識形態與其相應的那個現實基礎。物質生活的生產方式決定著社會生活、政治生活及其一般精神生活的過程。」

上引這一段馬克思的話，即是共產主義歷史唯物論的基本原理。當前推行社會主義或共產主義的國家或地區，都莫不以此理論作為其改革「舊社會」的政策依據，馬克思的夥伴恩格斯也曾誇耀的說：「正像達爾文發現生物的發展規律一樣，馬克思發現了人類歷史的發展規律。」<sup>⑫</sup>

歷史唯物論者，將人類社會按其發展階段一分為二；生產方式即物質的生產力，以及生產力發展過程中的生產關係（社會經濟制度），為其基礎，由這一基礎的存在，發展而衍生出與其基礎性質相適應的「上層建築」，包括屬於社會意識形態範疇的政治、法律、藝術……的一切形式與內容。基礎發生變化，則上層建築亦必相隨而發展變化。依此推演，中共依其歷史唯物論的觀點，論斷蒙胞地區的社會經濟，以農業經濟為主，畜牧業也佔有相當地位，城市有商品經濟。<sup>⑬</sup>從而將蒙胞傳承的私有制經濟制度的社會，定其歷史位階為封建社會<sup>⑭</sup>。藏胞地區，居住西藏高原者，從事游牧和狩獵，河套地區者以農業為主，兼營畜牧業，社會財富集中在三大領主手裏<sup>⑮</sup>。社會性質為封建和農奴社會階段<sup>⑯</sup>。中共革命的目標是實現共產主義，照歷史唯物論的觀點，在共產主義社會尚未到達之前的任何人類社會階段，諸如奴隸、農奴、封建以及資本主義等性質的人類社會，都是人類社會歷史的過渡時期，毫無存在或保存的價值。因此，與社會物質基礎相適應的上層建築——精神文明，不是恒久的存在，也僅是過渡時期的現象而已。在中共歷史唯物論的觀點之下，蒙藏同胞文化的命運，亦不可不言而喻。

## （二）中共民族文化政治

中共建黨六十多年來以及建立政權三十多年來，通過革命與改革的手段與途徑，任何關於意識形態的工作方面，或是任何一種社會制度的破除和創設，乃至於受其統治的個人行為的導引和塑造，都必演繹、建構一套思想、哲學理論，作為一己語意膨脹、擴散的基礎。一貫強調其馬列主義的屬性；處理境內民族文化問題，係以馬列主義所詮釋的「社會階段分化和階級鬥爭的社會發展規律」為綱；以其革命過程中的「具體實踐」為目，兩者結合而推演出政策結構和政策目標。

依據前述馬列主義歷史唯物論，中共認為：一個民族的形成，起源於

民族運動；而民族運動又係社會經濟的歷史發展所激發的社會運動。由此而堅持一項認識：一個民族在社會變遷中的地位（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係伴隨某一社會發展階段的政治需求而決定，即是取決於階級鬥爭的發展規律，以及中共的「無產階級革命與專政」的政治、社會形勢<sup>⑰</sup>。如果將一種政策行為分為：動機、過程、效果三個組成部分加以觀察、分析，則中共對蒙藏同胞的文化政策或其存廢問題，它的政策內涵透現以下的特質：

1 民族文化問題是中共革命的一部份。認為蒙藏同胞的文化表徵，也是社會內部階級鬥爭中的具體表現。他們常常以自己的邏輯架構振振有詞的說：馬列主義者不把民族問題當作一個孤立的問題看待；解決民族問題，是整個革命的一部份。因此，在不同的革命階段中，「無產階級革命政黨」對民族問題都有不同的責任。

2 處理民族文化問題，必須與中共革命利益相結合。民族問題既然是革命總問題的一部份，也是中共黨的社會任務的一部份。革命是階級鬥爭的實踐；民族文化問題也必須在階級鬥爭中解決。

3 解決民族文化問題，必須依循辯證法則，即中共黨徒慣常所說的「辯證法辦事」。他們認為社會革命是照辯證法則而發展，因此民族問題的內容也不能拘泥於靜態的觀察與認定。那是因為：民族問題特性與內容，不是居常不變的，係伴隨社會與歷史的發展而演變，即與社會發展有密切依存關係。伸言之，即當舊的工作告一段落而到達一個新（革命）階段之時，社會又賦予解決民族問題的新使命。<sup>⑱</sup>

綜合前述，可以看出中共所崇信的馬列主義的民族文化觀點，正如列寧、斯大林所言：「民族是封建制度消滅和資本主義社會關係形成和發展過程中，作為一種社會現象而出現的人們共同體。」斯大林更進一步論述一個民族在歷史形成過程中，具有四種特徵：共同的語言、共同的地域、共同的經濟生活，以及表現在民族文化共同特點中的共同心理素質。<sup>⑲</sup>從而根本否定民族的自我發展形式與客觀的存在，也基本上否定人群關係中的血緣成分。換言之，民族的形成和發展，有其一定的歷史階段；它既不是生物學上的、種族上的、宗教文化上的共同體，而是在一定的時間空間因素中，社會經濟生產方式發展到資本主義上升時代所形成的「穩定的」而不是「固定的」人們共同體。它不是種族、部族特徵的延續和發展，也不是血緣網路的擴散與綜合，而是社會變遷中「資產階級」時代的必然產物和必然形式。換言之，資產階級或其時代消滅或消失，民族的形式和實質，也將隨之消亡。中共的說法是：在社會主義階段，（大陸）各民族在

經過（中共）社會主義改造之後，便發展成為社會主義民族。社會主義階段的革命任務，是消滅社會階級，並在這一社會基礎上，各民族充分發展其社會經濟基礎（生產方式），而逐漸趨於消亡。所以，社會主義階段的社會特質，在民族問題方面，是民族發展與消亡的過程。民族消亡，即民族特徵和民族差別的消失；一切民族在既然具有共同的社會實基礎，則相互融合而成為一個共同的整體。並且強調：這是人類社會發展的規律，要承認這個規律，才算是正確的世界觀；把民族看成是永恒存在，是同馬克思世界觀相違背的。<sup>(20)</sup>因此，中共民族文化政策所預期的效果，是徹底消滅民族的特徵，這包括社會文化和社會制度各個方面，進而消滅民族的形式和實質，達到整體性的社會主義民族。

## 二、中共摧殘蒙藏同胞文化

一個民族在精神文化方面的具體表現，在語言文字、社會道德、宗教信仰、觀念與崇拜活動，以及風俗習慣；等等，都有其獨特的形式和內涵。但是，中共却一概賦予一個階級意識，即是任何文化表徵都在不同的社會階段現出不同的階級特性；階級自有階級文化，文化是屬於階級範疇。他們認為：

1 語言文字。語言學者稱語文為一種「記號」、「符號」。就其本質、功能和發展規律而言，它是人們社會生活現象，是一種歷史產物，為全民服務的；它不是替某一個特定階級服務的，語言文字並不隨舊社會基礎的消滅和新社會基礎的產生而變化和消滅。但是，語言文字却是社會鬥爭和發展的工具<sup>(21)</sup>。即是將作為「記號」的語言文字，賦予社會鬥爭或階級鬥爭的生命加以運用。

2 道德觀念，「道德、倫理或道義，是人類歷史上不斷變化着的各種規範，原則、準則的總和；它們調整着人們相互間行為和人們對自己的政黨以及對敵對階級和敵對政黨的關係。」這是說道德是有階級性的行為規範。「道德既是社會意識形態之一，它就是社會物質生活條件在人們的一行為準則中的反映。道德是屬於上層建築的現象，因此社會基礎改變了，道德的形式和內容也就隨着發生變化。」<sup>(22)</sup>照這一看法，中共認為無產階級專政階段，工人無產階級的道德觀念和行為，才是社會一切行為的準則。

3 宗教信仰。宗教是一種意識形態。至於宗教的性質及宗教信仰、崇拜活動的緣起，恩格斯有一種說法：

任何宗教都不是別的，而是那支配人們日常生活的外界力量在人們頭

腦中的虛幻的反映。在這反映中，世間的力量採取了超世間力量的形式。在歷史的初期，被反映的首先是自然界的力量，而往後的演變中，自然的力量在各國人民中獲得各種不同的人格化。……可是在自然力量之外，很快的又出現了社會力量，這是對人類同樣陌生的力量，起初同樣不可解地與人對峙著，像自然界的力量本身一樣，以同樣表而上的自然性支配着人類。<sup>(23)</sup>

馬克思曾說：宗教是被壓迫生靈的嘆息，是人民們的鴉片<sup>(24)</sup>。中共追隨馬克思之後，自命是徹底的無神論者，不信仰任何宗教；認為自然界和人類社會有它自己的不依賴於神的意志或人的意志而存在的種種客觀規律。所以，共產主義信徒們的世界觀，與宗教世界觀是根本對立的，不相容的。<sup>(25)</sup>

綜括前述，中共認為自某一民族世代相沿的風俗習慣、局部或整體的行為規範，以至政治的、道德的、宗教的、科學的、哲學的，以及文學藝術的觀點，思想和理論，都有其不可否認的階級特性<sup>(26)</sup>。中共標榜無產階級專政，要實現社會主義，本身即對蒙藏同胞的文化傳統具有強烈的排斥性；從中共的階級鬥爭觀點來看，無產階級的文化觀，與蒙藏同胞文化觀也是不能調和的階級矛盾。

自建立政權之初以迄當前，中共一向遵循歷史唯物論社會發展史的法則，變革了蒙藏同胞的社會生活的物質基礎——社會經濟制度，廢私有為「公有」。並且在這一基礎之上，採取「以民族為形式，以社會主義為內容」的途徑，摧殘蒙藏同胞的傳統文化。通過多次的社會運動與無數次的政治鬥爭和整肅，廢除或改革蒙藏同胞的傳統的風俗習慣，代之以社會主義的風俗習慣；或保持其傳統的民族形式，而賦予社會主義內容。蒙藏同胞獨特的社會傳統——宗教信仰的喇嘛教，尤其是維護了長期歷史文化的西藏政教合一制度，世人皆知，早已在中共無產階級專政統治之下，不獨崇拜活動蕩然無存，一般人民的宗教生活，也都懸為禁律。<sup>(27)</sup>

中共摧殘蒙藏同胞的傳統文化，政策過程雖因其革命路線的張馳而曲折迂迴，但其目標不變，手段則多樣化。因而政策的效果也並非一蹴而成。近年以來，困於其內部社會經濟的衰退情勢，以及國際形勢兩方面，對蒙藏同胞文化乃至社會傳習，收縮其激烈變革措施，代之以透過教育方式，採取迂迴漸進途徑，以遂其樹立社會主義新思想、道德、風尚的意圖<sup>(28)</sup>。然而，蒙藏同胞的喇嘛教却並未恢復往日活動。<sup>(29)</sup>

## 三、蒙藏同胞文化重建問題

學者嘗謂民族的形成，是指通過長期歷史過程的整合作用，將作種族上和文化上相同或相類的人群團體，結合成為更大的人群社會。整合過程中，決定性的因素是歷史、語文、社會傳統和民衆意志等幾個方面；即是着重在主觀特性方面。然而，中共對待蒙藏同胞的文化特性，却運用其強烈排他性的歷史唯物論，加以否定、變革，以符合其社會主義意識形態的要求。歷經三十多年的摧殘和破壞，蒙藏同胞的文化生機，瀕臨存亡絕續的關頭，自不待言。因此，基於保存、發揚中國傳統文化和反對共產主義，蒙藏同胞的文化傳承和重建，已是刻不容緩的問題。這可試從幾方面來討論。

(一)蒙藏同胞的民族問題。中共認為民族只是一個歷史發展階段，沒有所謂民族存在問題，只有社會階級問題，最終要消滅民族。但是，中國是一個族支複雜的國家；國父認為形成民族的自然力是血統、生活、言語、宗教、風俗習慣。這是說民族的文化特質是客觀存在的，不容否認的。重建蒙藏同胞的文化，宜乎一本國父民族主義的主張，實踐各民族一律平等的理念，乃為第一要義。先總統蔣公在民國四十八年三月十日對藏胞反共抗暴行動所發表的「告西藏同胞書」中，詮釋了國父的民族主義。他嚴正的說：

我中華民國，一向尊重西藏固有的政治社會組織，保障西藏人民宗教信仰和傳統生活的自由，我現在更鄭重聲明：西藏未來的政治制度與政治地位，一俟匪偽政權摧毀之後，西藏人民能自由表示其意志之時，我政府當本民族自決原則，達成你們的願望。<sup>①</sup>

(二)蒙藏同胞的文化問題。中山先生的民族主義思想，一直主張中國在恢復原有的民族地位以後，要實行「興亡繼絕，濟弱扶傾」的傳統精神。引伸來說，即是保存、發揚各民族的優秀文化傳統。前引先總統蔣公「告西藏同胞書」中所指：保障宗教信仰和傳統生活的自由。自可做為重建蒙藏同胞文化的準則；中華民國憲法亦有明確的條文，可資遵循。<sup>②</sup>

(三)重建蒙藏同胞文化的途徑。國父的民族主義思想，既無排他性，亦不是大漢族沙文主義。他說：

夫漢族光復，滿清傾覆，不過祇達到民族主義之一消極目的而已，從此當努力猛進，以達民族主義之積極目的也。積極目的為何？即漢族當犧牲其血統、歷史與夫自尊自大之名稱，而與滿、蒙、回、藏之人民相見以誠，合為一爐而治之，以成一中華民族之新主義……。

「相見以誠」，當可做為重建或建設蒙藏同胞文化的精神指標。

本文着重在剖析中共對蒙藏同胞文化生機的摧殘的理論與政策。從所引述的文獻資料中，可以肯定的是中共基本上否定民族的客觀存在，遑論民族文化的存亡絕續。而其文化政策及實際政治作為，在徹底斬斷蒙藏同胞與其傳統歷史文化遺產的聯鎖關係，進而以社會主義文化為藍本，塑鑄蒙藏同胞新文化模式；政治運作的最終目的，是文化同化與民族消滅。不過這一文化模式，祇是「以民族為形式，以社會主義為內容」。

重建蒙藏同胞的文化傳統，不使絕滅，前擬三項，祇是略舉大端，或是原則方面的問題。具體的說，蒙藏同胞的文化重建，尚包括：民族史、志資料的蒐集、保存和學術研究，以及文物、風俗習慣、語文等方面保存和傳承。庶幾蒙藏同胞的文化生機，始得以傳輸成長。

#### 註釋

①此為一九八二年中共統計數字。見中共國家統計局編：「中國統計年鑑一九八三年」頁一一三—一一四。

②同前註。

又達賴喇嘛近年對外宣稱：藏族人口為六百萬，可能不是一項統計數字。

③參閱：托奇斯欽：蒙古今昔。台北，中央文物供應社，民國四十四年。

④前揭書，頁五七—五八。

⑤王輔仁、索文清：藏族史要。中共四川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一年。頁一五一—二四。

⑥前揭書，頁一一〇—一二二。

⑦即：馬、列、毛思想；社會主義路線；共產黨領導；無產階級專政。

⑧馬克思：政治經濟學批判序言（一八五九年）。另參閱：納爾斯基等編（金順福等譯）：二十九世紀的馬克思主義哲學，中共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一九八四。頁六六—九三。

⑨、⑩、⑪同前註。

另參閱：前揭納爾斯基，頁一六四—一八九。

⑫恩格斯：馬克思墓前演說詞。

⑬參閱：「人民手冊」一九五七年，大公報社，頁六二—六二四。

⑭「我國少數民族簡介之一——蒙古族」，「光明日報」，北京，一九五六年九月七日，三版。

⑮同註⑬。

⑯示：「西藏封建農奴制度的初步分析」，刊「民族研究」一九五九年第

三期，頁一三—二三。

①谷風：「徹底解決民族問題是一個長期的歷史過程」。刊中共「民族團結」月刊，一九六二年，十月號。

①8同前註。

①9斯大林：民族問題與列寧主義。斯大林全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北京，一九五三年，頁二九四。

另參閱：羅致平：「什麼是民族」。中共光明日報，一九五六年十月十九日，三版。

②0參閱：李維漢：關於民族理論和民族政策的若干問題，民族出版社，北京，一九八〇年六月，頁九一。

②1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北京，一九五三年，頁二〇—二一。

②2恩格斯：反杜林論。三聯書店，一九五四年，頁一〇九。

②3前揭恩格斯，頁四一。

②4馬克思：黑格爾哲學批判導言。「馬恩全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北京，一九五六年，頁四五三。

②5朱青：共產主義者是徹底的無神論者。刊中共「民族團結」，一九五九

## 夢駝鈴

趙夢蘭

「夢駝鈴」，這首初聽使我不解的歌名，及至聽了歌詞後又賺了我不少眼淚的流行歌曲——我爲它感嘆！我爲它失眠，我爲它徘徊不已！它的歌詞句句激蕩着我的思鄉情懷，它的歌聲、聲聲撩起了我失去的夢境。我愛聽它，却又怕聽它，多次聽它，多次流淚，流不盡的眼淚，解不開的思鄉愁緒。

「攀登高峰望故鄉，黃沙萬里長，何處傳來駝鈴聲，聲聲敲心坎：……」，這不就是塞外故鄉的寫照嗎？那廣袤的平原，那一望無垠的沙漠，那脖子上套着銅鈴的駝隊。那是多麼遼闊的天地，那是多麼獨特的景觀，那裡沒有空氣污染，那裡沒有喧囂的噪音。有得是清新舒暢的空氣，有得是叮咚悅耳的駝鈴聲以及那明媚的風光。

「盼望踏上思念路！飛縱千里山，天邊歸雁披殘霞，鄉關在何方？……」，這不就是我的心聲嗎？啊！故鄉、望斷雲山的故鄉！何時能飛

年三月號，頁一七。

②6參閱：傅志翔：中共政權對少數民族民俗變革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邊政研究所碩士論文，民國七十三年，頁二七—三七。

②7參閱：蔣武雄：中共統治下西藏社會的演變。刊「蒙藏現狀研討會論文集」（蒙藏委員會主編），台北，民國七十四年。頁二一七—二四四。

②8參閱：周繼時：加強民族團結繁榮民族文化，刊中共「民族團結」月刊，一九八〇年九月號，頁三。轉引自前揭傅志翔文，頁八三。

②9同前註。

③0中共對宗教的摧殘，以西藏的喇嘛教爲例：從前全藏規模較大的寺院，約有三千七百多座，均遭受不同程度的破壞，其中包括著名的三大寺——哲蚌寺、甘丹寺、色拉寺。成千上萬的喇嘛，現在全藏喇嘛不過一千四百名。至於寺廟的法器、文物、經典、佛像；等等，幾乎毀壞淨盡。（參閱楊開煌：「從現代化的變遷論」中共對西藏宗教文化的作爲」，刊「共黨問題研究」。）

③1轉引自蒙藏委員會主編：三民主義的邊疆政策。民國七十三年。頁三一。

③2參閱憲法第一百六十九條。

千山越萬水，航向歸程？那爽朗的情空，天邊閃動着行行的歸雁，映着那紅采片片的晚霞，那是幅多麼美麗的圖畫，那是一刻多麼令人羨慕的時光，怎不令人朝朝暮暮思念？

「黃沙吹老了歲月，吹不老我的思念，曾經多少個今夜，夢回秦關。」

是的，光陰催白了我的鬢髮，催不老我對故鄉的思念，我也曾做過無數個「還鄉夢」，然而醒來後却依然身在異鄉。在夜闌人靜時，在獨處一室時，眼淚常常不自覺地暗暗流下，流得那麼深沉，流得那麼難以禁止……

對故鄉，我有一份濃得化不開的感情，因爲那塊土地曾經養育我，我在那裡出生，我在那裡成長，然而却沒在那裡生根。多年來，在外面漂泊流浪，漂泊到天之涯，流浪到海之角，像一株無根的草，似一片

水面的浮萍，無盡期的漂泊，無休止的流浪。漂泊流浪的離故鄉那麼遙遠，遙遠得望不見也聞不到，望不見故國的景色，聞不到泥土的芬芳。多年前讀了陳之藩先生的名作「失根的蘭花」，我曾爲它流了不少眼淚，如今這首「夢駝鈴」歌曲，又勾起了我無盡的鄉愁。這份思鄉的愁緒，不因歲月的流逝而沖淡，不因關山遙遠而隔絕，一絲絲，一縷縷，魂牽夢縈地糾結在一起，年歲愈長，思鄉愈濃，童年往事，歲歲在目，故國景色，記憶猶新。

那廣闊如茵的草原，那成群結隊的牛羊，那高大壯碩而步伐穩健的駱駝，脖子上套的大銅鈴，隨着有節奏的步調發生叮咚之聲，牠在故鄉不但擔任着交通運輸工作，而牠的駝毛、絨，也作出了許多貢獻：駝毛毯、駝毛線、駝絨被、駝絨褥、駝絨棉衣……等，可說是「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 簡介「布達拉宮詞」

拉薩高時西極天，布達宮內多金仙，黃教一花開五葉，第六僧王最少年。僧王生長寬湖裏，父名吉祥母天女，云是先王轉世來，莊嚴色相嬌無比。玉雪肌膚機樞中，侍臣迎養入深宮，當頭玉佛金冠麗，窄地袈裟纏穩紅。高僧額爾傳經戒，十五坐牀稱達賴，諸天時雨曼陀羅，萬人伏地爭膜拜。花開結果自然成，佛說無情種不生，只說出家堪悟道，誰知成佛更多情？浮屠恩愛生生宿，肯向寒崖倚枯木，偶逢天上散花人，有時邀入維摩屋。禪參歡喜日忘憂，祕戲宮中樂事稠，僧院木魚常比目，佛國蓮花多并頭。猶嫌生小居深殿，人間佳麗無由見，自關攤門出後宮，微行夜繞拉薩偏。行到拉薩賣酒家，當爐女子顏如花，

然而，儘管牠身高體大，但很馴良，人坐在牠背上，走起路來一搖一晃地却穩如泰山。小時候，愛看那行列整齊的隊：駱駝，愛聽那叮咚有致的陣陣鈴聲，對駱駝就有份特殊的情感。因爲牠溫馴、良善，堅忍而持重，一如故鄉的人民，是那麼純樸、善良、忠厚、誠實，永遠無怨無尤，永遠與世無爭，不分春夏秋冬，不計寒來暑往，日日月月，歲歲年年，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生活過得恬淡而安適，飲食起居樸實而無華，是那麼安分，是那麼自然，彷彿那裡就是一塊人間樂土，那裡就是一處世外桃源，那裡曾有我的歡笑，曾有我的足跡，也曾有我快樂的童年。

啊！故鄉，可愛的故鄉！望不見的故鄉，喚不回的童年！——童年往事真如一場甜美的夢，有人說：「人生如夢」，又有人說：「夢如人生」。唉！人生如夢也罷，夢如人生也罷，過去的夢再也尋找不回來了。

## 簡媚媚

遠山眉黛消魂極，不遇相如深自嗟。此際小姑方獨處，何來公子甚豪華？留髡一石莫辭醉，長夜欲闌星斗斜。銀河相望無多路，從今便許雙星度，浪作尋常俠少看，豈知身受君王顧。柳梢月上訂佳期，去時破曉來昏暮，今日黃衣殿上人，昨宵有夢花間住。花間夢醒恨朦朧，一路歸來逐曉風，悔不行空學天馬，翻教踏雪比飛鴻。指爪分明留雪上，有人窺破祕密藏，共言昌邑果無行，上書請廢勞丞相。由來尊位等輕塵，懶著田衣轉法輪，還我本來真面目，依然天下有情人。生時鳳舉雪山下，死後龍歸青海濱，十載風流悲教主，一生恩怨誤權臣。賸有情歌六十章，可憐字字吐光芒，寫來昔日兜羅手，斷盡拉薩士女腸。

國內傷心思故主，宮中何意立新王，求君別自薰丹穴，訪舊居然到裏塘。相傳幼主回變日，耆舊僧伽同警蹕，俱道法王自有真，今時達賴當年佛。始知聖主多遺愛，能使人心為向背，羅什吞鍼不諱淫，阿難戒體終無礙。只今有客過拉薩，宮殿曾瞻布達拉，遺像百年猶掛壁，像前拜倒拉薩娃。買絲不繡阿底退，有酒不醉宗喀巴，盡回大地花千萬，供養情天一喇嘛。

「布達拉宮詞」是一首描寫西藏第六世達賴喇嘛縱情恣慾的敘事詩，作者曾緘。慎言，四川敘永人，國立北京大學文科畢業。民國八年至十年任四川縣議員，曾遊歷川邊西康，十七年任樂至縣知事，後任什邡縣、江北縣知事；十八年再至西康考古，民國二十七年應西康通誌館館長任乃強之邀從事譯著工作而居康定。

六世達賴名羅桑仁青倉洋嘉錯，康熙二十二年正月十六日生於西藏實地，父曰吉祥持教，母曰自在天女。五世達賴阿旺羅桑脫離未久而倉洋嘉錯誕生，時第巴桑結專政，匿阿旺羅桑之喪，而陰奉倉洋嘉錯為六世。康熙三十六年聖祖皇帝有詔責問，第巴桑結具以實對，始受敕坐牀即達賴位。倉洋嘉錯既長，儀容瑋異，神采秀發，賦性通脫，雖腹僧王之位，不事戒持，雅好狎邪，鍾情少艾，後宮秘苑，時有幽歡。又易服微行，獵豔於拉薩城內。初猶自秘，於所居布達拉宮別為便門，躬掌鎖鑰，夜則從便門出；易名宕桑汪波，趨拉薩酒家與當爐女會，習以為常，未曉潛歸，宮中人無知之者。一夕值大雪，歸時遺履迹雪上，為執事僧所見，事以敗露。諸不嫌於第巴桑結者，故疑所立達賴為僞，至是稔其無行，曾譴言非真達賴。會拉薩汗與第巴桑結交惡，以開於朝；清聖祖下詔廢之，倉洋嘉錯怡然乘其尊位，益縱情恣慾，無所諱飾，拉薩汗諸蒙古王公先後戒諫之，不聽。康熙四十四年，拉薩汗以兵攻第巴桑結執之，召大寺喇嘛商議懲治倉洋嘉錯，諸喇嘛惟言倉洋嘉錯迷失菩提而已，無議罪意。拉薩汗無如何，乃上奏聖祖，以皇帝詔，檻送倉洋嘉錯赴北京，命心腹大臣率蒙古兵監其行，道經哲蚌寺，寺中喇嘛出不意，遽奪倉洋嘉錯。大臣引兵攻破寺，復獲之。行至青海納罕喀喇間，遂病死，世壽二十五歲。時康熙四十五年也。倉洋嘉錯既走死，藏人深憐之；拉薩汗更立伊西嘉錯為新達賴，眾不之信，而思倉洋嘉錯彌篤。迨七世達賴轉生裏塘之說傳至拉薩，合於倉洋嘉錯詩中預言，藏人皆大喜，

以為倉洋嘉錯再世，迎立之日，不期而會，瞻仰膜拜，蓋十餘萬人云。倉洋嘉錯雖不檢於行，然學瞻才高，在諸世達賴中頗為傑出，故屢遭挫折，猶為藏人愛戴。

## 廣東三寶

# 陳皮、老薑、甘草

朱蒂

記得童年時，母親常告訴我們說：廣東有三寶，陳皮、老薑和甘草。甘草乃是漢藥中的調和劑，不論什麼藥方，總加有甘草一味。

老薑則是有驅風寒之用，而且也是廚中佐料之主，凡一切腥、葷、寒、濕的菜、湯類，都以薑或薑汁去腥，藉的。

至於陳皮呢，又叫「果皮」，為化痰、消氣、止咳的聖品；尤其是老薑喜吃香肉，狗肉若烹調不好，則特別腥膻味重，但狗肉性燥，不能加老薑同煮，不然吃了火氣特重，狗肉又和葱、蒜不合，為了祛其腥膻味，一定加以大量陳皮同煮為宜。煮羊肉也是如此。

陳皮，就是青皮柑橘之類的果皮，吃時用刀輕剖兩刀，把果皮輕輕剝開，底部不要切斷，把果皮拿出來，用幼繩串好，曬乾，放入餅乾罐內，愈久愈香。

香港街上，賣這類青皮柑橘，還可以「回皮」呢，即是不帶柑皮，價錢會便宜些，香港賣柑橘以每個為單價，一切水果都帶皮賣，只有青皮柑橘則可以收回果皮，小販會把你所挑的柑橘，用刀把果皮切去，用紙袋把果皮肉包好，果皮則轉售去中藥店或蜜餞工廠。

陳皮的藥效：能健胃、鎮咳、祛痰、鎮嘔、止呃、利尿等。如果小孩有患口角炎，可用陳皮泡浸濃茶中，加點鹽，用陳皮的肉皮部份輕擦患處，很快就痊愈了。

至於街上食品店有售的「川貝陳皮」、「甘草陳皮」含在口內，可治喉嚨痛，或暈車、船之用，其實這類陳皮也可以自己製做，先把柑橘皮洗淨，略為刮去內皮（不刮也可，不過有苦味，泡在清水兩、三天去苦），把柑橘皮加點鹽、糖、或川貝，甘草同煮至水份乾了，再拿出來曬乾或烤乾即成，旅行時含一小塊，即可生津止渴，比口香糖還好。

# 國內外大事記

民國七十五年五月至六月

五月

- 一 日△行政院長俞國華一日在行政院院會指示經濟建設委員會協調各部門，針對台灣地區環境污染問題，加以研究處理。  
△一日為勞動節，蔣總統特頒書面賀詞，勉全國勞工為國家繁榮作更大貢獻。
- △台灣省議會及台電公司於一日分別慶祝成立四十週年；輔導會榮工處亦慶祝成立三十週年。
- △第九屆中沙經技合作會議一日在台北市揭幕。
- △美國總統五月一日在東南亞國協外長會議發表談話，保證美國將協助解決高棉問題，並敦促越南答復東協談判建議。
- △泰國總理普瑞姆五月一日宣布解散國會，並定七月廿七日進行全國大選。
- 二 日△立法院二日院會三讀通過「管理外匯條例部份條文修正案」，取消黃金為外匯管制項目。
- 四 日△第十二屆七國高峰會議四日在日本東京揭幕，會期三天，恐怖活動與蘇俄核變事件列為主要議題；五日發表宣言，強調維持堅強防禦捍衛自由和平；六日閉幕時發表經濟宣言，保證努力穩定貨幣，開放農產市場。
- △美國代爾培火箭四日於升空後發生爆炸。
- 七 日△蔣主席七日提示中央政策會，應本着誠心誠意的態度，與社會各方面人士進行意見溝通，以促進政治和諧與民衆福祉。  
△蔣主席對國內目前公害問題至為關切，七日在中常會指示利用各種科學知識與方法解決。
- △由於市民賴順昌於七日駕車勇追搶劫歹徒，得以使警方查獲十二起震驚社會久未破案的重大刑案；內政部長吳伯雄九日頒發獎章給協助警方勇擒兇徒的賴順昌，以表彰其冒險犯難、維持社會治安的精神。
- △現行票據法刑罰規定，七日經立法院司法財政兩委員會聯席會議表決通過取消，為立法院院會通過，將自明年元月一日起生效。
- △美國國務卿七日、八日分別訪問韓國、菲律賓，重申對韓、菲承諾。
- △美國國會參眾兩院，七日通過決議案，反對政府銷售價值三億五千四百萬美元的武器給沙烏地阿拉伯，白宮聲明雷公總統將予否決。
- △蘇丹十八年首度依民主方式選出的多黨國會，七日推選國家黨領導人麥迪為總理。
- △奧地利總統選舉，因華德翰得票未過半數，仍須在六月決選。
- 八 日△中央政策會八日就「平均地權條例修正草案」舉行協調會，決定土地增值稅率按漲價倍數分三級課徵。
- △行政院長俞國華八日指示原子能委員會應研訂辦法，如有鄰國核變事件時，能有效防治。
- △內政部八日公告，勞工退休準備金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將於十一日起開始提撥及提繳。
- 九 日△日本首相中曾根康弘九日表示無意同時改選兩院，似放棄爭取連任。
- 十 日△執政黨與無黨籍政治人士及中介人士於十日舉行溝通餐會，同音公政會依法登記後可以成立分會，一致希望為促進政治和諧而努力。
- 十二日△交通部民航局十二日指斥共匪藉華航事件妄圖混淆國際視聽，協助華航營救被扣人機。華航十五日同意組成三人代表，於十七日在香港與中共民航代表洽談索還人機事宜。
- △執政黨高階層於十二日會商，決定就充實中央民意機構、鞏固地方自治、制定政黨法，以國家安全法取代戒嚴等，建立黨內共識。
- △印度總理拉吉夫十二日改組內閣，撤換外交部長拉姆，由原商務部長仙卡爾入替，並任命錫克族人辛姆出任內政部長。
- 十三日△立法院十三日院會三讀通過「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修正案」，違反規點制度，以加強交通稽查。
- △美前參議員麥高文十三日訪華，指出中美關係發展良好，美應供我防衛武器。
- △美國會十三日否決售予沙烏地阿拉伯飛彈，美政府重申支持沙國自衛維護波斯灣航行自由；雷根總統十四日表示決運用說服力和政治力量以

使國會同意。

△美總統雷根十三日頒發自由獎章給參議員高華德及影星海倫海絲等七人。

十四日△蘇俄領袖戈巴契夫十四日終於就車諾比爾核子災變公開發表評論，宣稱傷亡人數逾三百人。

△蘇俄領袖戈巴契夫十四日表示，蘇俄片而暫停核子試爆的行動將延長到八月六日，他並邀請美國總統雷根會談永久核子禁試問題。

△兩千名韓國學生十四日在光州與警察衝突，並縱火焚燒大學建築物。十五日△為維護交易秩序，確保公平競爭，行政院十五日通過「公平交易法」草案，將嚴禁工商業濫用獨佔地位。

十六日△台灣省議會十六日表決通過台灣省政府委員會下年度預算，結市省政府組織適法性的爭議。

十七日△反共義士陳寶忠脫離中國共產黨聲明既頒發授階典禮十七日在台北市舉行。

十八日△國防部十八日宣布：我國防科技又獲兩項重大突破，性能優越的「天劍一型」空對空飛彈及天弓紅外線飛彈相繼試射成功。

△涉及殺警劫車重大刑案的警員溫錦隆，十八日投案後移軍法收押；而逃往泰國的兩嫌犯林宗誠與廖世倫亦於廿一日押解回國，五名嫌犯均已落網，將展開進一步偵訊。

△美衆院削減三百餘億美元軍費，美總統雷根十八日指控為玩忽國家安全。

十九日△南非陸空軍十九日對尚比亞、辛巴威和波札那三個境內非洲民族黨發動攻擊，引起國際間指責。

△西德總理柯爾十九日猛烈抨擊蘇俄拒為車諾比爾事件賠償的決定。

△美國政府決定，如果在太空中部署反飛彈防衛系統之前，會通知蘇俄，但不會給蘇俄「否決權」。

二十日△二十日為蔣總統就職兩週年，海內外展開慶祝活動，以表達全民對元首擁戴效忠赤忱。

△華航連日與共匪「中國民航」就貨機事件，作四度商談後，廿日達成協議，決定將兩名機員及貨機交還，機員董光與邱明志於廿三日返國，後證實是機長王錫爵單獨劫機行為；貨機也於廿四日自港飛返。

△台灣地區廿日受到地震侵襲，花蓮附近並出現六級強震。

廿一日△新竹外海長康油氣田，廿一日完成第一座水下生產井裝置，並試氣成功。

△美國總統雷根廿一日否決國會阻止對沙烏地阿拉伯銷售精密武器的決議案。

廿二日△李副總統廿二日在國大餐會中，以「促進政治和諧與民衆福祉」為題發表講話，指出促進和諧應具三點認知：一、誠心誠意、有人有己；二、即時作為，但不能一步登天；三、以民衆福祉整體利益為依歸。

△美衆院廿二日以壓倒性多數通過貿易改革法案，雷根總統強烈指責擬以否決。

△荷蘭中間偏右政府廿二日贏得大選勝利。

△多明尼加改革黨領袖前總統巴拉格，廿二日贏得總統選舉。

廿三日△立法院廿三日院會三讀通過「華僑回國投資條例部份條文修正案」，放寬資金匯出匯入限制。

△行政院長俞國華對華航貨機事件至表重視，廿三日指示交通部徹查責任；民航局長及華航董事長、總經理引咎請辭。

廿五日△南非新任駐華大使漢麟士廿五日抵華履新；卅日晉見蔣總統遞到任國書。

△中央民意代表選舉國民黨內提名廿五日起開始辦理登記，於卅一日截止。

△南投縣竹山鎮「太極峽谷」廿五日發生山崩，遊客廿八人罹難；行政院長俞國華廿九日指示有關單位，檢查已開發觀光地點安全措施，訂定辦法管理。

△英國首相柴契爾夫人，廿五日訪問以色列四天。

△中美洲五國總統廿五日達成協議，保證簽署和平條約。

廿六日△哥倫比亞自由黨候選人巴柯，廿六日贏得總統選舉。

△日本首相中曾根康弘，廿六日獲得自民黨內敵對派系同意，決定在七月國會全面改選。

廿七日△立法院院會廿七日三讀通過七十六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歲出總額各列四千三百廿億五千六百九十八萬兩千元整。

△泰國總理普瑞姆廿七日將陸軍總司令阿席特革職，任命原陸軍參謀長昭華利接任。

廿八日△阿根廷砲艇廿八日在福克蘭群島附近海域，將我無武裝漁船憲德三號擊沉，船員一人死亡，一人失蹤，六人受傷；外交部嚴厲譴責阿艦暴行，並電令駐阿代表交涉，營救船員。

廿九日△七十五年特種考試公務人員甲等考試第一試廿九日放榜。

△行政院廿九日通過任命黃傳禧為駐宏都拉斯大使。

△美國廿九日就東德在柏林實施新邊界管制措施向蘇俄提出抗議，指違反四國協定。

△美國務卿舒茲廿九日在北約外長會議表示，美決廢棄第二階段限武協定。

三十日△中央選舉委員會卅日決定今年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投票日，國大代表及立法委員爲十二月六日，監察委員爲十二月廿七日；執政黨內提名登記已於卅一日截止。

卅一日△一九八六年世界盃足球賽三十一日起在墨西哥舉行，廿四國球隊與賽。

△美國總統雷根五月卅一日指摘蘇俄破壞武器管制協議。

## 六月

一日△哥斯大黎加第二副總統卡龍一日抵華訪問。

△中油公司一日開始供應無鉛汽油，行政院長俞國華五日指示，中油應多向消費者說明無鉛汽油性能，發揮改善環境污染的作用。

二日△日本首相中曾根康弘所召開的臨時內閣會議二日決定解散衆院，將在七月六日與參院同時改選。

三日△三日爲青年軍復員四十週年紀念日，蔣總統特頒書面訓詞，勉全國知識青年益自惕勵，團結奮鬥，再度發揚青年軍獻身報國的精神，爲統一中國重寫不朽史篇。

△厄瓜多國會大選，反對黨三日在國會掌握多數。

△美總統雷根三日重申，由於蘇俄方面不遵守第二階段限武條約，美亦不應繼續遵守此項條約。

△七十五年大學聯考三日截止報名，考生總人數達十一萬零三百十四人，錄取率可能創五年來最低紀錄。

四日△國民黨中常會四日通過主席交談重要人事案，蕭昌榮接任大陸工作會主任，張宗棟升任中央委員會秘書處主任。

五日△台灣省議會五日通過五十一位省議員臨時提案，促進政府迅速增訂「侮辱國家元首罪」刑法，以維護國家元首之尊嚴。省議會於六日開始進行爲期十天總質詢。

△韓國會五日召開特別會議，討論修憲問題。

△美參院五日以一票之差支持雷根總統的不決案，正式通過售予沙烏地阿拉伯兩億六千五百萬美元的飛彈。

六日△韓國總統全斗煥六日在一項國家紀念日的文告中，斥不滿份子

爲了私利而修談民主。全斗煥爲解決修憲問題歧見，曾會晤韓國最大反對黨新民黨總裁李敏雨。

△由於尼加拉瓜拒絕裁減軍隊，中美洲五國政府原定六日簽署的康塔多拉和平條約將延期。

八日△國軍八日起在東部地區舉行爲期五天定名爲「漢光三號」的聯合實兵對抗演習，藉強大火力示範，展示重要武器的威力和三軍戰力的強大。

△中華女子籃球隊八日在亞洲盃女籃賽獲得季軍，並取得參加世界盃的資格；外交部九日在「政治與體育分離」原則下，同意中華女籃隊參加莫斯科世界盃。

△前聯合國秘書長華德翰八日當選奧地利總統，以色列召回駐奧大使，對華德翰可能參加納粹表示不滿。

九日△第十五屆中美「中國大陸問題研討會」九日在台北市揭幕，會期三天，李副總統蒞會致詞指出中共爲治窮而修正馬列義改採「台灣經驗」；足證「台灣經驗」爲海峽兩岸中國人認同。

△工業技術研究院九日與荷蘭飛利浦公司簽訂合資設半導體工廠協議書，將生產超大型積體電路。

△行政院長俞國華九日接受西德電視訪問時指出，中共所謂一國兩制，純粹是欺騙與陰謀伎倆。

△韓國三個主要政黨領袖九日同意，確有必要及早修憲，但對應如何修憲，意見嚴重分歧。

△美國總統雷根九日正式接到「挑戰者號」太空梭失事調查報告，報告要求美太空計畫改進安全措施。

十日△立法院十日院會三讀通過「關稅法部份條文修正案」，將完稅價格附加數額完全取消，以進口貨交易價爲依據。

△華沙公約會員國十日召開高峯會議，建議與北約各裁軍五十萬。

十一日△總統十一日令：特派吳伯雄等十四人爲中央選舉委員會第三任委員。

十二日△南非十二日宣布全國進入緊急狀態，逮捕一千名反種族隔離分子。

十三日△中韓兩國外交部長十三日起在漢城舉行經濟合作會議。

十四日△台省第十三屆鄉鎮市民代表及村里長選舉暨高雄市長選舉，十四日同時舉行投票。

十五日△中國國民黨台灣省第十三次全省黨員代表大會十五日揭幕。中央

委員會秘書長馬樹禮在會中期勉黨員同志，實踐蔣主席指示，加強為民服務，時時刻刻以民衆之心爲心，以民衆之利爲利。十七日通過三大中心議題，並選出第十三屆委員後閉幕。

十六日△南非政府嚴厲打擊黑人暴力組織，不滿分子陷於群龍無首狀態。數以百萬計黑人十六日在索維托暴動十週年舉行總罷工一天。南非總統波塔十七日拒絕美總統雷根呼籲，表示不解除緊急狀態。美、英在安理會否決不結盟國制裁南非提案。

△美總統雷根十六日重申支持阿富汗反抗軍，但拒絕正式給予反抗運動外交承認。

十七日△立法院十七日院會三讀通過「平均地權條例修正案」，地價稅率降爲千分之十，增值稅按三級累進課徵。

△十九名中共人員十七日乘一艘小木船投奔自由抵韓國；接受韓方調查後，一致要求前來台灣。

△美總統雷根向國會重申，未訂對中華民國軍售限期的立場。

十八日△總統十八日令：特任汪道淵爲國防部長，蔣經國爲國家安全會議秘書長，宋長志爲戰略顧問，蕭天讚爲行政院政務委員。

△中美優惠關稅諮商會談十八日結束，我方決定自今年七月一日起取消美國影片進口配額，並在年底前完成美商投資保險業營業自由化的時間表。

△美衆議院十八日通過制裁南非案，要求美商自南非撤資，並實施全面禁運。聯合國制裁南非會議也呼籲各國對南非採取強烈經濟制裁。

二十日△立法院院會廿三日通過「票據法部份條文修正案」，規定自明年元月一日起廢除票據刑罰，在此之前簽發空頭支票者，仍依行爲時法律追訴處罰。

△美國務卿舒茲二十日啓程訪問東南亞。

廿一日西班牙廿一日舉元大選。

廿三日△西班牙執政的社會主義工黨在廿三日大選中獲勝，總理阿薩爾花將繼續推動現代化改革。

△英國政府廿三日改變不與南非黑人游擊組織會談的政策，邀請「非洲民族黨」主席譚波訪英，與英外交官員會談。

△東南亞國協外長會議廿三日在菲律賓揭幕，廿四日發表公報，抨擊越駐軍高棉，威脅區域穩定。

廿四日△美國務卿舒茲廿四日抵菲律賓與菲總統艾奎諾夫人會談，菲要求增加軍援。

廿五日△石油輸出國組織廿五日在南非拉夫揭幕，就穩定油價問題達成協議；會中罷黜油國主席委內瑞拉石油部長。

△美衆院廿五日通過軍援尼加拉瓜反抗軍。

△韓國會廿五日通過決議案，同意設立一修憲特別委員會，以草擬新選舉制度。

廿六日△總統廿六日令：特任鄭堅爲駐韓國大使。

△行政院長俞國華廿六日指示經濟建設委員會，研擬「通盤性對策」，因應貿易長期出超及外匯大量累積的問題。

△經濟部核准杜邦公司在彰濱工業區設置二氧化鈦廠，引起鹿港民衆強烈反對。行政院廿六日書面答復立委質詢時指出，經濟部已嚴格要求杜邦必須先進行環境影響評估，未獲政府許可前，不得動工興建。

廿七日△全國行政會議廿七日揭幕，蔣總統特頒書面致詞，期勉全國行政人員達到行政現代化要求，以行政三聯制的精神與基礎，以科學辦事的方法爲依據，做到行政制度化，辦事科學化。

△全國行政會議廿七日起在台北召開，爲期三天，二百六十八位行政主管分爲七組針對七個中心議題作深入研討。行政院長俞國華主持揭幕典禮，致詞時指出身爲現代公僕，必須做到認清責任、整體意識、團隊精神、民意溝通、科學方法、法治思想、職業尊嚴等七點要求。

△立法院院會廿七日三讀通過「公務人員考績法」。

△義大利總理克拉克西在國會中遭受否決一項財政法案之重大挫敗後，廿七日辭職。

廿八日△新加坡總理李光耀廿八日抵華訪問三天。

廿九日△蔣總統伉儷廿九日接見款待新加坡總理李光耀暨夫人，並就世界及中星兩國間經濟合作關係交換意見。李光耀訪華期間參觀陽明書屋收藏的國父及蔣公文物，於三十日結束訪華行程轉往菲律賓訪問。

△全國行政會議廿九日閉幕，行政院長俞國華指示儘速將大會各項建議彙整，提交政院院會通過後實施。

三十日△石油輸出國組織三十日未就產量水準達成協議，國際油價大幅下跌。

△一九八六年世界盃足球賽三十日結束，阿根廷獲得冠軍，西德亞軍。



# 中國邊政發行旨趣及徵稿簡約

一、本刊以報導社會活動，聯絡邊胞感情，團結邊疆人士，研究邊政問題，宣揚反共國策，復興民族文化為主旨。園地公開，歡迎惠稿。

二、學術論著，外文翻譯，書籍評介，均以有關我國邊疆史地、人物、文化等為主。惟翻譯文稿，請附外文或影本，如需退還外文，請附足回郵。

三、簡明精練之時事評論及富有趣味性之文藝作品，亦歡迎惠稿。惟所有文稿除滿蒙維文外，均請用有格稿紙繕寫清楚，加註標點，以便編排。否則，原件璧還。

四、來稿除特約稿件外，每篇以五千字以內為原則。惟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請加註明。

五、來稿文責由作者自負，一經發表，版權即歸本刊所有。一稿兩投，恕不致酬。如用筆名發表，請在稿末註明真實姓名、住址及電話。抄襲之文章請勿投寄，如經查出，即刊登其真實姓名於本刊。

六、來稿請寄台北市寶慶路九號蒙藏會劉學銑先生收轉。

## 智慧藏

中國邊政季刊

第九十五期

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六月創刊  
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十月出版

名譽發行人：阿不都拉

發行人：周昆田

社長：宋念慈

主編：李啓元

副主編：劉學銑

發行者：中國邊政雜誌社

地址：台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話：三二二一五三一—二六八

聯絡處：台北縣新莊市三民路20巷42號

電話：九一一一五二六五

印刷者：孚佑印刷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十號九樓九〇五室

電話：三三一—〇二四三